



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37（港幣櫃檯）及 80737（人民幣櫃檯）



2016/17 年報



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合和公路基建」)(股份代號：737(港幣櫃檯)及80737(人民幣櫃檯))一直在廣東省興建及經營策略性的高速公路基建項目，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在聯交所上市。憑著母公司合和實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4)的強大支持及豐富經驗，合和公路基建專注於經濟蓬勃發展的珠江三角洲地區開發、推動、發展、投資及營運收費高速公路及橋樑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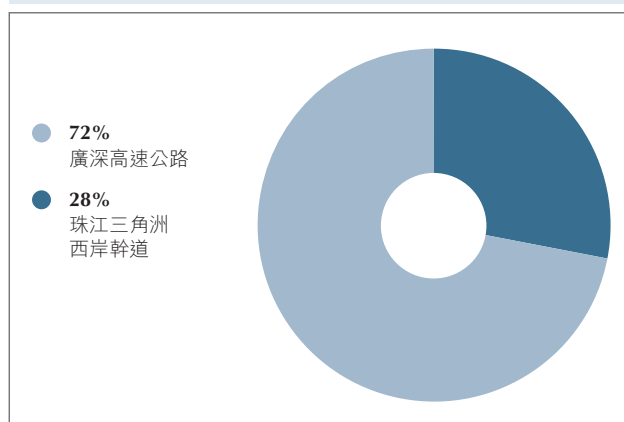
# 目錄

2	財務摘要(按比例綜合法呈列)
3	十年財務摘要
6	主席報告書
11	董事簡介
1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9	業務回顧
34	財務回顧
45	其他
46	可持續發展報告書
72	企業管治報告書
91	董事會報告書
101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107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08	綜合財務狀況表
109	綜合權益變動表
111	綜合現金流量表
11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9	附錄一 綜合財務資料(按比例綜合法編製)
161	詞彙
165	公司資料
166	財務日誌

#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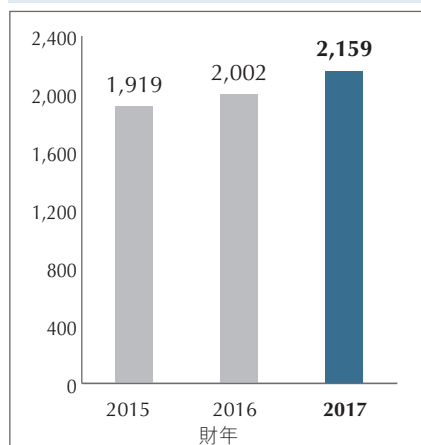
## (按比例綜合法呈列)

### 高速公路路費收入淨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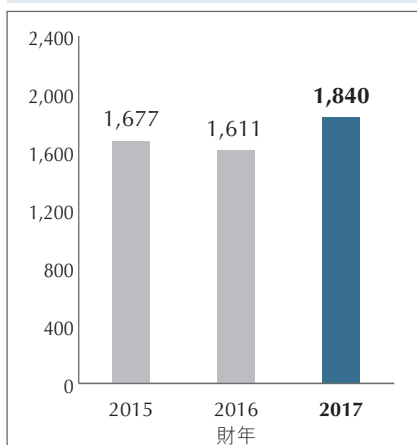
### 路費收入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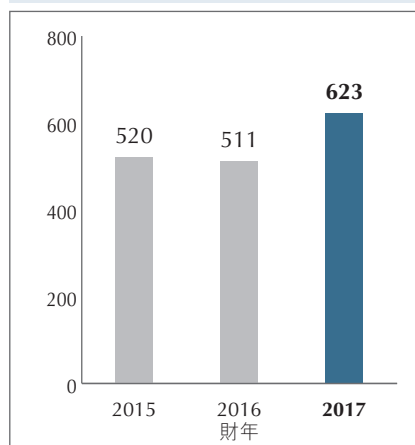
###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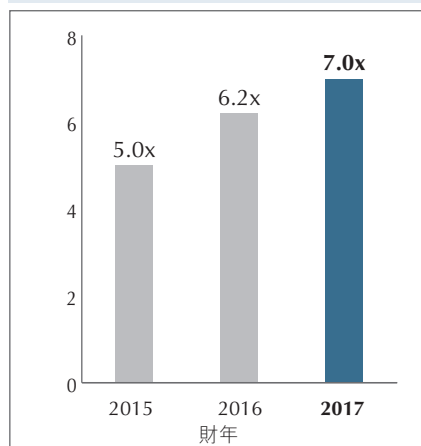
### 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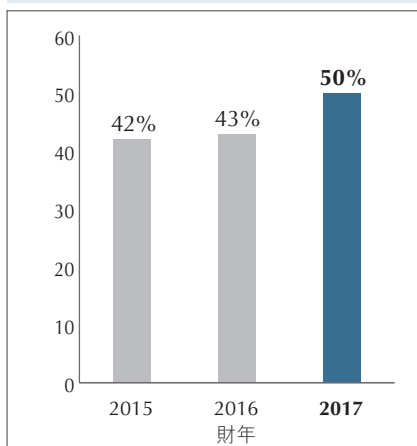


### 利息覆蓋比率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 / 利息開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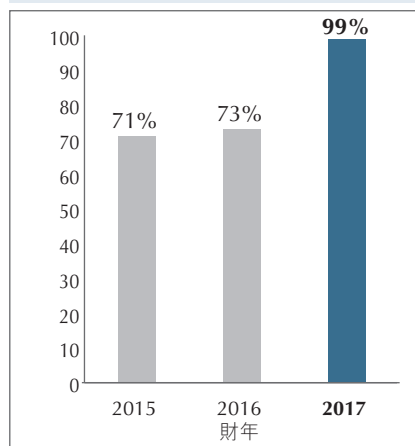


### 債務總額(附註1) 對比資產總額



### 資產負債比率

(債務淨額(附註1)對比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附註1：債務總額包括本集團銀行貸款、合營企業之銀行及其他貸款及與一間合營企業夥伴之結餘。債務淨額為債務總額扣除本集團及合營企業銀行結餘及現金連同合營企業已抵押銀行結餘及存款。

# 十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自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七年之財務摘要(以人民幣呈列)。

## 按權益法編製之綜合業績(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1,031	960	958	966	896	653	576	545	556	<b>680</b>
企業業績	81	(11)	(102)	(84)	(45)	(41)	(12)	(15)	(35)	<b>(48)</b>
出售東南西環高速公路 盈利 <sup>(1)</sup>	814	-	-	-	-	-	-	-	-	-
年內溢利	1,926	949	856	882	851	612	564	530	521	<b>632</b>
年內溢利撥歸：										
本公司擁有人	<b>1,909</b>	<b>933</b>	<b>841</b>	<b>866</b>	<b>836</b>	<b>601</b>	<b>553</b>	<b>520</b>	<b>511</b>	<b>623</b>
非控股權益	17	16	15	16	15	11	11	10	10	<b>9</b>
年內溢利	<b>1,926</b>	<b>949</b>	<b>856</b>	<b>882</b>	<b>851</b>	<b>612</b>	<b>564</b>	<b>530</b>	<b>521</b>	<b>632</b>

## 分部收益及業績(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路費收入淨額	<b>1,601</b>	<b>1,593</b>	<b>1,706</b>	<b>1,934</b>	<b>1,949</b>	<b>1,803</b>	<b>1,916</b>	<b>1,919</b>	<b>2,002</b>	<b>2,159</b>
廣深高速公路	1,485	1,521	1,628	1,718	1,689	1,470	1,475	1,438	1,480	<b>1,560</b>
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 <sup>(2)</sup>	72	72	78	216	260	333	441	481	522	<b>599</b>
東南西環高速公路 <sup>(1)</sup>	44	-	-	-	-	-	-	-	-	-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 攤銷前溢利	<b>1,398</b>	<b>1,439</b>	<b>1,487</b>	<b>1,686</b>	<b>1,730</b>	<b>1,545</b>	<b>1,627</b>	<b>1,602</b>	<b>1,705</b>	<b>1,859</b>
廣深高速公路	1,311	1,380	1,426	1,506	1,516	1,272	1,266	1,209	1,262	<b>1,343</b>
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 <sup>(2)</sup>	62	59	61	180	214	273	361	393	443	<b>516</b>
東南西環高速公路 <sup>(1)</sup>	25	-	-	-	-	-	-	-	-	-
折舊及攤銷	<b>(288)</b>	<b>(266)</b>	<b>(295)</b>	<b>(369)</b>	<b>(397)</b>	<b>(453)</b>	<b>(519)</b>	<b>(547)</b>	<b>(595)</b>	<b>(671)</b>
廣深高速公路	(266)	(257)	(286)	(311)	(333)	(360)	(384)	(394)	(414)	<b>(460)</b>
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 <sup>(2)</sup>	(9)	(9)	(9)	(58)	(64)	(93)	(135)	(153)	(181)	<b>(211)</b>
東南西環高速公路 <sup>(1)</sup>	(13)	-	-	-	-	-	-	-	-	-
利息及稅項	<b>(450)</b>	<b>(270)</b>	<b>(298)</b>	<b>(495)</b>	<b>(524)</b>	<b>(511)</b>	<b>(573)</b>	<b>(548)</b>	<b>(499)</b>	<b>(522)</b>
廣深高速公路	(351)	(241)	(275)	(363)	(371)	(296)	(291)	(268)	(277)	<b>(324)</b>
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 <sup>(2)</sup>	(32)	(29)	(23)	(132)	(153)	(215)	(282)	(280)	(222)	<b>(198)</b>
東南西環高速公路 <sup>(1)</sup>	(67)	-	-	-	-	-	-	-	-	-
分部業績 <sup>(3)</sup>	<b>660</b>	<b>903</b>	<b>894</b>	<b>822</b>	<b>809</b>	<b>581</b>	<b>535</b>	<b>507</b>	<b>611</b>	<b>666</b>
廣深高速公路	694	882	865	832	812	616	591	547	571	<b>559</b>
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 <sup>(2)</sup>	21	21	29	(10)	(3)	(35)	(56)	(40)	40	<b>107</b>
東南西環高速公路 <sup>(1)</sup>	(55)	-	-	-	-	-	-	-	-	-
分部企業業績 <sup>(4)</sup>	<b>75</b>	<b>49</b>	<b>(34)</b>	<b>(16)</b>	<b>0</b>	<b>(5)</b>	<b>24</b>	<b>19</b>	<b>(8)</b>	<b>(17)</b>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377	(3)	(4)	76	42	36	5	4	(82)	<b>(17)</b>
出售東南西環高速公路 盈利 <sup>(1)</sup>	814	-	-	-	-	-	-	-	-	-
年內溢利	1,926	949	856	882	851	612	564	530	521	<b>632</b>
年內溢利撥歸：										
本公司擁有人	<b>1,909</b>	<b>933</b>	<b>841</b>	<b>866</b>	<b>836</b>	<b>601</b>	<b>553</b>	<b>520</b>	<b>511</b>	<b>623</b>
非控股權益	17	16	15	16	15	11	11	10	10	<b>9</b>
年內溢利	<b>1,926</b>	<b>949</b>	<b>856</b>	<b>882</b>	<b>851</b>	<b>612</b>	<b>564</b>	<b>530</b>	<b>521</b>	<b>632</b>

# 十年財務摘要

## 按權益法編製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人民幣百萬元)

	於六月三十日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合營企業權益	4,063	5,036	5,117	5,893	6,447	6,256	6,131	6,203	6,176	5,172
貸款予一間合營企業	-	-	-	500	30	1,030	1,000	788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5,275	2,447	2,158	2,856	3,756	1,480	814	574	652	469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之股息	939	1	113	252	279	167	166	86	19	-
投資	-	-	-	-	-	5	5	5	5	5
物業及設備	7	3	2	2	1	0	0	0	0	0
其他流動資產	23	6	2	32	35	29	12	29	2	3
<b>資產總額</b>	<b>10,307</b>	<b>7,493</b>	<b>7,392</b>	<b>9,535</b>	<b>10,548</b>	<b>8,967</b>	<b>8,128</b>	<b>7,685</b>	<b>6,854</b>	<b>5,649</b>
銀行貸款	-	-	-	21	1,058	602	698	237	-	-
企業債券	-	-	-	1,980	1,980	600	-	-	-	-
中國預提所得稅負債	60	104	100	132	137	133	133	137	127	80
其他流動負債	44	29	10	31	36	11	11	12	8	12
<b>負債總額</b>	<b>104</b>	<b>133</b>	<b>110</b>	<b>2,164</b>	<b>3,211</b>	<b>1,346</b>	<b>842</b>	<b>386</b>	<b>135</b>	<b>92</b>
非控股權益	45	42	45	50	55	50	50	52	46	3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10,158</b>	<b>7,318</b>	<b>7,237</b>	<b>7,321</b>	<b>7,282</b>	<b>7,571</b>	<b>7,236</b>	<b>7,247</b>	<b>6,673</b>	<b>5,526</b>

## 按權益法編製之綜合現金流量表(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用於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43)	(35)	(25)	(46)	(46)	(42)	(38)	(38)	(42)	(37)
來自(用於)投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3,227	985	696	(1,150)	1,077	496	57	1,549	1,456	1,642
來自(用於)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1,231)	(3,795)	(929)	1,182	103	(2,240)	(1,435)	(1,001)	(1,336)	(1,824)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減少)淨額	1,953	(2,845)	(258)	(14)	1,134	(1,786)	(1,416)	510	78	(219)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805	5,275	2,447	2,158	2,133	3,266	1,480	64	574	652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483)	17	(31)	(11)	(1)	0	0	0	0	36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5,275	2,447	2,158	2,133	3,266	1,480	64	574	652	469
原有期限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	-	723	490	-	750	-	-	-
<b>銀行結餘及現金總額</b>	<b>5,275</b>	<b>2,447</b>	<b>2,158</b>	<b>2,856</b>	<b>3,756</b>	<b>1,480</b>	<b>814</b>	<b>574</b>	<b>652</b>	<b>469</b>

## 每股值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基本每股溢利(人民幣分)	64.3	31.5	28.4	29.2	28.2	19.5	17.9	16.9	16.6	<b>20.2</b>
每股股息(人民幣分)										
— 中期	15.9	15.0	15.0	13.6	14.7	10.0	9.8	8.4	8.4	<b>8.6</b>
— 末期	11.4	15.9	13.1	14.9	13.0	9.0	8.1	8.4	8.2	<b>11.6</b>
— 特別	31.2	73.9	—	—	—	10.0	—	18.0	40.0	<b>10.0</b>
每股資產淨值(人民幣)	3.4	2.5	2.4	2.5	2.5	2.5	2.4	2.4	2.2	<b>1.8</b>
派息率 <sup>(5)</sup>	91%	98%	99%	98%	98%	97%	100%	100%	100%	<b>100%</b>

## 財務比率

	於六月三十日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回報	19%	13%	12%	12%	12%	8%	8%	7%	8%	<b>11%</b>
<b>按權益法編制</b>										
債務總額 <sup>(6)</sup> 對比資產總額	—	—	—	21%	29%	13%	9%	3%	—	—
資產負債比率(債務淨額 <sup>(6)</sup> 對比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	—	—	—	—	—	—	—	—
<b>按比例綜合法編製</b>										
債務總額 <sup>(7)</sup> 對比資產總額	29%	37%	40%	46%	51%	46%	44%	42%	43%	<b>50%</b>
資產負債比率(債務淨額 <sup>(7)</sup> 對比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0%	30%	43%	57%	67%	74%	78%	71%	73%	<b>99%</b>

附註：

- (1) 本集團持有之廣州東南西環高速公路(「東南西環高速公路」)45%權益已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售出。
- (2) 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II期及III期分別由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開始營運。
- (3) 分部業績指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業績未包括經扣除所得稅後匯兌差異及經扣除已收合營企業之股息及未分配溢利應佔之預提所得稅。
- (4) 分部企業業績指企業業績未包括企業匯兌差異及已收合營企業之股息及未分配溢利應佔之預提所得稅。
- (5) 不包括2009財年之非慣常特別股息及2008財年、2013財年、2015財年、2016財年及2017財年之特別末期股息。
- (6) 按權益法，債務總額包括本集團銀行貸款及企業債券。於報告日期，債務淨額為債務總額扣除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
- (7) 按比例綜合法，債務總額包括本集團銀行貸款、合營企業之銀行及其他貸款、與一間合營企業夥伴之結餘及本集團企業債券。於報告日期，債務淨額為債務總額扣除本集團及合營企業銀行結餘及現金連同合營企業已抵押銀行結餘及存款。

本人欣然報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之業績。主要受惠於廣深高速公路及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路費收入持續穩健增長，本集團分佔之綜合路費收入淨額增長8%，由人民幣20.02億元增至人民幣21.59億元。

收費高速公路之綜合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由人民幣17.05億元增加9%至人民幣18.59億元。本集團收費公路項目淨溢利由人民幣6.11億元增加9%至人民幣6.66億元。同時，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人民幣5.11億元增加22%至人民幣6.23億元。年內每股基本溢利較去年的人民幣16.59分增加22%至人民幣20.21分。

## 末期股息及特別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1.6分(以匯率人民幣1元兌港幣1.17154元計算，相當於每股港幣13.58986仙)及特別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0分(以匯率人民幣1元兌港幣1.17154元計算，相當於每股港幣11.71540仙)。連同已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8.6分，本年度常規股息總額為每股人民幣20.2分，較上個財政年度之常規股息總額每股人民幣16.6分增加22%。若不計及特別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0分，常規派息率相當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之100%，較去年相同。

待股東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星期四)舉行之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建議之末期股息及特別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四日(星期一)派發予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一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時已登記之本公司股東。

倘建議之末期股息及特別末期股息獲股東於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批准，該等股息將以人民幣或港幣或以該等貨幣所組合之現金派發，人民幣及港幣間之兌換率將按中國人民銀行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星期三)公佈的匯率計算，股東將有權選擇以人民幣或港幣或以人民幣及港幣之組合收取末期股息及特別末期股息。



股東須填妥股息選擇表格(如適用)以選擇收取股息的貨幣，並最遲須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倘股東沒有作股息選擇，該股東則會以港幣收取其末期股息及特別末期股息。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有權出席將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星期四)舉行之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九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登記。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八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為確定股東有權享有建議之末期股息及特別末期股息，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一日(星期三)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一天，惟建議之末期股息及特別末期股息須獲股東於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於上述暫停股份過戶登記之日，不能轉讓本公司之股份。為符合資格享有建議之末期股息及特別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業務回顧

於回顧年度內，全球經濟及政治不明朗因素持續拖累世界經濟發展步伐。美國進入加息週期、美國新總統上任及英國脫歐等事件接踵而至，令全球經濟的復甦進程一波三折。

相比之下，中國經濟卻持續穩步增長。中國政府實施積極的財政及貨幣政策，推動內需及大型基建投資以支持內地經濟。於二零一六年，國內生產總值增長6.7%，成功達致政府所設定的6.5%至7.0%的目標區間。這增長趨勢持續至二零一七年第一及第二季度，兩個季度的國內生產總值增長均達6.9%。

於回顧年度內，廣深高速公路和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之綜合日均路費收入按年上升8%至人民幣1,250萬元，路費總收入達人民幣45.79億元。

廣深高速公路的日均路費收入及日均折合全程車流量按年分別增加6%及8%至人民幣920萬元及9.9萬架次，反映其業務增長動力持續。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的日均路費收入及日均折合全程車流量再創歷史新高，按年分別增長15%及17%，達到人民幣340萬元及4.7萬架次。

## 企業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相信促進可持續發展與實現長期業務增長同等重要。因此，本集團持續致力在業務運作中實現可持續發展的目標。此外，本集團對每個深入了解社區及其他持份者的機會都珍而重之，以透徹了解他們的需要及期望。本集團已制定正式的持份者參與程序並成立可持續發展督導委員會，以加強推動本集團之管理層在良好企業管治、環境保護、社區投資及工作間實務各範疇的可持續發展計劃。

為展示本公司對持份者作出的透明度及問責性方面之承擔，本公司將根據聯交所最新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發表一份經獨立審核的可持續發展報告。該報告將展示全公司於回顧年度內對可持續發展之承擔，亦將涉及本集團及其合營企業之活動所產生之重大經濟、環境及社會成就及影響。

## 展望

由於全球市場環境時有波動，世界經濟的復甦進程未及預期。環球保護主義抬頭及反全球化趨勢加劇、美國新一屆政府所推行的政策、美國的加息步伐、英國脫歐進程尚未明朗，以及歐洲各國即將舉行大選，都將影響全球經濟增長。本集團將密切關注不斷變化的市場環境，並做足準備，積極應對未來的各種挑戰。

鑒於全球經濟環境仍欠穩定，中國政府將繼續推動經濟的結構性轉型，實現推動內需、鼓勵創意、科技創新、保護環境的可持續增長。為保持國內生產總值持續增長，中國政府出台一方面限制投機性置業信貸，務求遏制「資產泡沫」；另一方面，中國政府亦致力推動內需，以支援物業市場發展。當局在減低稅負、深化供給側結構性改革、開放金融服務及人民幣國際化等方面的持續努力下，將健康及穩定推動中國經濟增長。

「一帶一路」倡議透過國際合作與基建項目，使中國與東盟、中東及中東歐各國形成戰略對接。該倡議旨在逐步消除投資及貿易壁壘，進而實現信息、金融及商品的自由流通。長遠而言，該倡議將促進沿線國家在經濟、金融、交通、旅遊、科技及學術領域的互信和共同發展，最終實現繁榮昌盛。

此外，中國政府亦因地制宜，推出一項戰略性區域發展計劃 — 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作為「十三五規劃」的一部分，該計劃旨在加強基礎設施的互聯互動，促進粵港澳地區的經濟合作。廣深高速公路及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有望受惠於相關經濟發展。香港可憑藉其國際及國內金融樞紐的優勢地位，充分利用「一帶一路」倡議及「大灣區」規劃所帶來的機遇。再者，香港於近日獲接納為亞洲基礎設施投資銀行新成員，這一進展將進一步鞏固其作為重要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

廣東省註冊汽車數量持續錄得穩健增長，年增長率達14%，於二零一六年年底達1,680萬架次，創下歷史新高。道路使用需求增長率持續領先高速公路里程增長率。上述種種因素，加上珠江三角洲蓬勃的經濟發展，預期將繼續支持本集團高速公路之增長。

廣深高速公路及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增長動力持續。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是珠三角西岸區域性高速公路網中最直接和便捷的主幹道，覆蓋廣州、佛山、中山和珠海等最繁榮及人口最稠密的城市。該主幹道可方便直達橫琴國家級新開發區，並通過即將落成的港珠澳大橋連接香港。落成後，港珠澳大橋將進一步刺激往來香港與珠三角西岸的車流量。預期港珠澳大橋與「大灣區」戰略規劃將共同加快珠三角地區西岸城市的城市化進程，進而推動該地區的經濟增長，並為本集團帶來長遠受益。

## 鳴謝

本人希望藉此機會感謝本集團之董事總經理、各董事、管理層及全體員工在過往一年之努力、熱誠及投入。本人亦衷心感謝本集團所有之股東、融資機構及業務夥伴過往一年的不斷支持，以及對本集團的貢獻。

胡應湘爵士 KCMG, FICE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

## 執行董事

### 胡應湘爵士 KCMG, FICE

81歲，彼自二零零三年七月起出任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彼亦為 Anber Investments Limited、Delta Roads Limited、Dover Hills Investments Limited 及 Supreme Choice Investments Limited 之董事及合和實業之主席，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該等公司皆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彼於一九五八年畢業於普林斯頓大學，獲土木工程學士學位。彼之職責包括本公司在中國的基建項目及參與設計及建造合和實業及其附屬公司在香港、中國及海外之多項物業發展項目，包括沙角B發電廠，並獲得英國建築工業獎及創下於二十二個月內竣工的世界紀錄。

彼為本公司董事總經理胡文新先生之父親。

胡爵士甚活躍於公務活動及社區服務，其公務及社區職銜包括：

#### 中國

理事  
顧問

中國聯合國協會  
國家開發銀行

#### 香港

副會長

香港地產建設商會

彼曾於一九八三年至二零一三年期間擔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全國政協」）委員及曾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一三年期間擔任港澳台僑委員會（全國政協轄下之專委會）副主任。

胡爵士為多個專業組織之資深會員，包括如下：

- 英國土木工程師學會（院士）
- 香港工程師學會（榮譽院士）
- 香港工程科學院（院士）

## 董事簡介

彼亦於下列大學獲頒授榮譽博士學位：

- 香港理工大學(榮譽土木工程學博士)
- 英國史特拉斯克萊德大學(榮譽商業管理博士)
- 英國愛丁堡大學(榮譽博士)
- 香港嶺南大學(榮譽法學博士)
- 香港城市大學(榮譽社會科學博士)
- 澳門科技大學(榮譽商業管理博士)
- 加拿大曼尼托巴大學(榮譽法學博士)
- 香港教育學院(已正名為「香港教育大學」)(榮譽社會科學博士)

獲頒授之其他獎項及榮譽包括：

獎項及榮譽	獲獎年份
獲香港工程師學會頒授2015香港工程師學會榮譽大獎	2015
獲南華早報及DHL頒授2013香港商業獎 — 終身成就獎	2013
獲CNBC頒授第九屆亞洲最佳企業領袖獎 — 終身成就獎	2010
獲比利時國王HM Albert II頒授Officer de L'Ordre de la Couronne勳章	2007
獲克羅地亞共和國The Order of Croatian Danica with figure of Blaz Lorkovic勳章	2007
獲香港政府頒授金紫荊星章	2004
獲星島報業集團選為2003年傑出領袖(商業/金融)	2004
獲Asian Freight & Supply Chain Awards選為Personality of the Year 2003	2003
獲英女皇頒授聖米迦勒及聖喬治爵級司令勳章	1997
獲美國Independent Energy選為Industry All-Star	1996
獲美國George Washington University選為傑出國際行政總裁	1996
獲商業周刊選為「最佳企業家」之一	1994
獲美國International Road Federation選為年度傑出人士	1994
獲南華早報及DHL選為年度傑出商業家	1991
獲香港亞洲經濟週刊選為傑出「亞洲公司領袖」	1991
獲比利時國王頒授Chevalier de L'Ordre de la Couronne勳章	1985

### 何炳章先生

84歲，彼自二零零三年七月起出任本公司副主席及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彼亦為Anber Investments Limited、Delta Roads Limited、Dover Hills Investments Limited及Supreme Choice Investments Limited之董事及合和實業之副主席，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該等公司皆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彼在物業發展及大型基建策略發展項目的實施方面具豐富經驗，曾參與發展合和實業及本公司在中國內地所有項目，包括公路、酒店及發電廠項目。彼為中國廣州市、佛山市、深圳市及順德區之榮譽市民。

### 胡文新先生 JP

44歲，彼自二零零三年一月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於二零零三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彼亦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胡先生負責為本公司制訂策略計劃、公司政策及整體管理，並提升了本公司之財務和管理會計系統。彼亦為Anber Investments Limited、Delta Roads Limited、Dover Hills Investments Limited及Supreme Choice Investments Limited之董事及合和實業之董事總經理，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該等公司皆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彼於一九九四年畢業於普林斯頓大學，獲機械及航天工程科學之高級榮譽學士學位。彼曾在日本三菱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出任工程師三年，期後返回史丹福大學全時間修讀，並於一九九九年獲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二零一五年獲嶺南大學頒授榮譽院士銜。

胡先生活躍於香港及中國內地之公務活動，於政府各級擔任多個顧問角色。於中國內地，除了擔任其他公務職銜外，彼為黑龍江省政協委員會第十一屆委員會委員，亦曾為廣州市政協花都區委員會委員及常委。



## 董事簡介

在香港，胡先生之主要公務職銜包括香港旅遊發展局成員、香港政府紀律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委員、香港政府環境局能源諮詢委員會成員、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委員會委員及香港公益金之名譽副會長。彼亦為香港科技大學商學院顧問委員會成員。此外，彼為新濠博亞娛樂有限公司(一間於美國(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過往，彼曾為香港理工大學及香港浸會大學校董會成員、香港科技大學顧問委員會成員及亞洲青年管弦樂團董事會成員。

彼除了參與專業及公務活動外，胡先生最為人認知乃其對冰球活動及香港和區內體育活動發展之熱誠。彼為國際冰球聯合會亞洲及大洋洲區副會長、香港業餘冰球會及香港冰球訓練學校之聯席創辦人及主席，以及香港冰球裁判會之主席。彼亦為香港冰球體育總會 — 香港冰球協會之名譽會長、中國冰球協會特邀副主席、澳門冰上運動總會名譽會長及臺北市體育總會冰球協會之榮譽主席。

於二零零六年，世界經濟論壇選出胡先生為「全球青年領袖」。彼亦於二零一零年榮獲由香港董事學會頒發的「二零一零年度傑出董事獎」，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榮獲由 *Corporate Governance Asia* 頒授之「Asian Corporate Director Recognition Award」，並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獲選為「Asia's Best CEO (Investor Relations)」。

胡先生乃董事會主席胡爵士之兒子。

### 陳志鴻先生

58歲，彼自二零零三年一月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於二零零三年七月獲委任為董事副總經理。彼亦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彼為香港運輸物流學會院士。彼於一九八三年獲香港中文大學頒授理學士學位，並於一九八九年獲香港城市大學頒授管理學專修文憑。彼負責本公司在中國的高速公路基建項目及其他項目之統籌、項目融資、管理及行政工作。彼曾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州市天河區第七屆委員會委員。彼曾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日至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期間，出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曾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五日期間，出任合和實業之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潘宗光教授 GBS, JP, PhD, DSc

77歲，彼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彼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再獲委任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成員。潘教授早年考獲香港大學理學學士，英國倫敦大學哲學博士及高級理學博士，並在美國加州理工學院，南加州大學及加拿大多倫多大學從事博士後研究。彼亦於二零零九年獲香港理工大學頒授榮譽人文博士學位。潘教授為精進基金有限公司(註冊非牟利慈善組織)會長及香港理工大學榮休教授及榮休校長，彼在香港理工大學校長的崗位上服務達十八年，直至二零零九年一月退休前，彼致力推動香港大學教育四十年。彼於一九七九年獲「香港十大傑出青年獎」、一九八九年獲委任為非官守太平紳士(JP)、一九九一年獲頒英國官佐勳章(OBE)勳銜、二零零二年獲香港政府頒授金紫荊星章(GBS)及二零零八年獲頒傑出領袖獎(教育)。

潘教授為理文造紙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及其士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彼曾為嘉華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五年)，該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此外，潘教授曾委任為立法局議員(一九八五年至一九九一年)及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一九九八年至二零一三年)。

## 董事簡介

### 葉毓強先生

65歲，彼自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成員。彼分別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二日及二零一二年十月十八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成員及審計委員會主席。彼亦為合和實業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成員。葉先生曾在香港、亞洲及美國於花旗集團、芝加哥第一國民銀行、富國銀行及美林證券任職達33年，是國際金融及房地產方面的專才。彼之專業領域涵蓋房地產、企業銀行、風險管理、交易銀行及財富管理。葉先生於二零零三年獲任命為花旗集團董事總經理，於一九九零年獲任命為花旗集團高級信貸主任／房地產專家。彼於花旗集團曾出任的高級職位包括北亞區房地產部主管、香港企業銀行部主管、交易銀行部主管 — 香港及亞洲區投資融資部(環球財富管理)主管。彼亦曾於美林亞太區投資部出任資深執行總裁。

葉先生為朗廷酒店管理人有限公司(作為朗廷酒店投資的託管人 — 經理)及朗廷酒店投資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以及鷹君資產管理(冠君)有限公司(作為冠君產業信託的管理人)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TOM集團有限公司、電能實業有限公司及利福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公司(除朗廷酒店管理人有限公司及鷹君資產管理(冠君)有限公司外)均於聯交所上市，而朗廷酒店投資為上市固定單一投資信託及冠君產業信託為上市產業投資信託。此外，葉先生曾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六年八月期間為新世界中國地產有限公司(在二零一六年八月四日於聯交所除牌)及曾於二零一三年九月至二零一六年九月期間為聯交所上市公司AEON信貸財務(亞洲)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先生為嶺南大學商學院榮譽教授、香港理工大學、香港城市大學商學院、澳門大學及恒生管理學院之兼任教授、嶺南大學商學院與會計系的顧問委員會成員、香港科技大學校董會成員、澳門大學國際顧問委員會會員、聖路易斯華盛頓大學亞洲區行政院士及香港區國際常務委員會主席及世界綠色組織理事副主席。彼亦為香港政府教育局屬下的校長資格認證委員會委員。

葉先生擁有聖路易斯華盛頓大學科學學士學位(最優等)、康乃爾大學及卡內基梅隆大學科學碩士學位。彼亦為職業訓練局榮譽院士。

葉先生曾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及合和實業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成員，彼其後因承擔其他私人事務，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九日辭任以上所有職務。鑑於其在銀行、會計、房地產金融及酒店及餐飲業之寶貴經驗，葉先生分別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及二零一五年四月獲邀請再次加入本公司及合和實業董事會。

### 李民斌先生 JP

42歲，彼自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成員。彼更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李先生為東亞銀行有限公司（「東亞銀行」）（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執行董事兼副行政總裁。李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七月至二零零九年三月期間出任東亞銀行總經理兼財富管理處主管，彼於二零零九年四月獲任命為東亞銀行副行政總裁，並於二零一四年八月進一步獲任命為執行董事。李先生現為港華燃氣有限公司及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兩家公司均於聯交所上市。

李先生擔任多項公職及榮譽職務，包括：第十二屆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香港政府交通意外傷亡援助諮詢委員會主席、香港政府航空發展與機場三跑道系統諮詢委員會成員，以及香港政府金融發展局市場推廣小組成員。

此外，李先生為香港歐洲商務委員會委員、香港—台灣商貿合作委員會委員、亞洲金融論壇2018策劃委員會委員、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協會香港分會委員會委員、深圳市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管理局第一屆金融專業諮詢委員會委員，以及香港管理專業協會理事會委員。

李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計師和財資市場公會專業會員，彼亦為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協會資深會員，並持有美國斯坦福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和英國劍橋大學文學碩士及學士學位。

## 董事簡介

### 林柏蒼先生

44歲，彼具備逾20年金融及資產管理經驗。彼自二零零二年五月起一直擔任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公眾公司麗嬰房股份有限公司(「麗嬰房」)之董事、於二零一四年六月起兼任副董事長，並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調任為麗嬰房之董事長。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起，彼分別擔任上海麗嬰房嬰童用品有限公司，上海麗漢貿易有限公司及蘇州麗嬰房物流有限公司之董事長。彼曾於二零零九年十月至二零一六年十月為OCP Asia (Hong Kong) Limited的高級投資組合經理及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三年三月出任OCP Asia (Hong Kong) Limited的負責人員。加盟OCP Asia (Hong Kong) Limited前，林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九年四月期間為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且於二零零三年十月至二零零九年一月期間一直擔任負責人員。林先生於一九九五年五月畢業於美國康乃爾大學，獲國際關係專業文學士學位。彼為特許金融分析師。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於回顧年度內，廣深高速公路及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的綜合日均路費收入按年增長8%至人民幣1,250萬元，路費總收入合計人民幣45.79億元。

廣深高速公路自二零一五財年下半年起保持增長動力。於回顧年度內，其日均路費收入按年上升6%至人民幣920萬元，為二零一二年六月收費標準下調後的新高。與此同時，日均折合全程車流量按年增長8%至9.9萬架次，達到歷史新高。增長受到珠三角地區穩健的經濟環境所支持。

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的日均路費收入及日均折合全程車流量分別錄得按年15%及17%的強勁增長，達到人民幣340萬元及4.7萬架次的歷史高位。強勁的表現不但受到珠三角地區穩健的經濟環境所支持，而且受惠於105國道及周邊地方道路從二零一六年八月中至二零一九年年底進行維修和改造升級工程所產生的正面影響。

自二零一七財年起之年度業績，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的資訊將會整合披露。由於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全綫通車，並從二零一六財年開始錄得盈利，簡化披露方式能夠反映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整體的營運情況。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按比例分成的綜合路費收入淨額按年上升8%至人民幣21.59億元，廣深高速公路及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分別貢獻72%及28%，二零一六財年分別為74%及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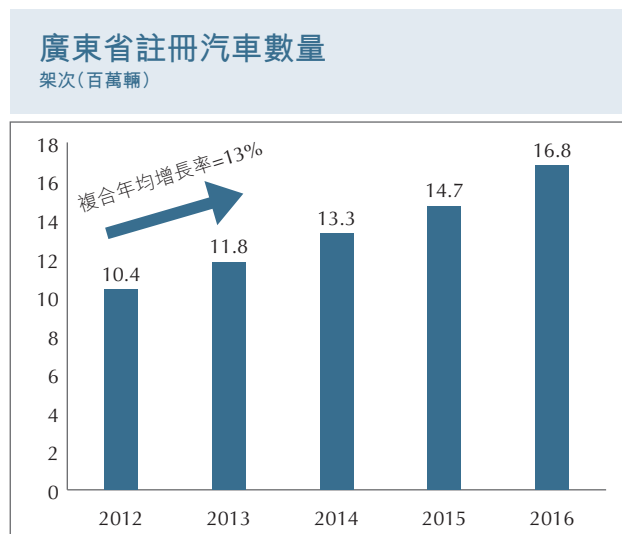
財政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變動%
<b>於合營企業層面</b>			
<b>廣深高速公路</b>			
日均路費收入#(人民幣千元)	8,682	<b>9,169</b>	+6%
日均折合全程車流量*(千架次)	92	<b>99</b>	+8%
<b>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b>			
日均路費收入#(人民幣千元)	2,941	<b>3,377</b>	+15%
日均折合全程車流量*(千架次)	40	<b>47</b>	+17%

# 包括稅項

\* 日均折合全程車流量的計算方法是在高速公路行駛的全部車輛之總行駛里程除以高速公路全綫長度及回顧年度內的總天數。其考慮到高速公路上全部車輛之總行駛里程，是一項行業通用的營運數據，能更好地反映道路的使用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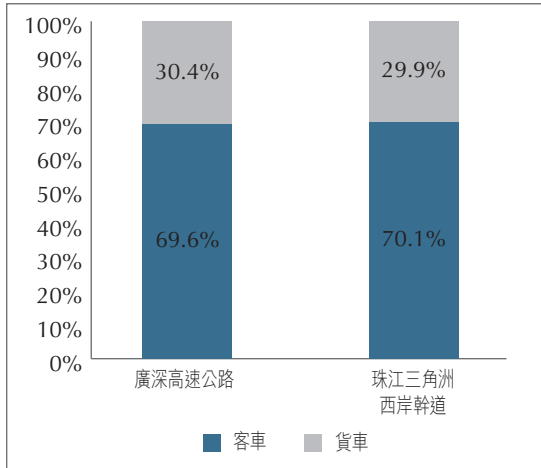
### 經濟環境

從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六年年底，廣東的高速公路總里程複合年均增長9%達到7,683公里。另一方面，註冊汽車數量的複合年均增長率於同期內達到了13%，使道路使用需求持續增加。二零一六年註冊汽車數量按年增長14%，在年底達到1,680萬輛的紀錄高位。廣東收費公路供給的增長率遠遠落後於需求。經濟穩健發展與註冊汽車數量不斷上升，均創造持續的道路使用需求，並將繼續支持本集團高速公路的增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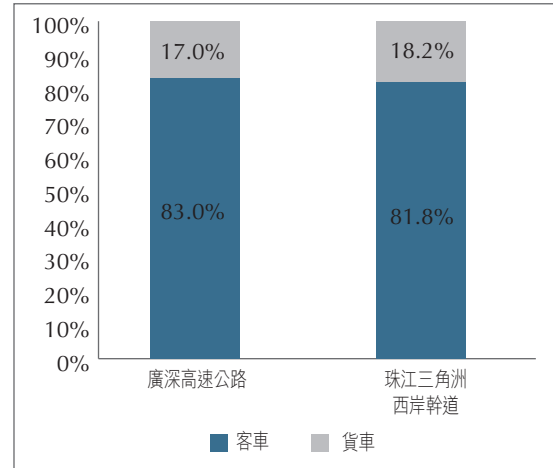


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資料，二零一六年中國內地汽車銷量上升14%至約2,800萬輛的歷史新高，這受惠於1.6升及以下排量的乘用車購置稅法定稅率從二零一五年十月一日起由10%降至5%的措施。中國內地自二零零九年已連續第八年成為世界最大汽車銷售市場。在二零一六年年底，國內註冊汽車數量已經超過1.8億輛，而且數量持續攀升。二零一七年乘用車購置稅稅率由二零一六年的5%上調為7.5%，並會在二零一八年恢復至減免前的10%法定水平。因為稅務優惠力度降低，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汽車銷量溫和上升4%至約1,300萬輛。中國內地和廣東汽車數量的增長主要受到乘用車的銷售增長帶動，本公司相信廣深高速公路及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會持續受惠。

對路費收入的貢獻(2017財年)



對折合全程車流量的貢獻(2017財年)



中國內地持續推動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為經濟增長提供一個具持續性的環境。二零一六年中國內地和廣東的國內生產總值分別增長6.7%及7.5%。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中國內地和廣東的國內生產總值增長分別維持在6.9%及7.8%，保持良好勢頭並且超越6.5%左右及7%以上的原目標。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中國政府的第十三個五年規劃(2016–2020)中首次提出戰略性區域發展規劃 — 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旨在加強區內的城市群包括香港、澳門及廣東省九個城市的基礎設施聯繫，並促進經濟合作。未來幾年，大灣區的經濟發展將進一步提速，廣深高速公路及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完善地連接大灣區大部份人口稠密的城市，預期會受惠於提速中的經濟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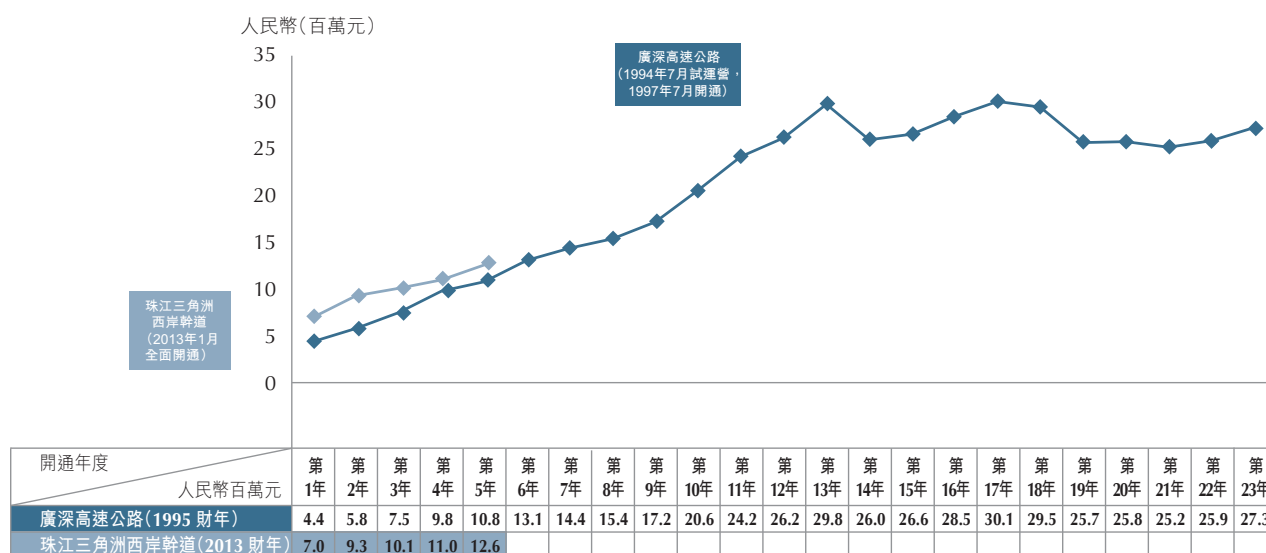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廣東省統計局、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統計處、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統計暨普查局



## 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的增長潛力

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是珠三角西岸地區區域性高速公路網中最直接和便捷的高速公路主幹道，從北至南途經廣州、佛山、中山和珠海等最繁榮和人口稠密的城市，更可透過其南端的高速公路網直達橫琴國家級新開發區及快將落成的港珠澳大橋。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自開通起一直實現穩健增長，憑藉其位處珠江三角洲西岸的地理優勢，必可受惠於區內蓬勃的經濟發展。

### 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 — 全年每公里路費收入\*



\* 包括稅項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位處珠三角西部的中心，沿中央軸線伸延，與廣州環城高速公路、廣明高速公路、廣州南二環高速公路、中江高速公路以及西部沿海高速公路均有良好的連接；未來除連通快將落成的港珠澳大橋外，還將與廣中江高速公路、虎門二橋及深中通道(根據媒體的報導，這些基建項目將分別於二零一九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四年開通)銜接，形成一個全面的區域性高速公路網。在二零一七年第一季度，連接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南端與橫琴二橋之間的一段高速公路已經開通，加強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作為往返廣州與橫琴唯一一條最便捷的高速公路主幹道。此外，連接西綫IV期延長線南端與港珠澳大橋的珠海接線亦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九日局部開通，提供直達珠海市中心的路線，待全部建成後將接通港珠澳大橋。本公司相信良好的連接性將為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帶來持續及穩定的車流量。



\* 根據媒體報導

港珠澳大橋將會連接香港與珠三角西部，落成後珠三角西部城市將納入以香港為中心的三小時生活圈。配合鄰近交通網絡升級，大橋將提升周邊城市的地理優勢及競爭力，為區內帶來新商機。更便捷的陸路交通和更短的行車時間將促進珠三角西部與香港之間的跨境客運及貨運。在將來，透過港珠澳大橋，往來香港與珠海的交通時間將由現時經陸路需四個小時或經水路需超過一個小時大幅縮減至約30分鐘。故此，港珠澳大橋通車後將促進珠三角西部的交通，尤其是相關的接駁交通。參照深港西部通道於二零零七年開通後，私家車跨境牌照數目明顯增加，以利用跨境口岸擴大後的容量。預期在港珠澳大橋跨境口岸開放後不久，將會發放更多的私家車跨境牌照，推動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的車流增長。港珠澳大橋的開通將進一步加快區域的經濟發展與融合，使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受惠。

珠海橫琴是繼上海浦東區及天津濱海新區後第三個國家級新開發區，亦是二零一五年四月設立的中國(廣東)自由貿易試驗區的一部份，是重點發展商業服務、旅遊、娛樂、科研等領域的新增長中心。未來數年將建成包括商業地標、酒店及旅遊景點等多個重點的發展項目。根據媒體報導，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橫琴新區已承諾的項目投資總額已超過人民幣3,400億元。當中長隆國際海洋度假區乃橫琴標誌性項目之一，而且是旅遊業的主要推手，其代表性主題樂園——長隆海洋王國於二零一六年接待了約850萬旅客，全年增長13%。度假區擴建工程正在積極推進，總投資金額超過人民幣500億元，規劃建成後可以容納每年約5,000萬人次的旅客量。此外，麗新集團的創新方項目一期亦是一個側重於文化及休閒娛樂產業，並設有主題酒店的標誌性項目，據媒體報導其計劃在二零一八年末開業，預計營運首年可吸引500萬訪客。截至二零一六年年底，澳門政府累計向橫琴當局推薦了83個澳門投資項目進入粵澳合作產業園，項目承諾的投資金額預計超過人民幣2,000億元。據媒體報導，13個項目已動工，並將從二零一八年起陸續落成。除此之外，珠海已成為舉辦國際盛事的首選地點。從二零一六年起，中國國際馬戲節將由每兩年一次改為每年舉辦，而中國國際航空航天博覽會則會維持兩年一次在珠海舉辦。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將受惠於橫琴逐步發展而增加的區域交通運輸需求。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 橫琴的發展

項目	曆年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
長隆國際海洋度假區一期		2014年3月開業							
長隆國際海洋度假區二期								目標於2020年開業*	
麗新集團 — 創新方一期							目標於2018年末開業*		
法拉帝遊艇亞太中心							目標於2018年開業*		
粵澳合作產業園							目標於2018年起陸續落成*		
<b>基建</b>									
澳門路氹 — 橫琴口岸二十四小時通關		自2014年12月開始							
橫琴二橋					2015年12月開通				

\* 根據媒體報導

另一方面，澳門新建的博彩度假村及酒店有助推動旅遊業。自二零一五年起，路氹城多個項目落成吸引更多旅客，當中包括澳門銀河二期、新濠影滙、永利皇宮及澳門巴黎人，合共提供超過7,500間客房。此外，還有一些值得留意的項目正在興建。根據媒體報導，約有1,400間房間的美獅美高梅預計在二零一七年第四季度開幕，而約有2,000間客房的上葡京則會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開幕。這些新地標將為區內帶來煥然一新的休閒娛樂及住宿體驗，推動澳門旅遊業的第二波增長。澳門對接橫琴的口岸亦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八日起對旅客及客車實施24小時通關，促進了跨境交通量。與二零一四年比較，路氹城與橫琴之間的日均跨境客流及車流增長強勁，在二零一六年分別上升69%及23%至2.4萬人次及3,000車次。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作為從廣州至橫琴和澳門最直接及便捷的高速公路，將會受惠於區域發展所帶來愈來愈多的客貨運輸需求。

## 收費公路行業的最新動向

### 國有高速公路貨車通行費折扣優惠

廣東省交通集團有限公司及廣東省南粵交通投資建設有限公司(廣東省主要的國有收費公路投資者及營運者)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聯合宣佈，旗下省內43條國有高速公路從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開始對使用粵通卡支付通行費的貨車給予15%的通行費折扣優惠，以助降低物流業的成本。此貨車通行費折扣優惠不適用於廣深高速公路及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本公司將密切留意有關情況。

### 收費公路管理條例(修訂建議)

交通運輸部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八日提出對現行收費公路管理條例的修訂建議，並向公眾及相關行業徵求意見。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交通運輸部公佈了新版本的修訂並再次徵求公眾意見。影響營運中的收費公路公司的新條文主要包括(1)收費期限從現行的二十五年上調至最多三十年；(2)為了提高通行能力而增加投資可以延長營運期及(3)地方政府推出路費減免政策損害收費公路公司的合法權益且引致任何收入損失，應對該等公司作出補償。本公司將密切跟進其發展。

### 廣州 — 深圳高速公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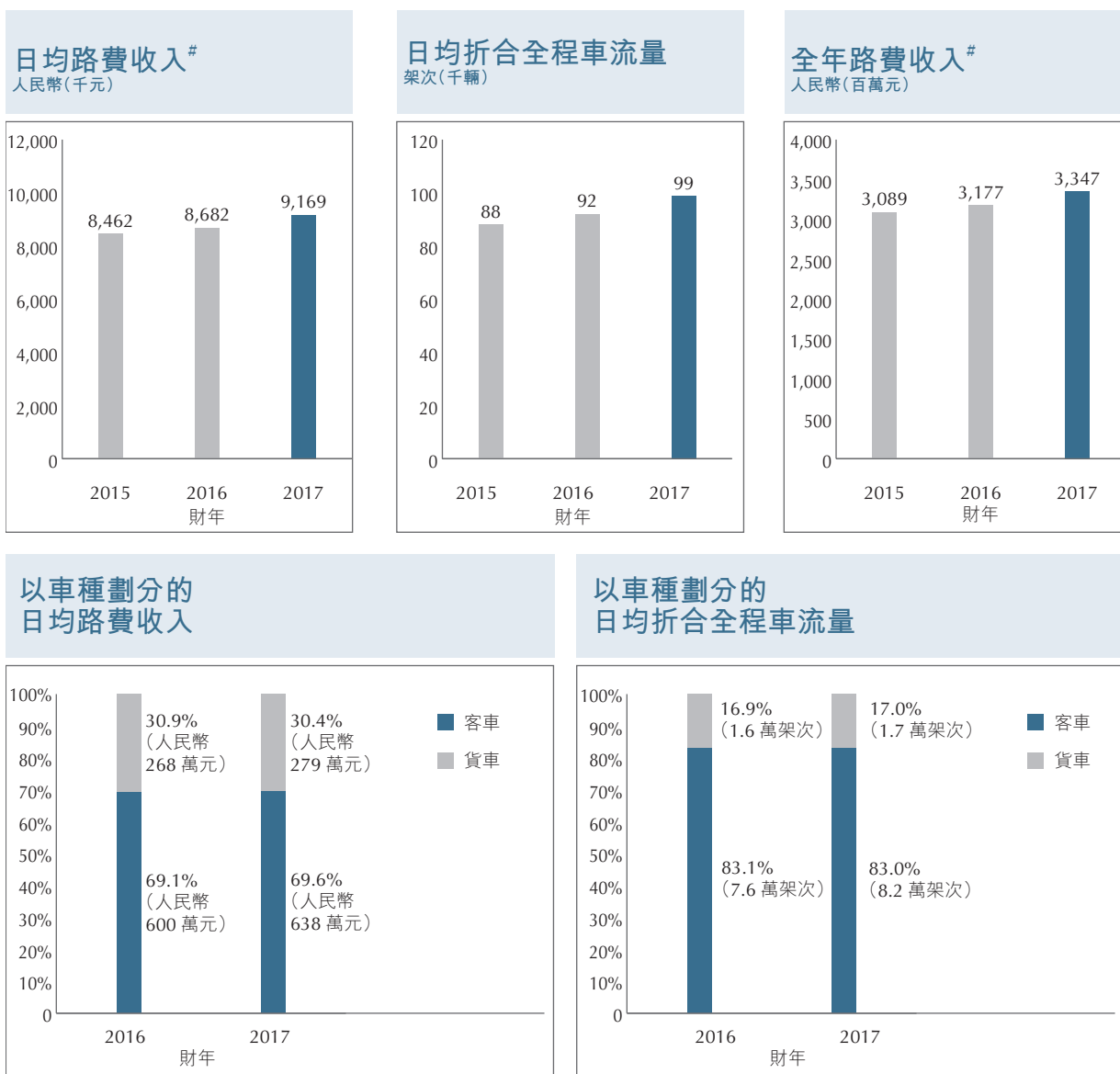
#### 項目摘要

位置	中國廣東省廣州至深圳
長度	122.8 公里
車道	雙向共6車道(另部份路段為10車道)
級別	高速公路
公路收費期	一九九七年七月至二零二七年六月
分潤比例	1至10年：50% 11至20年：48% 21至30年：45%

廣深高速公路是一條連接廣州、東莞、深圳三個珠三角地區主要城市及香港的高速公路主幹道。自沿江高速公路於二零一三年年底全綫開通後，廣深高速公路已於二零一五財年下半年起恢復正增長。回顧年度內，增長保持穩定。日均路費收入按年上升6%至人民幣920萬元，為二零一二年六月收費標準下調後的新高。全年路費總收入為人民幣33.47億元。廣深高速公路的日均折合全程車流量按年上升8%至9.9萬架次，達到歷史高位。與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創下的新歷史峰值12.1萬架次比較，廣深高速公路的車流量仍有22%增長空間。客車對路費收入及車流量的貢獻最大，佔廣深高速公路路費收入及折合全程車流量的比例分別為69.6%及83.0%。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廣州、東莞、深圳的地區生產總值增長在7.9%–8.8%之間，穩健的經濟環境支持著廣深高速公路的增長。

由於道路網絡改造升級工程的關係，深圳灣跨境口岸周邊區域自二零一六年十月中起實施交通限行措施，導致部份客車被分流到廣深高速公路，至今影響輕微。上述工程的建設期已延長至二零一七年十月中結束，本集團會持續關注其影響。

與廣深高速公路太平至南頭段平行的南光高速公路及龍大高速公路深圳段，從二零一六年二月七日起轉變為免費高速公路，其時對廣深高速公路帶來輕微的正面影響。免收通行費實施一年後，對廣深高速公路相關路段按年增長的促進效果已經減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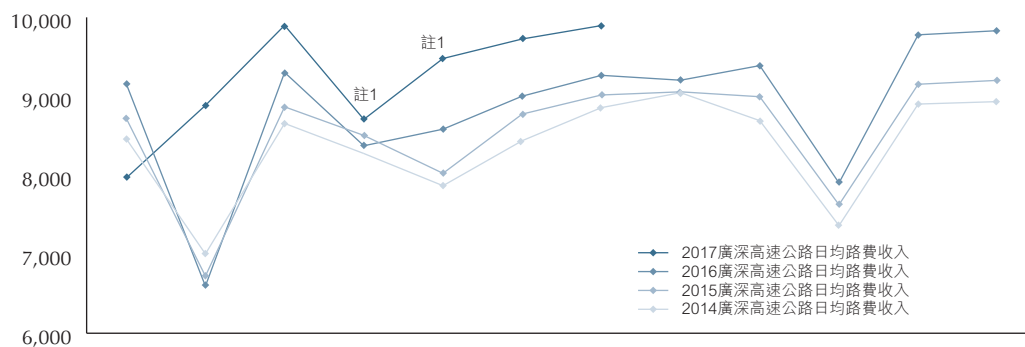
# 包括稅項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 廣深高速公路日均路費收入(每月)

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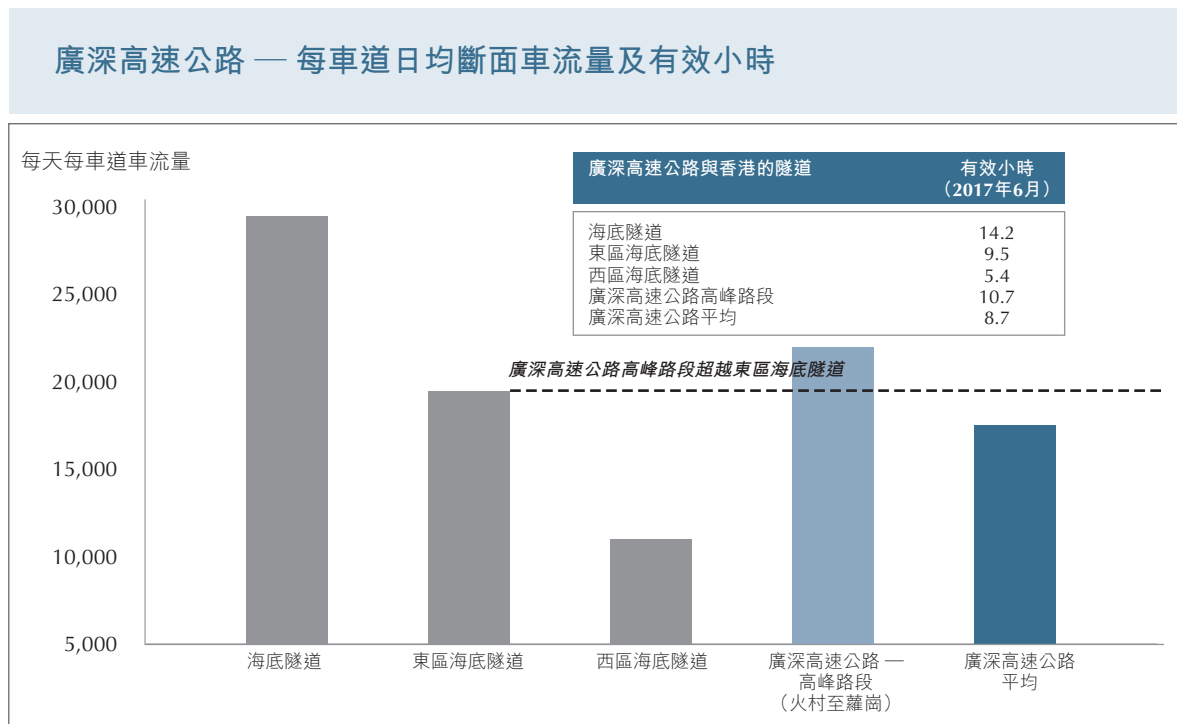


	一月 + 二月 (春節)	三月	四月 (清明節)	五月 (勞動節)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 十月 (國慶節)	十一月	十二月	曆年 平均	按年變動	
												上半 曆年	下半 曆年
2014	7,770	8,657	8,276	7,868	8,438	8,857	9,046	8,017	8,903	8,933	8,384	-5%	-6%
2015	7,774	8,867	8,505	8,025	8,775	9,017	9,057	8,300	9,153	9,202	8,567	+2%	+2%
2016	7,921	9,303	8,374	8,584	9,002	9,266	9,204	8,634	9,779	9,831	8,875	+3%	+4%
2017	8,402	9,899	8,708	9,479	9,726	9,896						+7%	
2016 相對 2015 按年變動	+2%	+5%	-2%	+7%	+3%	+3%	+2%	+4%	+7%	+7%	+4%		
2017 相對 2016 按年變動	+6%	+6%	+4%	+10%	+8%	+7%							

註1：四月：相比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多一天實施免費通行的節假日；五月：相比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少一天實施免費通行的節假日



參考下圖，比較廣深高速公路與香港東區海底隧道的断面車流量（每車道），其最繁忙的路段超越東區海底隧道，而所有路段平均的断面車流量則低於東區海底隧道。



備註：

1) 有效小時=每車道車流量/每車道每小時2,000車次

2) 廣深高速公路擴建後，五點梅至太平及鶴州至福永路段為雙向10車道

3) 香港各隧道日均車流量(2017年5月)：海底隧道11.3萬車次，東區海底隧道7.6萬車次，西區海底隧道6.5萬車次

4) 廣深高速公路日均車流量(2017年6月)

根據媒體報導，深圳計劃於二零一八年在107國道寶安段開展改造升級工程，但建設工程的具體開工日期尚未公佈。本集團將繼續留意有關情況。

廣深高速公路於一九九七年七月正式開放通車，至二零一七財年已營運二十週年。依照合作經營合同，從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開始的未來十年，本集團在廣深合營企業的利潤分成比例會由48%調整為45%。

廣深合營企業一直致力於提升其營運效率，通過於收費車道及入口車道安裝自動化設備以應付不斷增長的車流量。現時廣深高速公路約76%的入口車道已安裝ETC或自助發卡設備。廣深合營企業亦已經完成一項組織架構評估，旨在合理化員工隊伍，以長期提升營運效率，該方案目前正在落實中。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 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

#### 項目摘要

位置	中國廣東省廣州至珠海
長度	97.9公里
車道	雙向共6車道
級別	高速公路
公路收費期	西綫 I 期(二零零三年九月至二零三三年九月) 西綫 II 期(二零一零年六月至二零三五年六月) 西綫 III 期(二零一三年一月至二零三八年一月)
分潤比例	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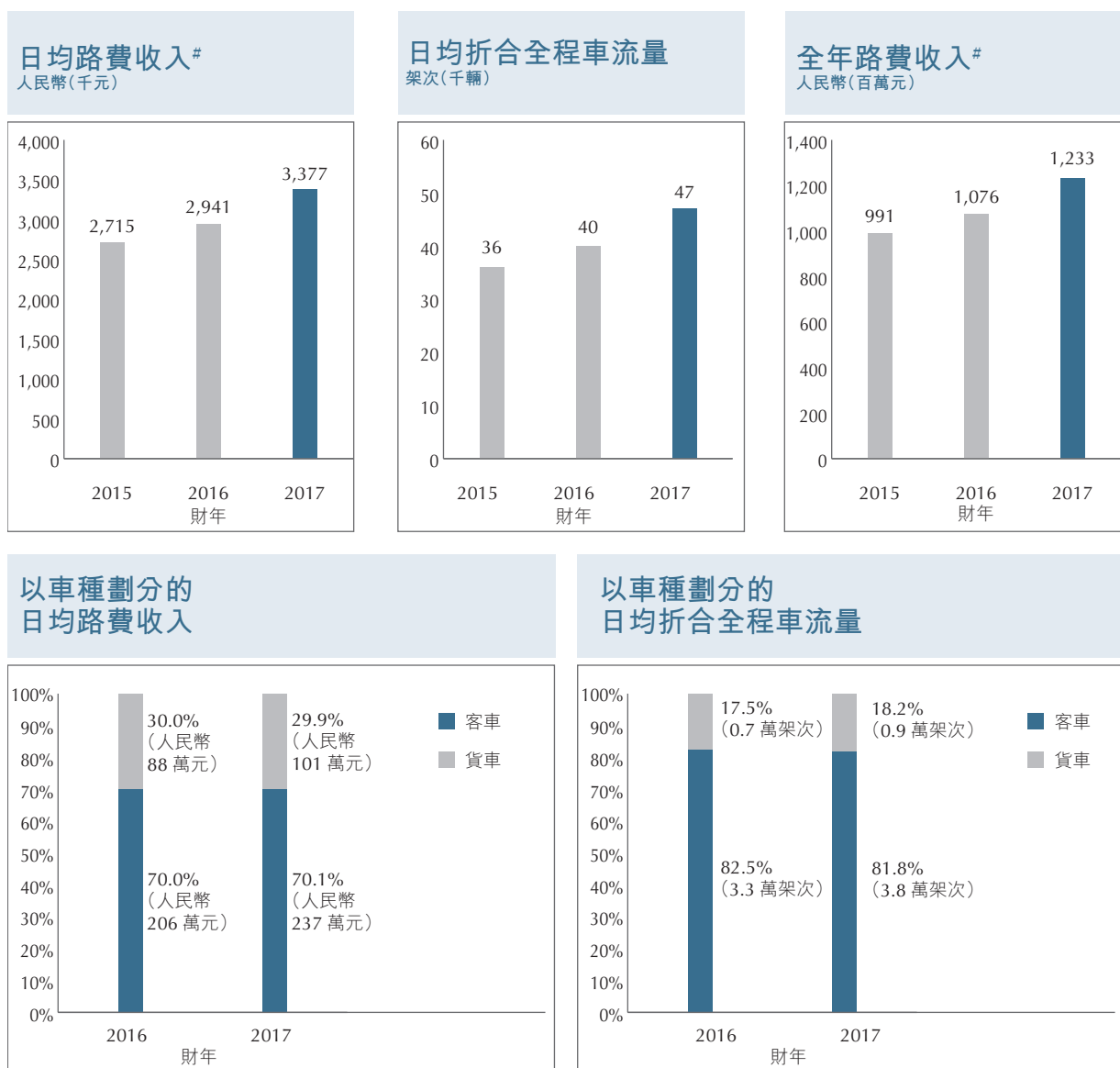
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分三個階段建設，並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全綫開放通車。這是一條全長97.9公里、雙向共6車道的封閉式高速公路，由北至南沿珠三角西部中央軸線伸延，連接廣州、佛山、中山及珠海四個主要城市。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是連接廣州市中心與珠海市中心唯一主要的高速公路主幹道，透過接通橫琴二橋、珠海接線及快將落成的港珠澳大橋，提供最快捷的路線前往橫琴、澳門及香港。

回顧年度內，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的日均路費收入及日均折合全程車流量增長強勁，分別實現按年增長15%及17%至人民幣340萬元及4.7萬架次。與此同時，全年路費總收入為人民幣12.33億元。客車對路費收入及車流量的貢獻最大，佔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路費收入及折合全程車流量的比例分別為70.1%及81.8%。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的路費收入錄得新高，達到人民幣430萬元。珠三角西岸地區四個主要城市包括廣州、佛山、中山及珠海經濟環境穩健，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地區生產總值增長在7.4%–9.2%之間，支持著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的強勁增長。

在105國道及周邊地方道路上持續開展的維修和改造升級工程亦對其營運表現有正面影響。相關的維修和改造升級工程在二零一六年八月中至二零一八年九月初期間的不同時期進行施工，並且實施相應的交通限行措施，部份車輛被分流到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行駛，從而對其帶來正面影響。

佛山一環公路是佛山市主要的地方公路，鄰近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北端，將按計劃改造升級成為多條收費高速公路。建設工程從二零一七年六月底展開直至二零一九年年底，部份路段會實施交通限行措施，並禁止一切貨車在二零一七年八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日施工期間通行。因此，交通會被分流到周邊道路，包括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預計屆時其車流量將會增加，本公司將繼續留意其影響。

此外，西綫IV期延長線與橫琴二橋之間的一段高速公路已經在二零一七年第一季度開通，繼而形成一條由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西綫IV期及其延長線和橫琴二橋所組成的高速公路主幹道，是珠三角西岸地區唯一一條服務往返廣州與珠海橫琴的交通大動脈。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將進一步得益於橫琴和澳門的旅遊業發展。



# 包括稅項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按人民幣百萬元呈列之表現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除利息、 稅項、 折舊及 路費 收入淨額	攤銷前 溢利	折舊 及攤銷	利息 及稅項	業績	除利息、 稅項、 折舊及 路費 收入淨額	攤銷前 溢利	折舊 及攤銷	利息 及稅項	業績
合和公路基建分佔 項目貢獻：										
廣深高速公路 <sup>附註1</sup>	1,480	1,262	(414)	(277)	571	1,560	1,343	(460)	(324)	559
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	522	443	(181)	(222)	40	599	516	(211)	(198)	107
<b>總計</b>	<b>2,002</b>	<b>1,705</b>	<b>(595)</b>	<b>(499)</b>	<b>611</b>	<b>2,159</b>	<b>1,859</b>	<b>(671)</b>	<b>(522)</b>	<b>666</b>
按年計變動						<b>+8%</b>	<b>+9%</b>	<b>+13%</b>	<b>+5%</b>	<b>+9%</b>
企業業績：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7					24
本集團借予一間合營企業之貸款 之利息收入					9					-
其他收入					1					-
一般及行政費用及折舊					(40)					(41)
財務成本					(4)					-
所得稅開支					(1)					-
<b>小計</b>					<b>(8)</b>					<b>(17)</b>
<b>未計匯兌虧損淨額之溢利 (已扣除相關所得稅)</b>					<b>603</b>					<b>649</b>
按年計變動										<b>+8%</b>
匯兌虧損淨額 (已扣除相關所得稅)					(82)					(17)
<b>年內溢利</b>					<b>521</b>					<b>632</b>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10)					(9)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b>					<b>511</b>					<b>623</b>
按年計變動										<b>+22%</b>

附註1：不包括由美元及港幣貸款所產生之匯兌差額，以及相關所得稅。

本集團分佔高速公路項目之綜合路費收入淨額由人民幣20.02億元增加8%至人民幣21.59億元。廣深高速公路的增長趨勢持續，路費收入淨額增加6%。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之路費收入持續錄得穩健增長，路費收入淨額增加15%至人民幣5.99億元。在本集團分佔之綜合路費收入淨額中，廣深高速公路及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分別佔72%(人民幣15.60億元)及28%(人民幣5.99億元)。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中國政府頒佈有關增值稅改革的通函(「通函」)，據此，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一日起，增值稅將在全國範圍內取代營業稅。根據該通函，廣深合營企業及西綫合營企業皆採取簡易徵稅辦法，而應繳增值稅按2.86%的有效稅率計算(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一日前，營業稅按3%的稅率計算)。總體而言，增值稅改革對二零一七財年本集團分佔路費收入淨額及溢利淨額有輕微的正面影響。

鑒於核心業務穩健，本集團分佔收費高速公路之綜合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不包括由廣深合營企業之美元及港幣貸款所產生之匯兌差異，以及相關所得稅)由人民幣17.05億元增加9%至人民幣18.59億元。儘管二零一七財年在確定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項目最終造價時產生一次性費用人民幣700萬元，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仍然錄得穩健增長，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由人民幣4.43億元增長16%至人民幣5.16億元。

由於廣深高速公路的折合全程車流量持續增長且其新增改善工程完成，本集團分佔廣深合營企業之折舊及攤銷費用由人民幣4.14億元增加10%至人民幣4.60億元。隨著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折合全程車流量穩健增長，其折舊及攤銷費用亦隨之增加。因此，本集團分佔之綜合折舊及攤銷費用增加13%至人民幣6.71億元。

於二零一七財年，廣深合營企業的利息支出增加，主要由於在二零一六年八月提取一筆新增八年期人民幣20億元銀行貸款(合營企業層面)，用以償還過往由股東墊付的資本開支，以及美國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及六月各加息0.25%。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及十二月，西綫合營企業成功訂立協議，將未償還本金人民幣5.39億元及人民幣33.16億元(合營企業層面)之銀行貸款利率分別下調10%至4.635%及4.41%。此外，西綫合營企業的新財務計劃已於二零一六財年上半年完成。西綫合營企業已完成增加註冊資本合共約人民幣6.36億元。西綫合營企業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借取新增銀行項目貸款後，已償還由本集團向其提供作為過渡性融資的股東貸款餘額。因此，西綫合營企業的利息支出有所減少。此外，中國人民銀行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五年五月十日、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七日、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三日宣佈下調人民幣貸款利率，有助減低西綫合營企業的財務成本。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由二零一二年起至二零二七年六月三十日合約營運期屆滿止，廣深合營企業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率為25%。由於西綫合營企業仍有稅項虧損用以抵扣其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中國所得稅撥備。

廣深高速公路主要因新增人民幣20億元銀行貸款而導致利息支出增加抵銷了路費收入淨額的增幅，其淨溢利減少2%至人民幣5.59億元。由於路費收入及車流量持續增長，加上中國人民銀行下調貸款利率，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於二零一六財年首度錄得盈利，本集團分佔之淨溢利較去年同期人民幣4,000萬元按年大幅上升169%至人民幣1.07億元。整體而言，收費高速公路項目的綜合淨溢利(不包括廣深合營企業之美元及港幣貸款匯兌差額及相關所得稅)由人民幣6.11億元上升9%至人民幣6.66億元。

於二零一六財年下半年期間，本集團已償還全部企業銀行貸款，致令二零一七財年的財務成本有所減少。另一方面，隨著西綫合營企業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前悉數償還股東貸款款項，本集團於二零一六財年上半年向西綫合營企業提供作為過渡性融資之股東貸款減少人民幣7.88億元，本集團利息收入亦減少。因此，於二零一七財年，本集團的總利息收入(包括銀行存款及向西綫合營企業提供之股東貸款)由人民幣3,600萬元減少至人民幣2,400萬元。鑒於財務成本下降被總利息收入下跌所抵銷，企業淨利息收入由人民幣3,200萬元減少至人民幣2,400萬元，以致企業虧損由去年的人民幣800萬元增至虧損人民幣1,700萬元。

於二零一七財年，本集團未計匯兌虧損淨額(已扣除相關所得稅)之溢利由人民幣6.03億元上升8%至人民幣6.49億元，主要由於收費高速公路項目的淨溢利增加被企業層面淨利息收入下降所部分抵銷。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七財年分佔廣深合營企業美元及港幣貸款之匯兌虧損淨額由去年的人民幣8,200萬元大幅減至人民幣1,700萬元。因此，隨著核心業務增長及匯兌虧損淨額收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人民幣5.11億元增加22%至人民幣6.23億元或每股人民幣20.21分。

根據合營企業合同，自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起的未來十年直至二零二七年六月三十日其合約營運期結束(即二零二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佔廣深合營企業的溢利攤分比率將由48%調整至45%。相對於二零一七財年，相關調整將對本集團二零一八財年業績產生一次性影響。儘管如此，本集團相信廣深高速公路及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穩健的核心業務及後者利息支出減少將會支持合和公路基建二零一八財年的淨溢利。然而，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幣可能出現之貶值及美國加息，都對廣深合營企業的美元及港幣貸款產生影響。人民幣每貶值1%，本集團之淨溢利將下跌約人民幣900萬元，而美國利率每上升1%，本集團之淨溢利將減少約人民幣900萬元。整體而言，本公司對集團未來表現仍保持樂觀，本集團淨溢利增長受到以下支持：(i) 廣深高速公路及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的增長動力持續；(ii) 於二零一七財年，西綫合營企業的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合營企業層面)增加至約人民幣10.32億元。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自開通以來一直錄得穩健增長，並將持續受惠於經濟及道路網絡(包括即將開通的港珠澳大橋)的蓬勃發展；及(iii) 鑒於銀行貸款利率下調10%及提前償還銀行貸款，西綫合營企業的利息支出預計於二零一八財年會有所減少。此外，西綫合營企業動用手頭現金盈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前提前悉數償還分別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到期的銀行貸款本金人民幣3.72億元及人民幣4.35億元(合營企業層面)。

合和公路基建的財務狀況強勁，董事會相信本集團可以維持全年100%的派息率目標。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合和公路基建企業層面現金淨額人民幣4.69億元與及廣深合營企業穩定派息，為派付豐厚股息提供穩固基礎。預計廣深合營企業於二零一八財年向本集團派息約人民幣6億元，相約於二零一七財年本集團建議向股東派發的全年常規股息。另外，鑒於路費收入穩健增長，西綫合營企業目標最早由二零二零年開始向本集團派息。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包括合和公路基建企業層面資產及負債和本集團分佔其兩間中國合營企業—廣深合營企業及西綫合營企業之資產及負債。

### 合和公路基建企業層面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652	469	其他負債	7	11
其他資產	6	7			
	658	476		7	11
			合和公路基建企業淨資產	651	465

### 分佔合營企業

#### 廣深合營企業(合和公路基建分佔部分)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2	379	銀行貸款		
經營權無形資產	5,239	4,870	— 美元	1,248	1,240
物業及設備	212	208	— 港幣	155	140
其他資產	43	27	— 人民幣	—	900
			其他負債	665	647
	5,706	5,484		2,068	2,927
			廣深合營企業淨資產	3,638	2,557

#### 西綫合營企業(合和公路基建分佔部分)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50	61	銀行貸款	4,028	3,718
經營權無形資產	6,392	6,231	其他負債	253	274
物業及設備	253	225			
其他資產	16	10			
	6,711	6,527		4,281	3,992
			西綫合營企業淨資產	2,430	2,535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負債總額	6,356	6,93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6,673	5,526
			非控股權益	46	31
資產總額 <sup>附註1</sup>	13,075	12,487	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13,075	12,487
			淨資產總額	6,719	5,557

附註1：未計本集團根據比例綜合法編製的合營企業結餘抵銷。



## 穩健的財務計劃

於二零一六財年上半年，鑒於：(i)廣深合營企業貸款展期，將現有美元貸款及港幣貸款的到期日分別由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延長六年至二零二五年，貸款展期幫助加快了廣深合營企業向本集團派息，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資金流動性；(ii)西綫合營企業貸款展期，將未償還本金為人民幣5.69億元(合營企業層面)之銀行貸款的到期日由二零一九年延長五年至二零二四年，幫助改善了財務靈活性；(iii)西綫合營企業新財務計劃，有助減低西綫合營企業之負債及因此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前悉數償還本集團股東貸款淨額人民幣6.82億元，故合營企業之財務狀況已得到鞏固。因此，西綫合營企業有能力動用手頭現金盈餘提前償還銀行貸款本金，且其目標最早由二零二零年開始向本集團派息。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廣深合營企業與銀行簽訂新增八年期人民幣20億元銀行貸款融資協議，用以償還過往由股東墊付的資本開支。此舉有助加快廣深合營企業向本集團派息，而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七財年上半年收取除稅後股息人民幣9.12億元，用以鞏固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 資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負債結餘包括本集團分佔其合營企業之無追索權之銀行貸款，但本集團並無任何企業層面債務。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債務總額對比資產總額(包括分佔合營企業資產總額)比率及資產負債比率(債務淨額對比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載列如下。本集團之手頭現金淨額(不包括合營企業)為人民幣4.69億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 合和公路基建企業層面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b>銀行結餘及現金</b>			<b>企業債務</b>		
一 銀行結餘及現金	652	469	一 銀行貸款	-	-
	652	469		-	-

手頭現金淨額：人民幣4.69億元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6.52億元)

### 分佔合營企業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b>銀行結餘及現金</b>			<b>銀行貸款</b>		
一 銀行結餘及現金	262	440	一 廣深高速公路	1,403	2,280
			一 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	4,028	3,718
	262	440		5,431	5,998

債務淨額<sup>附註1</sup>：人民幣55.58億元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51.69億元)

附註1：債務總額減銀行結餘及現金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債務總額		
一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	-
一 分佔合營企業 <sup>附註1</sup>	5,809	6,399
債務淨額 <sup>附註2</sup>	4,895	5,490
資產總額(包括分佔合營企業的資產總額) <sup>附註3</sup>	13,447	12,88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6,673	5,526
債務總額對比資產總額	43%	50%
資產負債比率	73%	99%

附註1：本集團分佔合營企業債務之定義為銀行及其他貸款加上與合作夥伴之結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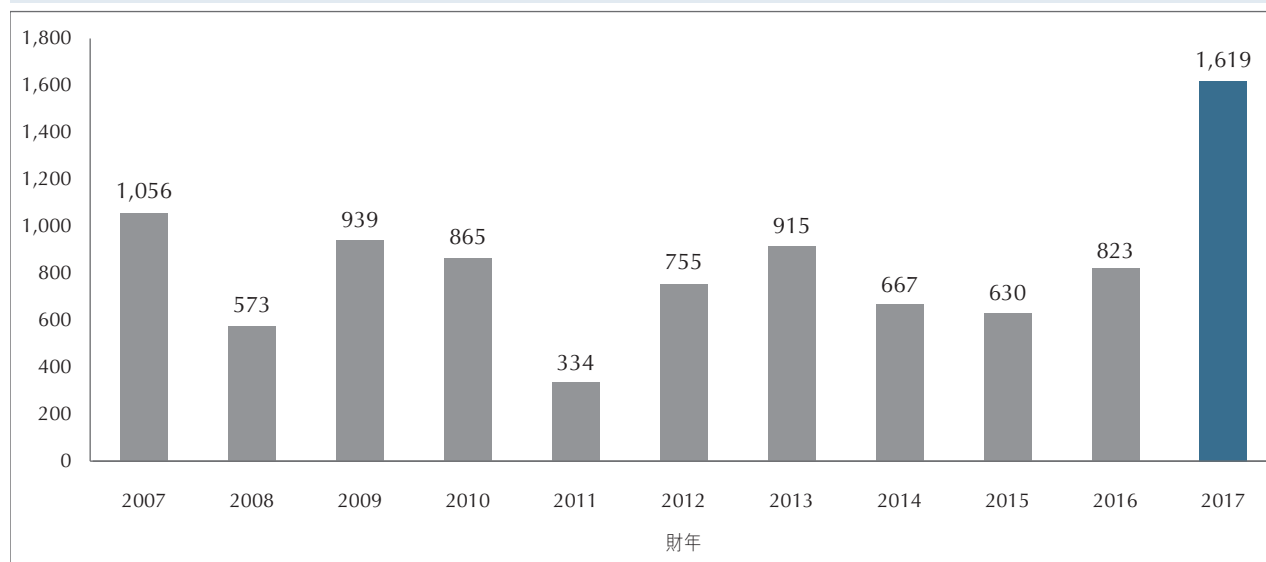
附註2：債務淨額之定義為債務總額(包括分佔合營企業)扣減銀行結餘及現金總額(包括分佔合營企業)。

附註3：經營權無形資產並無按市場價格估值，而是按歷史成本扣減攤銷/折舊列賬。

於二零一七財年，本集團主要現金流入源自廣深合營企業收取的股息。另一方面，其主要現金流出為支付本公司股東的股息。本集團將繼續優化其資產負債表、改善其現金流及增強其財務狀況。

本集團並無任何企業層面債務，其財務狀況強勁而穩健。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合和公路基建企業層面之手頭現金淨額(不包括合營企業)為人民幣4.69億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6.52億元)，或每股人民幣0.15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每股人民幣0.21元)，並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四日增至人民幣6.70億元。手頭現金人民幣4.69億元，連同可動用的銀行融資港幣5億元(或人民幣4.34億元)，加上廣深合營企業帶來穩定現金股息，均將為其營運及潛在的投資活動提供充足的財務資源。

#### 廣深合營企業向本集團派付的現金股息(扣除稅項)(人民幣百萬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手頭現金(不包括合營企業)99.8%(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99.9%)為人民幣及0.2%(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0.1%)為港幣。本集團分佔合營企業之銀行結餘及手頭現金為人民幣4.40億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2.62億元)。於二零一七財年，本集團收取廣深合營企業現金股息人民幣16.19億元。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廣深合營企業與銀行簽訂新增八年期人民幣20億元銀行貸款融資協議，用以償還過往由股東墊付的資本開支。隨後，廣深合營企業由該項貸款向本集團派付已扣稅股息人民幣9.12億元。於二零零八財年及二零一一財年分別收取廣深合營企業的現金股息減少，主要由於調回本集團向廣深合營企業投入的註冊資本及廣深合營企業向西綫合營企業提供公司往來貸款所致。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自二零一二財年以來，從廣深合營企業收取的現金股息已回升至其正常水平。由於西綫合營企業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向廣深合營企業悉數償還公司往來貸款，而廣深合營企業亦以該等款項向本集團分派股息人民幣3.51億元，故於二零一三財年的現金股息有所增加。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應收廣深合營企業的稅後現金股息減少至人民幣6.10億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16億元)。由廣深合營企業的已收及應收現金股息，為本集團提供了充足的財務資源應付營運及潛在的投資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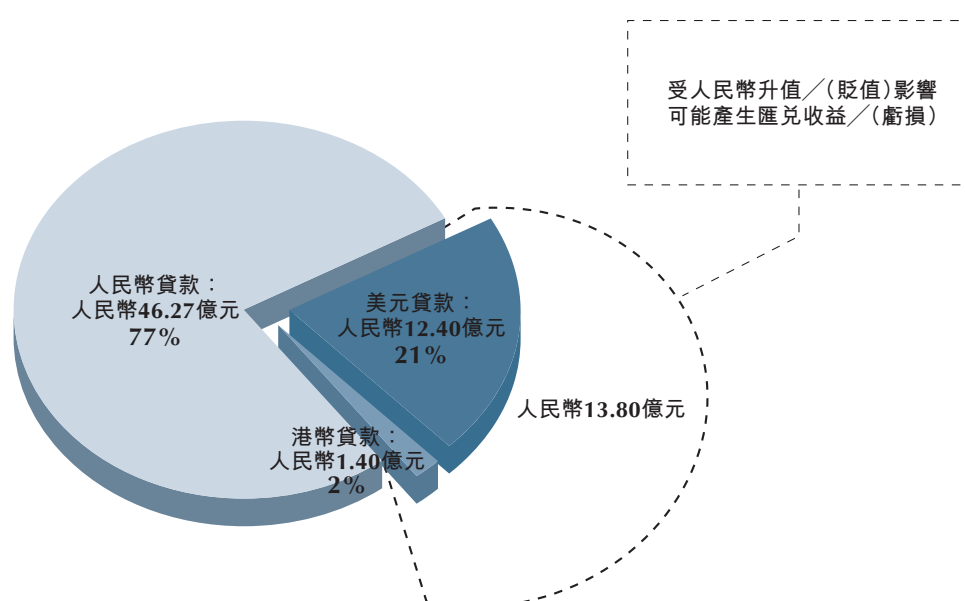
## 銀行及其他借貸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企業層面債務，但本集團分佔合營企業之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包括美元銀行貸款等值人民幣12.40億元、港幣銀行貸款等值人民幣1.40億元、人民幣銀行貸款人民幣46.18億元及其他人民幣借貸人民幣900萬元)，金額約人民幣60.07億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54.39億元)，其概況載列如下：

- (a) 99.9%(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99.9%)為銀行貸款及0.1%(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0.1%)為其他貸款；及
- (b) 77%(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74%)為人民幣貸款；21%(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23%)為美元貸款及2%(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3%)為港幣貸款。受人民幣升值或貶值影響，本集團可能產生來自美元及港幣貸款之匯兌損益。

## 按貨幣劃分合和公路基建分佔合營企業之貸款<sup>附註1</sup>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1：本集團分佔合營企業之銀行貸款共人民幣59.98億元及其他借貸共人民幣900萬元。

## 貸款還款期概況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分佔合營企業之銀行及其他借貸(但本集團並無任何企業層面債務)之還款期概況，連同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相應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 合和公路基建企業層面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一年內償還	-	-	-	-

### 分佔合營企業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一年內償還	65	1%	172	3%
一年至五年內償還	1,521	28%	2,316	38%
五年後償還	3,853	71%	3,519	59%
	5,439	100%	6,007	100%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分佔合營企業之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59%(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71%)均於五年後償還。因此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將繼續維持相對較低的再融資風險。

## 利率及匯率風險

本集團密切監控利率及外匯匯率風險，金融工具之使用亦受到嚴格控制。現時，本集團及其合營企業均無任何金融衍生工具用於對沖利率或外匯匯率風險。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 庫務政策

本集團繼續於財務及資金管理上採納審慎及保守的庫務政策。本集團定期審閱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務求降低融資成本，並提高財務資產之回報。本集團將大部分現金存作人民幣之存款。持有人民幣可配合本集團以中國為基地的營運，且能賺取高於港幣存款之人民幣存款利息收入。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不包括合營企業)99.8%為人民幣及0.2%為港幣。於二零一七財年，本集團之銀行存款整體利息收益率為2.7%，對比二零一六財年為3.3%。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強庫務管理及評估各項可行選擇，以改善未來充裕的現金結存組合之收益。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重大收購或出售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 其他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參考當前市場薪酬水平及僱員個別表現為僱員釐定具競爭力之薪酬待遇。本集團亦為合資格僱員設立股份認購權及股份獎勵計劃，以激勵及肯定其貢獻及長期努力。此外，根據僱員之個人表現及本集團之業務表現，本集團授予僱員酌情花紅。本集團亦向所有員工提供醫療保險，以及向高層員工提供個人意外保險。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除去合營企業，本集團共有 29 名僱員。

除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待遇外，本集團亦致力推動家庭友善之僱傭政策及措施。本集團除安排員工生日會、歷奇活動、聖誕派對及週年晚宴外，亦已安排員工輔助計劃，由專業人士向員工分享處理壓力的經驗及方法。本集團亦投資於人力資源發展，透過提供相關培訓計劃以提升僱員之生產力。本集團分別透過與廉政公署、平等機會委員會及香港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合作舉辦不同類型之研討會及工作坊，以提升員工對企業管治之認知。我們亦邀請專業律師向管理層及員工講解競爭條例的條文與規例，以提升員工對條例的認識。

本集團度身設計培訓計劃，以助員工持續學習及發展，並填補其在績效評估中所顯示的技能差距。總體培訓目標為提高員工之個人生產力，確立員工事業發展計劃，為其擔任未來職位作準備，從而促進本集團業務之成功發展。在提供正式培訓計劃之同時，本集團亦向員工提供相關全面培訓及進修機會，例如在職培訓、教育津貼及考試假期。

## 關於本報告

### 報告範圍

本可持續發展報告展示了我們的可持續發展方針，以及我們業務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期間在經濟、環境和社會各領域的表現，當中包括我們在廣東省的高速公路基建核心業務。

### 編纂模式

這是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第六份可持續發展報告，報告所涵蓋的範疇是由我們管理層及經與持份者持續溝通所確定，能夠反映我們業務對各範疇所產生的最重大影響。

本報告依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公佈的證券上市規則中的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撰，並經香港品質保證局獨立核證內容。

本報告概述我們的業務及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的表現，同時也是合和公路基建年報的組成部分。有關企業管治、規管事宜及董事酬金等更多詳情已載於本集團2016/17年報內(可於[http://www.hopewellhighway.com/WebSite\\_cht/ir/ir\\_ai.htm](http://www.hopewellhighway.com/WebSite_cht/ir/ir_ai.htm) 下載)。



## 關於合和公路基建

合和公路基建經營廣東省內貫通珠三角地區的兩條主要高速公路，分別為全長122.8公里的廣深高速公路及全長97.9公里的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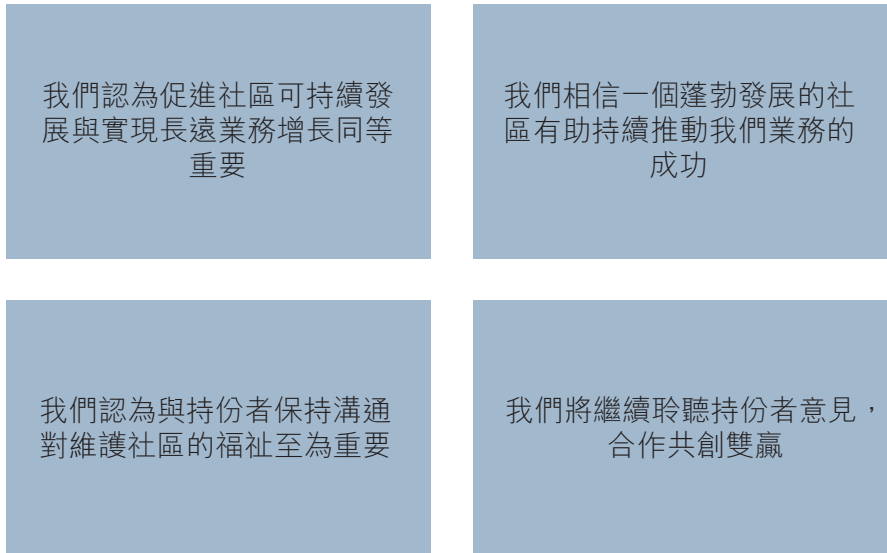
我們通過與廣東省公路建設有限公司組成合營企業來經營這些高速公路。廣深高速公路是中國最繁忙的高速公路之一，連通珠三角三大主要城市 — 廣州、東莞、深圳及香港。而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則是珠三角西部地區的交通要道，連接廣州、佛山、中山及珠海。

合和公路基建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737(港幣櫃檯)及80737(人民幣櫃檯))，是合和實業有限公司旗下一家主要的附屬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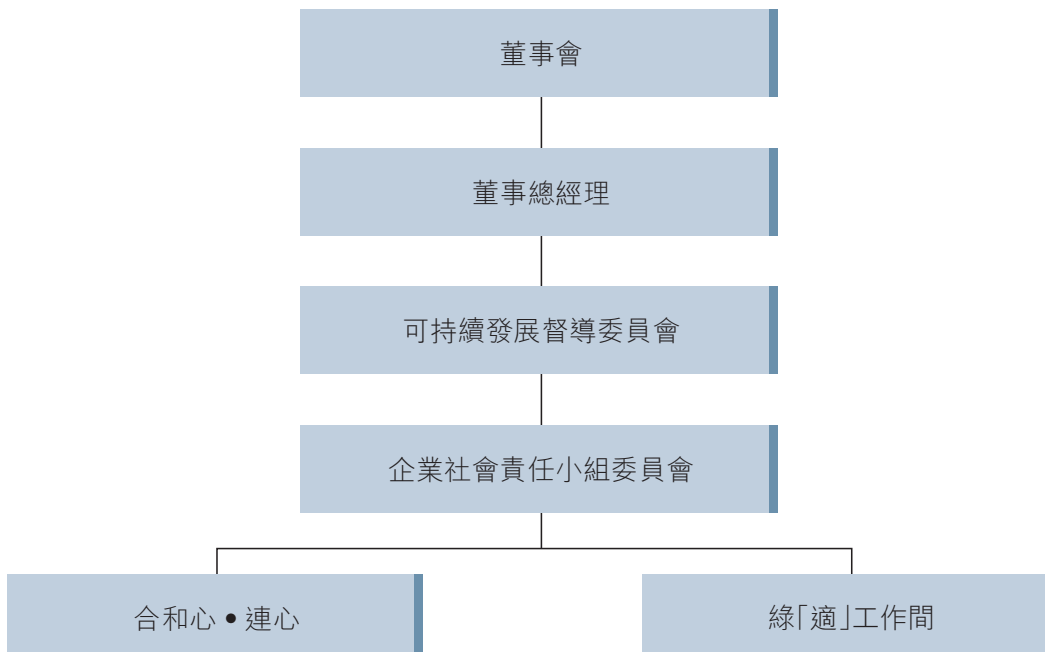
# 可持續發展報告書

## 我們的可持續發展核心價值

我們堅持將可持續發展的概念融入日常營運及業務決策的過程之中。我們在經營上視保護環境以及當地社區為一項重要元素。我們相信合和公路基建的成功與周邊的環境及社區福祉息息相關。為實現這一目標，我們以四項可持續發展核心價值為指引：



## 企業管治結構



董事會是合和公路基建的最高管治機關，成員由包括主席在內的四位執行董事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主席與董事總經理保持職責分離以確保兩者有明確的分工。董事會的職責是為本集團制訂策略性方針及政策，包括與可持續發展有關的倡議，以及監督管理結構。在風險管理方面，董事會的職責是識別及評估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的風險，同時確保採取適當及有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管理及內部監管制度。本報告年度內，董事會的風險管理辦法被認為是有效的，沒有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的事故報告。

所有員工都參與了公司的風險管理程序，每人均有責任評估、了解及向上級匯報其職責範圍內的風險事項，且可於適當及必要的情況下向執行董事匯報並採取相應的緩解措施。

於二零一一年，我們與母公司合和實業共同成立可持續發展督導委員會，作為合和實業長遠致力可持續發展的一部分。該委員會由高級管理層的代表組成，主席由董事總經理擔任並負責向董事會匯報。可持續發展督導委員會作為我們可持續發展計劃的重要推動者，職責包括：

- 制訂及檢討本集團的企業可持續發展願景、策略及原則。
- 採納相關政策及規範，批准計劃及預算，以及制訂目標、關鍵績效指標和措施，藉此監督本集團在企業可持續發展方面的表現。
- 監察各項計劃、政策及規範的實施進展，檢討質素及成效，並適時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就實施可持續發展計劃向工作小組發出指示。
- 收取由受委派的行政人員提交的關於工作小組及本集團企業可持續發展表現之定期報告。

遵照可持續發展督導委員會的指示，我們的企業社會責任小組委員會負責實施、管理和監督可持續發展計劃，且定期舉行會議來報告及更新可持續發展舉措的進展情況。

## 持份者參與

我們界定主要的持份者為受到我們業務活動及決策所影響的群體，並相信諮詢他們的意見是落實可持續發展的一個組成部分。我們從2012財年開始撰寫報告，通過多種渠道與持份者交流，並建立起長期關係，藉此了解我們業務的影響並應對他們關注的問題。為了將可持續發展工作納入長期業務規劃，本年度我們與高級管理層進行了訪談，以獲得業務中關於社會和環境方面的最新資訊及進展。

我們主要的持份者群體及相應的溝通渠道包括：

主要持份者群體	溝通渠道	關注的範疇
投資者及股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股東週年大會</li><li>• 投資者簡報會及記者招待會</li><li>• 面談</li><li>• 電話會議</li><li>• 公司網站</li><li>• 財務報告</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安全意識</li><li>• 事故響應</li><li>• 提升交通效率</li><li>• 排放物</li><li>• 噪音滋擾</li><li>• 空氣污染</li><li>• 培訓與發展</li><li>• 員工福利</li><li>• 客戶滿意度</li><li>• 社區活動</li></ul>
合營企業夥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獨立訪談</li><li>• 定期會議</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安全意識</li><li>• 事故響應</li><li>• 提升交通效率</li><li>• 排放物</li><li>• 噪音滋擾</li><li>• 空氣污染</li><li>• 培訓與發展</li><li>• 員工福利</li><li>• 客戶滿意度</li><li>• 社區活動</li></ul>

主要持份者群體	溝通渠道	關注的範疇
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培訓、講座及簡報會</li> <li>• 「合和心•連心」活動</li> <li>• 24小時僱員輔助計劃熱線</li> <li>• 面談</li> <li>• 獨立關注小組及訪談</li> <li>• 康樂及義工活動</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安全意識</li> <li>• 事故響應</li> <li>• 提升交通效率</li> <li>• 培訓與發展</li> <li>• 員工福利</li> <li>• 客戶滿意度</li> <li>• 社區活動</li> </ul>
社區及非政府團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僱員義工活動</li> <li>• 由非政府團體發起的計劃</li> <li>• 籌辦公開活動</li> <li>• 獨立訪談</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排放物</li> <li>• 噪音滋擾</li> <li>• 空氣污染</li> <li>• 社區活動</li> </ul>
高速公路使用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獨立訪談</li> <li>• 向道路使用者派發免費的旅遊手冊</li> <li>• 設置服務亭讓公眾查詢</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安全意識</li> <li>• 事故響應</li> <li>• 提升交通效率</li> <li>• 客戶滿意度</li> </ul>

歸納我們持份者的意見後，涉及我們業務的四大主題元素與去年保持一致：

道路安全及交通效率	環境	僱員發展	客戶及社區
安全意識 事故響應 提升交通效率	排放物 噪音滋擾 空氣污染	培訓與發展 員工福利	客戶滿意度 社區活動

## 道路安全及交通效率

我們的首要任務一直是保持一個安全、可靠和順暢的交通環境來確保道路使用者及其乘客的安全和通行效率。我們明白他們要迅速且安全地抵達目的地需求，因此我們實施了多種提高效率 and 安全的舉措來實現此目標。僱員安全對我們而言亦同樣重要。我們培訓前線員工在高速公路上執行任務時要小心謹慎且顧及安全。

### 安全意識

我們會在日常營運工作中建立重視安全的工作文化，並致力為所有員工和現場工作人員提供一個安全可靠的工作場所。

為此，每間合營企業均有指定的工作人員負責安全生產事宜，並定期舉行會議、教育活動及安全檢查工作。每年，我們亦會推行安全生產月活動，以增加員工對安全生產法規的認識、推廣安全生產文化及加強安全意識。該活動包括：

- 道路安全宣傳活動
- 安全生產知識競賽
- 安全生產教育研討會
- 消防安全演練

指示牌的應用也是為提升道路使用者的安全及舒適而作出的長期措施之一。於本年度，廣深合營企業及西綫合營企業在深圳市、佛山市及中山市內連接我們高速公路的地方道路上合共加裝了14塊道路指示牌，向道路使用者提供清晰的指引，以便其便捷地駛上我們的高速公路。

最新的交通資訊及道路狀況亦會透過高速公路沿綫的可變信息情報板、省級客戶服務網站([www.02096998.com](http://www.02096998.com))、省級客戶服務手機應用程式及微信平台向公眾及時發佈。

### 道路安全獎項

廣深合營企業榮獲廣東省交通運輸廳頒發「國家十二五規劃期間廣東省高速公路養護管理先進單位」的稱號，以表揚我們對維持道路安全做出的努力。

廣深合營企業表現卓越，通過建立程序及有效的管理體系以保持最高的安全標準。其在運營和交通安全上的成績得到了廣東省交通廳的認可，並嘉獎廣深高速公路為「廣東省2016年度平安公路示範路」。

西綫合營企業獲廣東省的經濟和信息化委員會、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及總工會聯合授予「廣東省企業管理現代化創新成果」一等獎。西綫合營企業建立了一個與交警緊密合作的機制，以及時、有效地應對交通事故並解決擁堵，其展示了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對持續提升交通安全管理水平的使命感。

## 事故響應

高速公路上的事故可以在短時間內造成大規模的交通擁堵。為了縮短事故發生至救援人員和／或交警抵達現場之間的交通中斷時間，廣深合營企業擁有全天24小時候命的內部拯救隊伍來應對事故。在營運中增加此項服務，不僅可以使受傷者更快撤離，同時大大減少了恢復正常交通狀況及營運所需的時間。我們的拯救隊伍亦經良好的培訓，在因意外事故造成道路狀況突然改變的情況下，能夠管理和指揮交通，避免引起司乘人員的混亂，並配備了52輛拖車及21輛巡邏車。

此外，兩家合營企業均與交警緊密合作，通過定期聯席會議和共享監控攝象槍，有助提升交通事故的處理效率，同時在兩條高速公路沿綫推廣交通安全的重要性。

## 提升交通效率

為了提升收費廣場的通行效率，本年度我們增加了四條以電子不停車收費(ETC)作為支付方式的收費車道，其中廣深高速公路增加了三條，而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增加了一條。根據我們過往的經驗，單條ETC收費車道的通行流量可以從每分鐘兩車次提升到每分鐘九車次。我們收到了使用者的積極回饋，認為ETC提高了收費廣場的通行效率，尤其是在高峰時段。根據道路使用者的需求，我們考慮在未來安裝更多的ETC收費車道。

## 環境

與我們業務相關的主要環境問題包括排放物、噪音及空氣污染。為了應對這些問題，我們致力將節能減排措施納入業務營運之中，並積極監控減排成效。雖然我們限制道路使用者造成噪音滋擾及空氣污染的能力有限，但作為高速公路的營運者，我們仍然主動提供舒緩措施，使周邊社區不會受到負面影響。

## 排放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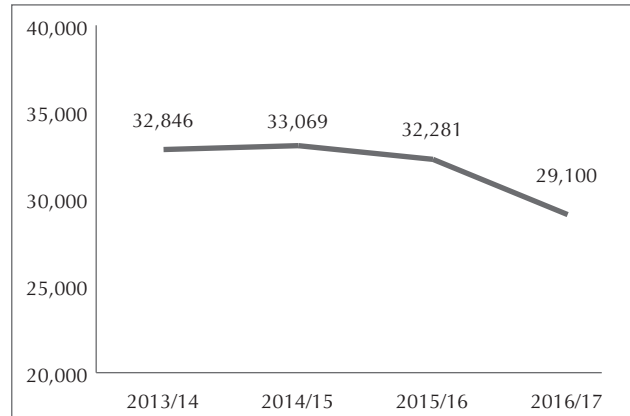
我們營運中的排放源來自辦公室、道路照明和收費廣場的能源消耗，以及公司車隊的排放。於報告年度內，我們的溫室氣體排放總量中的二氧化碳含量估算為29,100噸，這是自我們收集數據以來的最低紀錄。

廣深高速公路全長122.8公里的主線上所有傳統的低杆鈉燈已於二零一三年被更換為LED燈，而去年我們將高杆燈改裝為節能燈進一步減少了用電量。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的隧道及收費廣場已於二零一三年使用LED燈，沿綫應用了34個以風力及太陽能供電的監控攝像槍。

我們一直在尋求擴充環保車隊的時機。目前，我們在業務上使用三輛油電混能汽車及一輛電動汽車，其中兩輛可供我們的員工在香港與中國內地之間作跨境公幹之用。使用油電混能汽車相比其他的傳統汽車減少約40%的燃料消耗。

隨著這些減排措施的落實，我們在過去三年中減少了二氧化碳的排放總量。我們也通過安裝以風力及太陽能供電的監控攝像槍，逐步增加可再生能源在日常業務中的使用，本年度可再生能源提供了29.78兆瓦時的電力。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噸)



## 全新的電動汽車充電站

廣東省政府發佈了「廣東省電動汽車充電基礎設施規劃(2016-2020年)」並設定了本省的目標，以支持和鼓勵使用電動汽車。根據該指導原則，廣深高速公路厚街服務區安裝了6台功率為60千瓦的電動汽車充電樁。該位置是一個重要的交通樞紐，前往廣州及深圳的交通流量龐大，對電動汽車充電基礎設施的需求日漸增加。



## 噪音滋擾

在我們高速公路上行駛的車輛所產生的噪音會對周邊的居民和社區造成滋擾。為儘量減少噪音滋擾對居民的影響，我們過去三年內在鄰近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沿綫一些人口密度較高的路段安裝了超過6.1公里的隔音屏。

## 空氣污染

車輛燃料的燃燒會產生諸如顆粒物、氮氧化物和一氧化碳等的污染物，若人體暴露於高濃度中可能會影響健康。為了盡量減少我們道路使用者造成的空氣污染，我們繼續保持暢通的交通環境來減少車輛在高速公路上所花費的時間。我們今年的一項新舉措是為電動汽車提供配套設施，希望通過增加電動汽車使用高速公路，減少道路使用者排放的空氣污染物數量。

## 僱員發展

我們員工的福利直接關係到我們業務的成功。我們重視每一位員工，並致力於為他們提供一個有利的、可發揮的工作環境，促進他們在事業上的成功和發展。

我們是重視機會平等的僱主，致力於消除工作場所中所有形式的歧視，包括從種族到性別、從婚姻狀況到性取向等等。一切聘任、升遷、薪酬評核及調職均基於員工的個人能力及表現。兩家合營企業均遵守所有相關的地方規定及條例，我們的高級管理人員亦與聯營夥伴緊密合作，確保合營企業聘用的所有員工均得到公平待遇。

我們營運的業務遵守所有地方規定及條例。員工隨時可以通過內聯網查閱《紀律守則》和《舉報政策》。於報告年度內，沒有因本集團或我們員工的貪污行為而作出裁決的法律訴訟。

## 培訓與發展

我們透過開辦培訓課程及工作坊，持續投資於僱員的專業及個人發展。本年度，我們向高級員工提供管理層培訓，組織消防演習提高安全意識，並舉辦收費競賽使員工的日常工作變得更有趣味。

### 廣深合營企業

38位管理人員參加了廣東外語外貿大學工商管理碩士教育中心舉辦的4天培訓課程，以提升領導才能

### 廣深合營企業

45位行政部門的員工在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參加了東莞市虎門鎮消防大隊提供的防火訓練

### 西綫合營企業

舉辦路政人員業務技能競賽以激發員工士氣並提高效率

在廣深合營企業：

- 女性員工的平均培訓時間為22.19小時
- 男性員工的平均培訓時間為20.86小時
- 高級管理層的平均培訓時間為17.97小時
- 普通員工的平均培訓時間為22.52小時

## 飛鷹培訓計劃

本年度，廣深合營企業組織了一項為期九個月的飛鷹培訓計劃，培育企業團隊中二十九名高潛質的員工。符合條件的參與者需為具有相關教育背景並擔任副主管及以下職級的全職員工。計劃開展之初，每位參與者會被分配給來自合營企業高級管理層的導師，在其指導下為個人及專業發展制訂一個月度行動計劃，緊接著進行一系列以自我評估、分析及解難技巧、精神壓力及壓力管理等各方面為主題的培訓活動及評估課程，參與者預計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完成該計劃。

## 員工福利

本年度，我們繼續提供各式各樣的活動以增進員工福利。我們組織了體育比賽來保持員工身體健康，並安排節日慶祝活動及烹飪比賽來提高他們的幸福感。

<b>體育</b>	<b>體育</b>	<b>福利</b>
西綫合營企業的178位員工在二零一六年八月參加了羽毛球比賽	廣深合營企業內超過260位員工在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參加了一項在東莞市華陽湖濕地公園舉行的微型馬拉松活動	西綫合營企業的24位員工在二零一六年十月參加了烹飪比賽
<b>福利</b>	<b>體育</b>	<b>福利</b>
兩家合營企業雙雙舉辦週年晚宴慶祝二零一七年春節	西綫合營企業組織的第二屆運動會，約有800名員工參加	兩家合營企業的管理層於炎熱的夏季探訪前線員工並贈送清涼飲料

## 客戶及社區

我們理解高速公路沿綫不同路段的客戶體驗不盡相同。儘管我們收費廣場的工作人員可以處理客戶的一些問題，但因其主要職責是收費，取得客戶回饋意見的能力有限。我們認同更好地了解客戶體驗的重要性，歡迎客戶回饋意見，以便我們覓得改進機會。

除了為進出附近地區提供道路以外，我們亦通過組織和參與社區活動，致力回饋營運區域所在地的社區。

### 客戶滿意度

我們有申訴渠道來收集客戶的回饋意見以不斷改進業務。兩家合營企業均提供24小時客戶服務熱線，回應客戶的需求和處理投訴。兩家合營企業的營運手冊均有意見回饋處理程序，以確保所有客戶的意見及問題均正確收集並採取適當的應對措施。

於2017財年內，投訴率為0.00014%<sup>1</sup>，與2016財年時0.0003%的投訴率相比，本年的投訴率僅為去年的一半。其中89%的投訴涉及廣東省政府所公佈的適用於省內所有收費公路的收費費率方案或收費公路政策，餘下的11%涉及個別的服務問題。另一方面，我們收到87次客戶的表揚，多與尋回失物及協助解決車輛故障問題有關。

為了保護客戶的隱私，我們編制了內部指引，確保所有車流量數據和道路使用者的交易紀錄僅供我們營運所需。兩家合營企業均必須遵守這些保安指引，確保道路使用者的個人資料不被外部使用。

與往年相似，兩家合營企業均開展了一場為期一個月的活動，以提高服務水準並維持客戶滿意度。作為這項活動的一部分，我們繼續向道路使用者派發免費的旅遊手冊和應急藥品，並設置服務諮詢點讓公眾查詢。

我們留意到客戶在旅途上的需求，因此本年度我們在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的順德服務區引入了多種餐飲選擇，新餐廳包括熱門的咖啡連鎖店和速食店，推動該服務區向道路使用者提供更多元化的服務。

## 我們高速公路員工的好人好事

我們的前線員工為了幫助有需要的道路使用者，經常遇到需要超出本身職責範圍以外的情況，包括遺失個人物品以致提供醫療協助等事情。我們的員工在幫助有需要的人方面做了大量工作，我們引以為傲。

### 事例一：

維修團隊的員工在廣深高速公路的一條自助車道上發現一個裝有錢包、銀行卡、現金及其他文件的手提包。最終在蘿崗收費站其他工作人員的幫助下，他將手提包還給了失主。

### 事例二：

西綫合營企業的員工在鄰近順德收費站的路面發現了一頭逃跑的牛，幸好他能夠找到該牛的來歷並送回給失主。

### 事例三：

在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的容桂收費站，員工與救護車、巡邏隊及交警共同合作，親自幫助一位在高速公路上分娩的孕婦前往醫院，確保她能夠安全並及時到達。

<sup>1</sup> 投訴數量除以總車流量。

## 社區活動

我們的業務營運與所在地的社區息息相關。我們在社區中投入了大量的資源在四個重點範疇：環境保護、社區參與、青少年發展及關懷長者。

重點範疇	社區活動
環境保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兩家合營企業的員工本年度均參與了植樹活動。</li><li>• 兩家合營企業的員工均參加了二零一七年三月世界自然基金會地球一小時活動。</li></ul>
社區參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從二零一六年七月至十月，兩家合營企業內共有75位志願者參加了順德區及蘿崗區的獻血活動。</li><li>• 我們的員工在二零一六年十月參與了由小母牛香港舉辦的「小母牛競步善行2016」接力賽，並取得優異成績。</li><li>• 來自兩家合營企業的志願者們在二零一七年一月及二月的春運高峰期間為歸途上的道路使用者提供了額外的服務。</li><li>• 我們的員工自願參加包括由香港公益金舉辦的「公益金便服日」、「公益愛牙日」、「公益月餅」及「公益金百萬行」活動。</li></ul>
青少年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廣深合營企業的員工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及二零一七年四月探訪了位於東莞的一間為聾啞兒童開辦的語言訓練中心。</li><li>• 自二零一零年以來，西綫合營企業每年均組織探訪農村小學。超過30位員工於二零一六年七月訪問了梅州小學，並向學生們捐贈了約40張桌子和100套教學材料。</li></ul>
關懷長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廣深合營企業於二零一七年三月舉辦了對廣州市蘿崗區的一間老人院的探訪活動。</li></ul>

## 廣深合營企業的志願者總隊

廣深合營企業於二零一七年合併旗下廣州管理處、東莞管理處、深圳管理處及總部的四支志願者團隊，成立了「廣深高速志願者總隊」。志願者總隊由超過1,200位員工志願者組成，佔廣深合營企業員工總數一半以上，是廣東省交通行業內首支志願者服務總隊。志願者總隊是在共青團廣東省委員會、廣東省精神文明建設委員會辦公室及廣東省志願者聯合會屬下註冊成立的。

原有四支志願者團隊自2006年起已經分別投入志願者工作。參與者們在奧運會及亞運會上提供了支援服務，並在春節期間為道路使用者設立服務站，還曾探訪老人院等等。

志願者團隊的努力獲得了地方政府及義工聯會的認可，榮獲「志願者服務最佳組織獎」及「優秀團隊獎」的殊榮。多名志願者還分別獲評選為廣東省、東莞市和深圳市的「五星級志願者」。

志願者總隊的成立目標是通過資源整合提高志願者服務的品質，並努力打造志願者服務品牌，以開展更有組織性、規範性、針對性及具規模的志願者服務活動。

## 附錄：數據列表

### 環境表現列表

指標	單位	二零一四財年			二零一五財年			二零一六財年			二零一七財年		
		廣深合營企業	西鐵合營企業	總數	廣深合營企業	西鐵合營企業	總數	廣深合營企業	西鐵合營企業	總數	廣深合營企業	西鐵合營企業	總數
<b>能源耗用</b>													
購電量(非可再生能源)	兆瓦時	21,702	10,216 <sup>(5)</sup>	31,917	21,823	10,653 <sup>(4)</sup>	32,476	21,880	10,741 <sup>(5)</sup>	32,621	20,306	10,428 <sup>(6)</sup>	30,734
	十億焦耳	78,125	36,777	114,903	78,564	38,349	116,913	78,769	38,668	117,437	73,102	37,541	110,642
用電強度	兆瓦時/人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9.05	10.32	9.45
可再生能源 <sup>(1)</sup>	兆瓦時	-	12.87	12.87	-	12.79	12.79	-	15.42	15.42	-	29.78	29.78
	十億焦耳	-	46.33	46.33	-	46.03	46.03	-	55.5	55.5	-	107.20	107.20
柴油	升	439,872	23,110	462,982	408,610	19,136	427,746	320,448	21,443	341,890	245,523	17,419	262,942
	十億焦耳	15,774	829	16,603	14,653	686	15,339	11,491	769	12,260	8,804	625	9,429
汽油	升	509,007	275,949	784,956	485,867	275,110	760,977	430,244	278,729	708,972	354,702	275,312	630,014
	十億焦耳	16,380	8,880	25,260	15,635	8,853	24,488	13,845	8,969	22,815	11,414	8,860	20,274
液化石油氣	噸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2	67	179	104	68	172
<b>排放量</b>													
直接二氧化碳當量排放量	噸	2,598	811	3,409	2,448	798	3,246	2,053	814	2,868	1,641	794	2,435
間接二氧化碳當量排放量 <sup>(2)</sup>	噸	20,015	9,422	29,437	20,040	9,783	29,823	19,602	9,810	29,413	17,617	9,047	26,665
硫氧化物	噸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1	0.07	0.18	0.10	0.07	0.17
氮氧化物	噸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8	15	43	25	15	40
<b>淡水用量</b>													
用水	立方米	392,869	126,231 <sup>(5)</sup>	519,100	365,829	165,077 <sup>(5)</sup>	530,906	333,686	151,718 <sup>(5)</sup>	485,404	385,853	143,596 <sup>(6)</sup>	529,449
用水強度	立方米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71.91	142.17	162.76
<b>廢料<sup>(3)</sup></b>													
非危險廢料	噸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4,334	404	4,738	6,521	1,858	8,379
<b>物料使用<sup>(4)</sup></b>													
水泥	噸	17,494	186	17,680	10,831	290	11,121	11,496	739	12,235	8,394	11	8,405
鋼材	噸	4,557	1	4,558	2,001	70	2,071	1,777	17	1,794	1,415	10	1,425
鋼線	噸	86	0	86	65	0	65	105	0	105	2,383	0	2,383
瀝青	立方米	9,122	0	9,122	9,943	562	10,505	4,972	1,225	6,197	17,716	895	18,611

附註：

- (1) 基於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上合共 34 個依靠微型風力及太陽能供電的監控攝像槍的能耗估計之數據，於報告年度內新安裝了 8 個攝像槍。
- (2) 基於購電量數據及應用在中國內地南方電網的默認排放因數 867.6 克二氧化碳/千瓦時計。
- (3) 數據反映廣深高速公路及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沿線收集(由道路使用者及自然環境所產生)的廢物量，數據受車流量變化、天氣情況及道路清掃頻率影響，因此數據同比變化較大。
- (4) 包括廣深高速公路及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維修養護工程的物料消耗。
- (5) 去年引用的估計數據已修正為實際數據。
- (6) 部分收費站場二零一七年四月至六月的數據是基於二零一六年七月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之月度用量估算。

## 社會表現列表

指標	單位	二零一四財年		二零一五財年		二零一六財年		二零一七財年	
		廣深合營企業	西綫合營企業	廣深合營企業	西綫合營企業	廣深合營企業	西綫合營企業	廣深合營企業	西綫合營企業
<b>全職員工總數</b>									
<b>按地區劃分</b>	數目								
香港		3	2	3	1	3	1	3	1
中國內地		2,581	949	2,485	925	2,339	981	2,240	1,009
<b>香港及中國內地員工總數</b>	數目	<b>2,584</b>	<b>951</b>	<b>2,488</b>	<b>926</b>	<b>2,342</b>	<b>982</b>	<b>2,243</b>	<b>1,010</b>
<b>按性別劃分</b>	%								
女性		39.09	39.12	38.22	40.93	38.04	41.24	37.54	42.08
男性		60.91	60.88	61.78	59.07	61.96	58.76	62.46	57.92
<b>按年齡組別劃分</b>	%								
30歲以下		52.09	72.34	48.43	70.19	48.93	70.88	50.69	67.43
30-50歲		45.47	25.66	48.27	27.97	47.57	27.70	45.61	30.59
50歲以上		2.44	2.00	3.30	1.84	3.50	1.43	3.70	1.98
<b>按職業組別劃分</b>	%								
高級管理人員		0.35	0.84	0.36	0.65	0.38	0.61	0.41	0.59
管理人員		1.32	1.89	1.33	1.62	1.32	1.32	1.11	1.19
普通員工		98.34	97.27	98.31	97.73	98.29	98.07	98.48	98.22
<b>少數族裔員工</b>	%	<b>1.86</b>	<b>2.10</b>	<b>2.49</b>	<b>1.94</b>	<b>2.39</b>	<b>2.04</b>	<b>2.27</b>	<b>1.98</b>
<b>管治機構</b>									
<b>按性別劃分</b>	數目								
女性		1	0	1	0	0	0	0	0
男性		9	8	9	8	10	8	10	8
<b>按年齡組別劃分</b>	數目								
30歲以下		0	0	0	0	0	0	0	0
30-50歲		5	6	6	6	5	5	1	3
50歲以上		5	2	4	2	5	3	9	5
<b>僱員流失率</b>	數目	<b>341</b>	<b>180</b>	<b>364</b>	<b>173</b>	<b>539</b>	<b>160</b>	<b>479</b>	<b>185</b>
	(%)	<b>(13.20)</b>	<b>(18.93)</b>	<b>(14.63)</b>	<b>(18.68)</b>	<b>(23.01)</b>	<b>(16.29)</b>	<b>(21.36)</b>	<b>(18.32)</b>
<b>按性別劃分</b>	數目								
女性	(%)	163	71	165	71	201	59	162	77
		(6.31)	(7.47)	(6.63)	(7.67)	(8.58)	(6.01)	(7.22)	(7.62)
男性		178	109	199	102	338	101	317	108
		(6.89)	(11.46)	(8.00)	(11.02)	(14.43)	(10.29)	(14.13)	(10.69)
<b>按年齡組別劃分</b>	數目								
30歲以下	(%)	273	158	295	156	359	119	300	148
		(10.57)	(16.61)	(11.86)	(16.85)	(15.33)	(12.12)	(13.38)	(14.65)
30-50歲		60	22	59	14	169	37	161	37
		(2.32)	(2.31)	(2.37)	(1.51)	(7.22)	(3.77)	(7.18)	(3.66)
50歲以上		8	0	10	3	11	4	18	0
		(0.31)	(0.00)	(0.40)	(0.32)	(0.47)	(0.41)	(0.80)	(0.00)



指標	單位	二零一四財年		二零一五財年		二零一六財年		二零一七財年	
		廣深合營企業	西綫合營企業	廣深合營企業	西綫合營企業	廣深合營企業	西綫合營企業	廣深合營企業	西綫合營企業
新僱員	數目	344	171	269	196	395	173	399	173
	(%)	(13.31)	(17.98)	(10.81)	(21.17)	(16.87)	(17.62)	(17.79)	(17.13)
按性別劃分	數目								
	(%)								
女性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41	63	121	7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6.02)	(6.42)	(5.40)	(7.03)
男性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54	110	278	10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85)	(11.20)	(1.24)	(10.10)
按年齡組別劃分	數目								
	(%)								
30歲以下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83	150	386	15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6.35)	(15.27)	(17.21)	(15.74)
30-50歲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2	23	13	1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51)	(2.34)	(0.58)	(1.39)
50歲以上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00)	(0.00)	(0.00)	(0.00)
受集體談判協定保障僱員比例	%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有關重要業務變更的最短通知時 限，包括通知期是否在集體協議 中註明	數目	一個月	一個月	一個月	一個月	一個月	一個月	一個月	一個月
工傷 按地區劃分	數目								
香港		0	0	0	0	0	0	0	0
中國內地		8	1	7	2	7	3	5	2
按性別劃分	數目								
女性		2	1	1	1	2	0	1	0
男性		6	0	6	1	5	3	4	2
因工傷損失的工作日數	天	不適用	18	不適用	178	412	440	230	142
因工死亡	數目	0	0	0	0	1	0	0	0
每千名僱員計的工傷率	%	3.10	1.05	2.81	2.16	2.99	3.05	2.23	2.22
接受定期績效評核的員工比例	%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 附錄：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指標列表

細節	披露部分	解釋
<b>層面 A1：排放物</b>		
一般披露		
資料關於：		
(a) 政策；及	附錄：一般披露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1.1	環境表現列表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1.2	環境表現列表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1.3	此關鍵績效指標與我們業務不相關。廢料被界定為對我們公司不是一個重大的議題。可參考合和公路基建 2015/16 可持續發展報告書。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1.4	環境表現列表
描述減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1.5	環境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低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1.6	根據我們環境評估的結果，我們環境部分集中討論碳排放、噪音和空氣污染的管理。廢料管理被界定為對我們公司不是一個重大的議題。
<b>層面 A2：資源使用</b>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附錄：一般披露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2.1	環境表現列表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2.2	環境表現列表
描述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2.3	環境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提升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2.4	根據我們環境評估的結果，我們環境部分集中討論碳排放、噪音和空氣污染的管理。水源管理被界定為對我們公司不是一個重大的議題。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估量。	2.5	因本集團的業務性質，用於成品的包裝材料很少。

細節	披露部分	解釋
<b>層面 A3：環境及天然資源</b>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附錄：一般披露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3.1	沒有新建高速公路，對環境及天然資源沒有重大影響，因此考慮不是一個重大的議題。
<b>層面 B1：僱傭</b>		
一般披露		
資料關於：		
(a) 政策；及	附錄：一般披露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1.1	社會表現列表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1.2	社會表現列表
<b>層面 B2：健康與安全</b>		
一般披露		
資料關於：		
(a) 政策；及	附錄：一般披露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2.1	社會表現列表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2.2	社會表現列表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2.3	道路安全及交通效率
<b>層面 B3：發展及培訓</b>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僱員發展 附錄：一般披露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等)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3.1	僱員發展 — 培訓與發展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3.2	僱員發展 — 培訓與發展

細節	披露部分	解釋
<b>層面 B4：勞工準則</b>		
一般披露		
資料關於：		
(a) 政策；及	附錄：一般披露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4.1	我們致力防止強逼勞工及童工。本集團的高級管理人員與國內夥伴緊密合作，盡力防止在合營企業內有強逼勞工及童工。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4.2	在回顧年度內，沒有業務被界定為具有童工及強逼勞工的顯著風險。
<b>層面 B5：供應鏈管理</b>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附錄：一般披露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5.1	附錄：一般披露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5.2	附錄：一般披露
<b>層面 B6：產品責任</b>		
一般披露		
資料關於：		
(a) 政策；及	道路安全及交通效率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附錄：一般披露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6.1	此關鍵績效指標與我們業務不相關。合和公路基建不向道路使用者銷售或運送產品。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6.2	客戶及社區 — 客戶滿意度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6.3	此關鍵績效指標與我們業務不相關。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式。	6.4	此關鍵績效指標與我們業務不相關。合和公路基建不銷售產品，因此與產品回收不相關。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6.5	附錄：一般披露

細節	披露部分	解釋
<b>層面 B7：反貪污</b>		
一般披露		
資料關於：		
(a) 政策；及		附錄：一般披露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於報告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7.1	僱員發展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7.2	僱員發展 附錄：一般披露
<b>層面 B8：社區投資</b>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瞭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客戶及社區 — 社區活動 附錄：一般披露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8.1	客戶及社區 — 社區活動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8.2	客戶及社區 — 社區活動

## 附錄：一般披露

### 排放物(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指標A1)

合和公路基建致力於積極管理我們的業務對環境的影響。我們界定排放、噪音及空氣污染會對當地社區造成影響，並致力通過與持份者合作共同處理這些問題。我們營運遵守對我們業務產生重大影響的相關規定及條例。更多詳情請見內文「環境」部分。

### 資源使用(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指標A2)

我們鼓勵員工在日常生活中採用並維持綠色行為來減少能源和水的消耗，同時在印刷時節約使用紙張。作為綠「適」工作間活動的一部分，我們還於每個部門任命了一位環保隊長作為領隊，帶領其他員工參加環保活動。我們致力於盡量減少所有業務營運中的資源使用。廣深合營企業及西綫合營企業的員工手冊均提供了政策及指引來鼓勵員工減少用電及用水。關於能源效率的更多詳情請見內文「環境」部分。

### 環境及天然資源(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指標A3)

我們致力於盡可能減少業務經營對環境和自然資源的潛在影響。建設新的高速公路會對環境及自然資源造成影響，但於報告期內，我們沒有實施新的建設工程。在需要實施高速公路建設工程的情況下，施工工程將會外判給承包商負責。招標文件及施工合同中的政策規定了承包商需要根據合營企業的要求保護周邊自然環境。

### 僱傭(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指標B1)

合和公路基建遵守僱傭及勞動的法律及法規。我們是一位遵循平等機會的僱主，不歧視性別、年齡、身體能力、婚姻狀況、懷孕、家庭狀況、性取向或種族。為了確保充分遵守所有對我們業務產生重大影響的法律及法規，合和公路基建的高級管理層與合營企業緊密合作以保證所有員工都得到公平的對待。我們關於工作時間、薪酬、醫療保險、年假天數的政策刊載在合和公路基建、廣深合營企業及西綫合營企業的員工手冊內。

### 健康與安全(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指標 B2)

僱員的健康及安全對我們十分重要。我們在應對工作場所衛生、安全和環境風險方面保持警惕，並採取相關措施提高員工的意識。廣深合營企業及西綫合營企業的員工手冊中的政策概述了關於安全生產、風險預測及員工健康和安全性的重要性。

於報告年度內，我們所有業務分部均無與工作相關的死亡事故，並符合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與健康和安全性相關的法律及法規。更多詳情請見內文「道路安全及交通效率」部分。

### 發展及培訓(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指標 B3)

我們定期向員工提供專業及個人發展培訓。根據合和公路基建、廣深合營企業及西綫合營企業的員工手冊規定，合和公路基建致力於鼓勵員工通過其組織的培訓學習專業技能及知識。有關員工培訓及發展的政策。更多詳情請見內文「僱員發展」部分。

### 勞工準則(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指標 B4)

我們的業務及供應鏈中不存在非法使用勞工，例如強制勞動及使用童工。合和公路基建的高級管理層與合營企業夥伴緊密合作，竭力防止合營企業內存在強制勞動及使用童工。此外，我們的人力資源部門定期開展內部審計並進行抽樣檢查，沒有發現關於使用童工及強制勞動的事件。我們只僱用年齡大於有關勞工法律及法規所定的最低法定工作年齡的僱員。

### 供應鏈管理(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指標 B5，B5.1，B5.2)

在與供應商及第三方合作時，招標文件及合同明確規定我們對反貪污、安全、質量、環境保護以及按時支付農民工薪酬的要求及規定。在合同約定的工程開始之前，我們會與承包商舉行簡報會，向他們通報我們對社會及環境的要求。兩家合營企業的認可承包商、供應商和服務提供商名單上合計約有150個單位，全部單位均位於中國。我們遵守對業務產生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營運。

## 產品責任(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指標B6)

提供優質的客戶服務對我們業務的成功至關重要，我們致力於確保道路使用者的安全，同時我們遵守對業務產生重大影響的所有相關的法律及法規營運。合營企業的營運手冊中刊載了處理客戶投訴的政策。更多詳情請見內文「客戶及社區」部分。

在客戶安全方面，我們擁有巡邏和拯救隊伍，並在高速公路上覆蓋了監控攝像槍。更多詳情請見內文「道路安全與交通效率」部分。

## 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指標B6.5)

合營企業的內部指引列明客戶資料的管理方式需要符合相關的法律及法規，確保收集到的所有個人資料均得到保密處理並妥善保存。更多詳情請見內文「客戶及社區」部分。

## 反貪污(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指標B7)

《紀律守則》(守則可在[http://www.hopewellhighway.com/WebSite\\_cht/download/corporate\\_governance/pp\\_CodeOfConduct\\_Chi.pdf](http://www.hopewellhighway.com/WebSite_cht/download/corporate_governance/pp_CodeOfConduct_Chi.pdf)查閱。)及合和公路基建的員工手冊均載列了反貪污事項及公平採購流程。所有合和公路基建的員工必須在受聘時簽署該《紀律守則》，並在任職期間充分遵守，保持高度的誠信。該守則是以我們核心價值觀為基礎的核心指引，載列事項包括賄賂、利益衝突及與供應商和承包商、投資者、客戶和消費者的關係。對於我們的合營企業而言，廣深合營企業及西綫合營企業的員工手冊亦有禁止不正當行為及欺詐活動的規定。我們遵守對業務產生重大影響的相關反貪污法律及法規營運。

## 舉報(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指標B7.2)

合和公路基建制訂了詳細的《舉報政策》並向員工發佈，以提升公司內部的公正意識。為員工提供舉報渠道及舉報指引旨在鼓勵員工提出他們關注到的嚴重事項，而毋須擔心報復。政策可在[http://www.hopewellhighway.com/WebSite\\_cht/download/corporate\\_governance/HHI-Whistleblowing\\_Policy\\_c\\_20120820.pdf](http://www.hopewellhighway.com/WebSite_cht/download/corporate_governance/HHI-Whistleblowing_Policy_c_20120820.pdf)查閱。

## 社區投資(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指標B8)

我們定期與地方社區接觸及籌辦活動。兩家合營企業根據我們四個核心範疇確定並組織社區參與活動，以推廣環境保護、社區參與、青少年發展及關懷長者。更多詳情請見內文「社區活動」部分。



## 核實聲明

### 範圍及目的

香港品質保證局已對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合和公路基建」）二零一六／一七年可持續發展報告（以下簡稱「報告」）內容進行獨立驗證。報告陳述了合和公路基建在2016年7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於可持續發展方面的承諾和表現。

此核實聲明的目的是對報告內容的完整性及準確性提供合理保證。合和公路基建可持續發展報告依循香港交易所發布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進行報告。

### 核實方法

核實的程序包括審閱相關之文件、與負責編制報告內容的代表面談及選取報告內具有代表性的數據和數據進行查核。對所選樣本的數據及證據已進行徹底審查。

### 獨立性

香港品質保證局不涉及收集和計算此報告內容的數據或參與編撰此報告。香港品質保證局的核實過程是獨立於合和公路基建。

### 結論

是次的核實結果肯定了合和公路基建用作管理和報告其可持續發展表現數據的系統和流程為有效。我們確定報告內所陳述的資料可靠和準確。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中載述的關鍵績效指標得到適切地涵蓋。報告的內容結構完整合理，能平衡及一致地反映有關合和公路基建重要可持續發展範疇於2016/17年的實踐表現。

合和公路基建一直積極地主動與持份者保持良好溝通。持份者的意見極受重視並且成為合和公路基建建立可持續發展策略和編制報告內容的基礎。同時，合和公路基建亦能及時響應持份者的關注及期望，報告也記載了有關例子。總括而言，報告清楚載述了有關合和公路基建在重要可持續發展範疇的承諾，實踐及表現。

### 香港品質保證局



譚玉秀  
策略業務總監

2017年9月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沿用審慎管理守則，以確保符合企業管治及企業責任之原則。董事會深信此承諾能長遠地提升股東價值。董事會已制訂企業管治程序，以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中之要求。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除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5.1條及第A.5.6條有所偏離外(於下文闡釋)，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載列之所有守則條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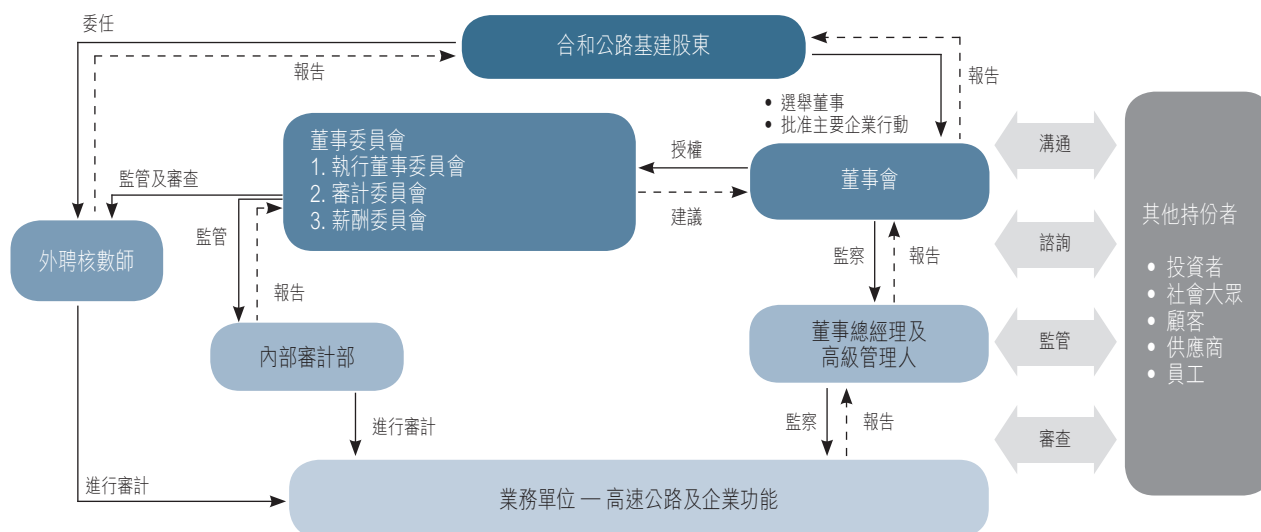
### 守則條文第A.5.1條

由於本公司已有既定政策及程序以挑選和提名董事，因此本公司並未設立提名委員會。董事會全體定期就為有序延續董事之委任制訂計劃，以及其架構、人數、組成及多元化情況而作出檢討。假若董事會經考慮後認為需委任新董事，董事會將編製相關委任條件，包括(如適用)：背景、經驗、專業技能、個人質素及可承擔本公司事務責任之能力等，至於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則需符合不時於上市規則內所列載之獨立性要求。新董事之委任一般由主席及／或董事總經理提名，並必須獲得董事會之批准。如有需要，亦會外聘顧問，從而揀選更多不同類別具潛質的候選者。

### 守則條文第A.5.6條

本公司認為毋須制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任人唯才，著眼已甄選候選人將為董事會帶來之技能、經驗及專長。鑒於本公司致力於各業務領域發展機會平等，努力確保董事會在技能、經驗及觀點多元化上適度均衡，本公司認為正式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不能為提高董事會效能帶來切實利益。

## 企業管治架構



## 董事會

### 董事會

本公司透過董事會管理，董事會現時成員包括四位執行董事（包括主席）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董事會已有三分之一之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董事之姓名、履歷資料及彼此間之關係（如有），已載列於本年報第11頁至第18頁內。執行董事被視為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彼等薪酬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董事會負責制訂本集團之策略性方針及政策，以及監督管理層運作。董事會保留對某些職務的權利，當中包括：監察及審批重大交易、涉及本公司主要股東或董事利益衝突之事宜、批准中期及全年業績、對公眾或監管機構披露其他資料、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關該等事宜必須由董事會決定。其他非特定保留之董事會職務以及有關本公司日常運作之事務，則在個別董事之監督及董事總經理領導下委派管理層處理。

董事會已有議定程序，讓董事按合理要求，可在適當之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獨立非執行董事是根據所需之技能和經驗而挑選，為董事會提供強大獨立元素，並作出獨立判斷。最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具備上市規則第3.10條所載列之適當專業資格或適當之會計或相關之財務管理專長。董事會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有關其獨立性之書面確認，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準則。

於年內，各董事均已付出足夠時間及精神以處理本公司之事務及已向本公司披露其於公眾公司或組織擔任之主要職務及其他重要的承擔。

本公司已安排適當保險，使董事及高級人員面對法律訴訟時有所保障。

## 主席及董事總經理

於年內，胡爵士擔任董事會主席，負責領導及管理董事會。其角色與董事總經理有所區分。董事總經理胡文新先生(胡爵士之兒子)負責管理本公司日常業務。主席與董事總經理之職責分工已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 委任、重選及罷免

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期定為三年，並須至少每三年退任及重選連任一次。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所有新委任董事之任期為至彼等獲委任後之本公司下一個股東大會，惟彼等符合資格膺選連任。每一位董事均須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條文，於(一)上一次獲董事會委任；(二)上一次獲選任；或(三)上一次獲重選連任後第三年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新委任之董事將接受就職簡介，以了解本集團之資料，並會收到關於在上市規則及適用之法例規定下作為上市公司董事之職責和責任之手冊。

##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於二零零四年九月成立執行董事委員會，授權負責審閱及批准本公司日常業務運作及慣常業務進程。該委員會由所有執行董事組成。

本公司亦已成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以客觀態度處理下列特定事項，且以所有股東的利益為依歸。目前該兩個委員會均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毓強先生(主席)、潘宗光教授及李民斌先生組成。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或倘未能出席，則其代表)擔任審計委員會秘書，並於會議結束後在合理時段內發送會議記錄予審計委員會成員。

最少一名審計委員會成員已具備上市規則所規定之適當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之會計或相關之財務管理專長。審計委員會概無成員於其委任日期前的一年內為本公司現時之外聘核數師的前任合夥人。所有成員具備適當的技能及經驗，以審閱本公司之財務報表，以及提出對本公司重要之監控與財務事宜。

董事會預期審計委員會成員能行使獨立判斷，並為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授予審計委員會履行企業管治功能的職責。根據審計委員會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已獲授予董事會之企業管治功能，以監察、達成及管理本集團內部企業合規之事宜。

審計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及功能包括：

- 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
- 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和客觀性
- 持續檢討本集團的財務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在呈交董事會前，審閱中期及全年財務報表
-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紀律守則
- 審視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以及在《企業管治報告書》內的披露
- 檢討就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

於回顧年度內執行之主要工作包括：

- 考慮及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其聘用條款
- 審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表
- 檢討內部審計部之工作
- 審視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財務／內部審計資源是否足夠及勝任
- 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列載審計委員會之權力及其職責之職權範圍已刊登於合和公路基建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上。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潘宗光教授(主席)、葉毓強先生及李民斌先生。本公司集團人力資源部主管(或倘未能出席，則其代表)擔任薪酬委員會秘書，並於會議結束後之合理時段內發送會議記錄予薪酬委員會成員。

薪酬委員會已採納由其檢討管理層所提出有關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建議後，向董事會作出建議的模式。董事會擁有最終權力以批准經薪酬委員會提出的建議。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及功能包括：

- 向董事會提出有關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政策及架構的建議；及確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薪酬政策
- 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
- 就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於回顧年度內執行之主要工作包括：

- 檢討董事袍金水平及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董事袍金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 檢討及建議所有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七曆年之薪酬待遇及二零一六曆年發放之花紅

列載薪酬委員會之權力及職責之職權範圍已刊登於合和公路基建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上。

# 企業管治報告書

## 會議出席率

有關回顧年度，各董事於董事會會議、審計委員會會議、薪酬委員會會議及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之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名稱	會議出席次數／舉行次數			
	董事會會議	審計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
<b>執行董事</b>				
胡爵士 KCMG, FICE				
主席	3/5 <sup>#</sup>	不適用	不適用	1/1
(胡文新先生 JP 為替代董事)	(2/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何炳章先生				
副主席	5/5	不適用	不適用	1/1
胡文新先生 JP				
董事總經理	5/5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陳志鴻先生				
董事副總經理	5/5	不適用	不適用	1/1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潘宗光教授 GBS, JP, PhD, DSc	5/5	4/4	2/2	1/1
葉毓強先生	5/5	4/4	2/2	1/1
李民斌先生 JP	5/5	4/4	2/2	1/1
林柏蒼先生	5/5	不適用	不適用	1/1

<sup>#</sup> 由替代董事出席除外

此外，董事會主席與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在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情況下舉行一次會議。



## 向董事會成員提供簡介及培訓

本公司管理層會向每名新委任的董事會成員就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營運及實務提供全面、正式及專為其而設的簡介。本公司已向每位董事派發由香港公司註冊處刊發之《董事責任指引》及由香港董事學會刊發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指南》(如屬獨立非執行董事)，以供參考。

於回顧年度，董事定時收取有關本集團業務變動及發展之最新資訊及簡報，以及有關董事職務與責任之最新法律、規則及規例。

董事之培訓乃持續的進程。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參與相關的培訓課程，以增進其在履行董事職務方面之知識。

於回顧年度內，董事已接受下列範疇之培訓以更新及發展其技能及知識：

董事名稱	企業管治	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業務
<b>執行董事</b>			
胡爵士 KCMG, FICE	✓	✓	✓
何炳章先生	✓	✓	✓
胡文新先生 JP	✓	✓	✓
陳志鴻先生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潘宗光教授 GBS, JP, PhD, DSc	✓	✓	✓
葉毓強先生	✓	✓	✓
李民斌先生 JP	✓	✓	✓
林柏蒼先生	✓	✓	✓

##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向董事會負責，旨在確保遵循董事會程序及董事會活動能有效率及有效地進行。彼亦負責確保董事會就有關本集團在立法、規管及企業管治發展等方面獲得全面報告，並支援及協助董事的培訓及專業發展。

公司秘書向主席及董事總經理匯報，在本公司與股東之間的關係上擔當一個重要角色，並協助董事會根據上市規則向股東履行其職責。

於回顧年度，禰寶華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四日辭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於彼請辭後，富榮秘書服務有限公司(一間提供服務之外聘公司)顧菁芬小姐獲本公司委任為公司秘書。本公司與顧小姐之主要聯絡人為董事副總經理陳志鴻先生。於回顧年內，顧小姐參加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的規定。

## 問責及核數

### 財務匯報

董事明白其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董事認為本集團在可預期之將來有足夠資源以繼續業務，且並無察覺有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嚴重影響本公司持續經營之能力。

於回顧年度內，所有董事每月獲提供更新資料，載列有關本集團的業務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的不偏不倚及易於理解的評估，其內容可供全體董事會及個別董事履行上市規則所規定的相關職責。

### 外聘核數師及其薪酬

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乃德勤。有關財務匯報之核數師責任已載列於本年報第101頁及第106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書內。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受審計委員會所監督，審計委員會亦負責向董事會建議外聘核數師之委任以及批准委任彼等之條件及其薪酬。除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法定審計外，德勤亦獲聘用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中期財務資料作出審閱。

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付予外聘核數師有關審計及非審計服務之費用如下：

	港幣千元
審計服務	1,602
非審計服務：	
中期審閱	383
其他	10
合計	1,995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認為穩健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將有助達成本集團之業務目標，捍衛本集團之資產，以及帶來有效及高效率之營運操作，提供可靠之財務報告，確保本集團遵守適用之法例及法規。為此，本集團致力構建與COSO協會(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標準一致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以對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予提供非絕對但合理的保證。

### 角色與責任

董事會明白其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負有全面責任，並透過審計委員會負責對其有效性進行持續監督，如有需要，審計委員會可於每季度舉行的董事會常規會議上向董事會匯報。執行董事及管理團隊則負責設計及營造以風險管理作為所有業務基礎的環境。

內部審計部負責獨立而持續地評估本集團主要營運操作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其有效性、妥善運作及內部政策和外部法規的遵循性。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框架

根據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批准並於二零一六年更新之風險管理政策，本集團致力確保將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融入正常業務流程，並與本集團的策略目標保持一致。本集團融入COSO原則後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框架概述如下：

### 監控環境

本集團致力於秉承道德操守價值，將誠實守信、正直廉明及公平競爭視為寶貴的營商資產，並透過本集團的《紀律守則》體現有關信念，要求各層級僱員為人處事做到正直廉明、公平公正及誠實守信。為加強本集團的內部監控機制及對企業公義的意識，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二年起開始實施《舉報政策》，為僱員提供內部舉報平台，使其能於毋畏報復或迫害的情況下，對重大的不當事宜作出以盡責而有效的舉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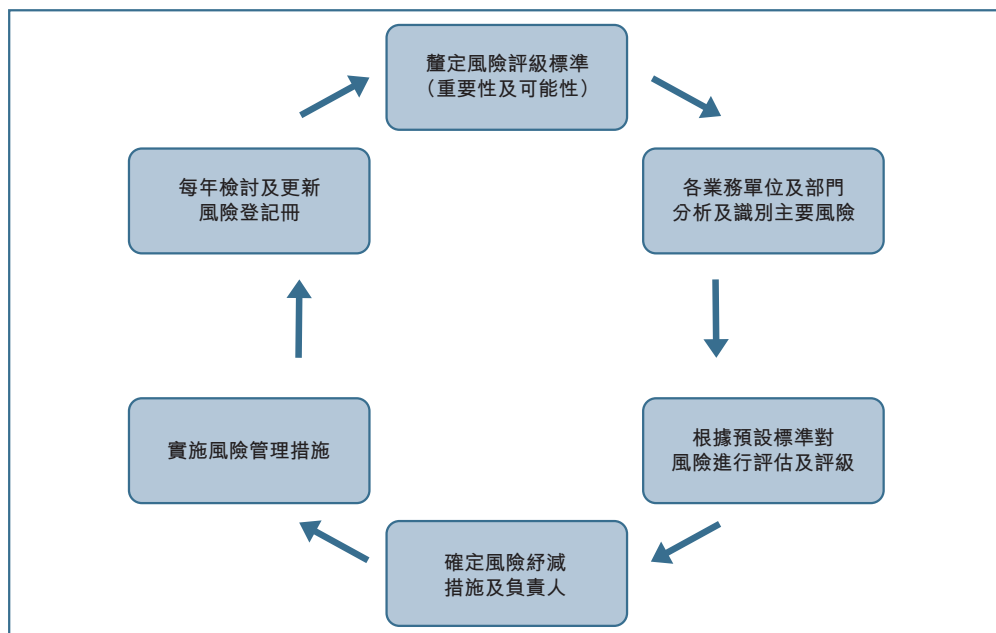
董事會作為本集團制定策略及政策的最高機構，對由董事總經理領導下的本集團管理進行監督。本集團已確立明確的企業管治架構(見本集團《企業管治報告書》第73頁說明)及匯報流程，各負責人須為其轄下職責範圍負責。

## 風險評估

本集團上下均採納一套整體性風險管理框架以：

- (a) 識別、傳達、紓減及上報重大風險事項；
- (b) 將風險管理原則及目標納入策略、營運及資源規劃活動當中；及
- (c) 設計並實施高效有力的營運措施，幫助本集團應對各類風險。

本集團持續進行的風險評估計劃包含以下關鍵步驟：



## 監控活動／資訊及溝通

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程序包括一套詳盡的預算、資訊匯報及表現監察系統。

每年度各業務單位管理層均制訂業務計劃及財務預算(當中計及重大業務風險)，並交由執行董事作審閱及批准，其後該等計劃及預算將與實際表現作定期對比檢討，確認及調整差異。多項政策及程序已被確立，用以批核及控制營運開支、資本支出、項目投資、非預算開支項目及收購等。

執行董事每月審閱管理報告，並與高級營運及財務管理層召開定期會議，以商討業務表現、財務預算差異、預測及市場前景，並處理與營運及財務有關之事宜。

各業務單位的高級管理層每年均就其是否遵守本集團政策及相關規定，是否履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職責進行自我評估，隨後填寫確認書，並將其提交審計委員會並向董事會匯報。

## 監察活動

董事會在外聘及內部核數師協助下，透過審計委員會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作為法定審計的一部分，外聘核數師向管理層及審計委員會通報所審閱的財務監控運作情況。內部核數師會將其審計發現和關注風險向負責的管理層提出，讓其修正，每年更最少四次向審計委員會匯報有關內部監控之重要發現。內部審計部亦會跟進審計發現的執行進度，並向審計委員會匯報。

## 二零一六／一七年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檢討

於回顧年度內，董事會已透過審計委員會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之有效性和運作情況、財務報告以及規則／法例的合規情況。檢討範圍亦涵蓋財務／內部審計資源及能力的充分性。並無發現重大問題。

### 本集團主要風險概要

根據二零一六／一七年度的風險評估，本集團繼續面臨各類經營風險，例如公路逃費問題、成本上升及科技挑戰等等，但宏觀環境造成的影響仍構成本集團所面臨的最高級別風險。

由此識別的主要風險及其趨勢進一步闡釋如下：

風險類別	風險描述	2016/17年 風險變動
監管及政治	政治不穩、不利的政府政策、法規及立法變動	↔
商業	因本地競爭加劇、政府免費公路、客戶要求及價格敏感度提升，以及周邊社區及地區人口結構出現不利變動而產生的市場風險	↔
經濟及金融	由於經濟下滑、金融及汽車市場負面發展、信貸緊縮及再融資風險、貨幣波動及利率上升(尤其是人民幣及美元)而導致的收入／溢利減少	↔

備註：

↔ 固有風險(採取紓減措施前的風險)保持穩定

## 企業道德操守

本公司認為企業道德文化及僱員之誠實與誠信皆為重要資產，並致力遵守本公司於其經營國內之法律和法規，且要求所有董事及僱員須對彼等之行為負責，以確保本公司聲譽不會受損。為維持公司在各日常業務之良好操守標準，本公司採納了一套《紀律守則》，為僱員提供切實遵守的道德標準。《紀律守則》已上載於本公司的內聯網，以供所有員工參閱。各業務單位主管負責透過人力資源部向相關員工說明《紀律守則》之要求。

## 薪酬政策

本公司確認需實行具競爭力之薪酬政策的需要，從而吸引、挽留及激勵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以達致本集團之目標。執行董事之薪酬待遇包含一些固定元素：基本薪金、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及其他福利，包括醫療，及按表現而釐定之酌情花紅、股份認購權及／或股份獎勵。任何董事不得參與其本人薪酬之釐定。

執行董事薪酬之固定元素將會每年檢討，並會考慮其他因素如工作性質、職責、經驗、個人表現及市場普遍之薪酬趨勢。本財政年度之董事袍金已於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 內幕消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內幕消息政策》，其內容包含向董事及本集團所有僱員提供指引，為確保內幕消息能盡快被確定、評估，並能公平及適時地向公眾發放，以符合適用之法律及法規。

##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以及就擁有或可能擁有內幕消息之有關僱員採納條款與標準守則所載者同等嚴謹之僱員股份買賣守則（「股份買賣守則」）。經過特定查詢後，於回顧年度內，所有董事及有關僱員已確認分別遵守標準守則及股份買賣守則之規定。



## 股東

### 與股東溝通

本公司一向極重視與本公司之股東(包括個人及機構以及潛在投資者)的溝通。董事會已採納《股東通訊政策》，其所載之條文旨在確保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均可適時取得本公司之全面、相同及容易理解的資料，一方面使股東可在知情的情況下行使權利，另一方面好讓本公司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能積極地與本公司聯繫。本公司的《股東通訊政策》已刊載於合和公路基建網站上。

### 合和公路基建網站之訊息披露

本公司致力向所有對本集團資料有興趣之人士廣泛地及適時地披露本集團所有的重要訊息。有關本集團業務及公司事務(如年報及中期報告、公告、業務發展及營運、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之重要及最新資料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hopewellhighway.com](http://www.hopewellhighway.com) 上，供股東及其他持份者查閱。本公司每月均於合和公路基建網站上適時披露有關廣深高速公路和西岸幹道之交通流量統計及路費收入等資料。透過聯交所發佈之公告會同步在合和公路基建網站上刊登，以供查閱。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是本公司與股東溝通之其中一個主要渠道。股東週年大會為股東提供一個機會，好讓股東能面對面向董事表達對本公司表現及營運的意見。所有董事(包括主席)及審計委員會與薪酬委員會主席連同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均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回應股東之提問。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已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假座香港九龍九龍灣展貿徑一號九展中心3樓 The Glass Pavilion 舉行。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擬定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舉行。

##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致力於維護優質的企業管治，一直視與市場及股東保持良好的溝通及高透明度為首要考慮。

本公司注重與投資界維持開放及有效的溝通，並視之為與市場參與者接觸的重要一環，亦備受市場認可。回顧年度內，本公司繼續積極推動投資者關係活動。緊隨著中期及全年業績公布後，高級管理團隊通過出席電話會議，以回應投資者、分析員及傳媒的提問。為進一步促進意見交流，本公司定期參與投資者會議、路演及論壇，與會者包括來自本地和國際的投資者及分析員。此外，本公司亦適時回覆投資者有關公司業務的查詢。

為維持高企業透明度，本公司不時更新網站，適時及準確地發放重要的企業資訊，包括公司公告、新聞稿及財務報告等，以確保投資者緊貼本公司的業務發展和財務表現。

展望未來，本公司將繼續倡導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及對股東負責，藉此增強市場信心及提升股東價值。投資者可通過電郵地址 [ir@hopewellhighway.com](mailto:ir@hopewellhighway.com) 向投資者關係團隊提出意見或查詢。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之憲章文件並無重大變動。

## 股東權利

本公司明白建立管治架構對保障股東權利的意義和重要性。

### 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除上市規則所規定外，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就程序方面的決議案除外)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每次股東大會均向股東解釋表決過程，並解答股東就投票程序的提問。投票結果於投票當日刊載於合和公路基建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上。

### 應股東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68條，(a)本公司任何兩名或以上股東於送達書面請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請求書當日持有不少於十分之一的本公司的已繳足資本並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或(b)本公司任何一名股東(為一間結算所(或其代理人))於送達書面請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請求書當日持有不少於十分之一的本公司的已繳足資本並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可書面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書面請求必須述明會議的目的，由提出請求之股東簽署及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63樓63-02室，並請註明「公司秘書收」。

倘董事會在該請求書送達日期起計二十一天內，未有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則該等股東或佔全體該等股東一半以上總表決權的股東，可自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但如此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不得在上述請求日期起計三個月屆滿後舉行。

由股東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須盡可能以接近董事會召開股東大會的方式召開。

### 向董事會轉達股東查詢的程序

股東可於任何時間以書面方式透過投資者關係部，向董事會提出查詢及表達意見。投資者關係部的聯絡資料詳細如下：

投資者關係部

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63樓63-02室

電郵：[ir@hopewellhighway.com](mailto:ir@hopewellhighway.com)

電話：(852) 2528 4975

圖文傳真：(852) 2529 8602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部、企業傳訊部及投資者關係部不時處理股東之電話及書面查詢。

在適當的情況下，股東之查詢及意見將轉交董事會及／或本公司相關之董事委員會，以解答股東之提問。

##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的程序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概無條文批准股東於股東大會動議新決議案。然而，倘股東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決議案，必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 68 條的規定進行。有關要求及程序已載於上文。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 116 條，除退任董事外，所有人士概無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膺選董事一職，除非 (a) 其由董事會推薦膺選；或 (b) 本公司之一名股東提名有關人士膺選董事之書面通知及有關人士表明願意膺選之書面通知，須不早於進行該選舉所召開會議發出通告後的一天至該會議日期前七天期間內送交本公司；而有關期間最少為七天。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 條，書面通知必須列明該人士之個人資料。有關本公司的股東提名膺選董事的程序已刊登於合和公路基建網站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本集團之董事會報告連同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經審核之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專注於透過其於中國成立之合營企業在中國開發、推動、發展及經營收費高速公路及橋樑。本集團的主要子公司及合營企業之主要業務分別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及16。

## 業務審視

有關本集團年內的業務審視、對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的討論及有關本公司可能面對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描述已載列於本年報第6頁至第10頁之主席報告書及第19頁至第45頁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內。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同時載列本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務年度終結後發生並對本集團有影響的重大事件概要(如適用)已載列於本年報第6頁至第10頁之主席報告書及第19頁至第45頁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內。以財務關鍵表現指標分析本集團年內表現及本集團財務摘要已均載列於本年報第2頁之財務摘要及第3頁至第5頁之十年財務摘要內。

此外，關於本集團環保政策、與持份者關係及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之遵守情況，分別載於本年報第6頁至第10頁之主席報告書、第19頁至第45頁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第46頁至第71頁之可持續發展報告書、第72頁至第90頁之企業管治報告書及第91頁至第100頁之本董事會報告書內。所有上述互相參照均為本董事會報告之一部分。

##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107頁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

## 股息

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1.6分(以匯率人民幣1元兌港幣1.17154元計算,相等於每股港幣13.58986仙)(二零一六年:每股人民幣8.2分(相等於每股港幣9.5484仙))及特別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0分(以匯率人民幣1元兌港幣1.17154元計算,相等於每股港幣11.71540仙)(二零一六年:每股人民幣40分(相等於每股港幣46.5776仙))。

連同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二日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8.6分(相等於每股港幣9.59416仙)(二零一六年:每股人民幣8.4分(相等於每股港幣9.9737仙)),本年度之股息總額將為每股人民幣30.2分(相等於每股港幣34.89942仙)(二零一六年:每股人民幣56.6分(相等於每股港幣66.0997仙))。

## 主要項目及事項

有關本集團主要項目之詳情及本回顧年度發生之重要事項,已載列於第19頁至第33頁之「業務回顧」內。

## 股本

有本年度本公司之股本變動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 儲備金及可供分派儲備金

本年度本集團儲備金之變動詳情載列於第109頁及第110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年度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金之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及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金為本公司於該日之保留溢利及股份溢價,數額約為人民幣40.39億元(約港幣39.70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53.27億元(約港幣51.17億元))。

## 固定資產

本年度本集團之物業及設備之變動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就本集團業務性質而言，並無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於本報告日期，在職董事及其簡介載於本年報之第11頁至第18頁。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每一位董事均須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條文，於其上一次獲選任或上一次獲重選連任後第三年舉行之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葉毓強先生及李民斌先生須於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符合資格重選並願膺選連任。

本集團之業務直接由本公司執行董事管轄，故各執行董事被視為本集團之高級管理人員。

## 獲准許之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每名董事應有權從本公司的資產中獲得彌償，以彌償其作為董事在獲判勝訴或獲判無罪的任何民事或刑事法律訴訟中進行抗辯而招致或蒙受的一切損失或責任。本公司已就本集團之董事可能面對任何訴訟時產生的責任和相關的費用購買保險。

##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重大利益

於本年度終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母公司概無訂立與各董事或任何與其有關連之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關係而有關本集團業務之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另行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詳情如下：

### (A) 本公司

董事	股份 <sup>(i)</sup>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之概約 百分比	
	個人權益 (實益擁有)	家屬權益 (配偶或 18 歲 以下子女 之權益)		公司權益 <sup>(ii)</sup> (受控制公司 擁有之權益)	其他權益		總權益
胡爵士	17,471,884	6,815,920	27,051,498	7,670,000 <sup>(iii)</sup>	59,009,302	1.91	
何炳章	6,274,075	–	17,500	–	6,291,575	0.20	
胡文新	18,000,000	–	–	–	18,000,000	0.58	
陳志鴻	507,750	–	–	–	507,750	0.01	

附註：

- (i) 所有於本公司之股份權益均為好倉。
- (ii) 此等公司權益由若干公司實益擁有，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董事被視作有權於該等公司之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不少於三分之一投票權。
- (iii) 其他權益 7,670,000 股股份乃由胡爵士及其妻子胡爵士夫人共同持有之權益。



## (B) 相聯法團 — 合和實業

董事	合和實業股份 <sup>(i)</sup>				總權益	佔已發行 合和實業 股份總數之 概約百分比
	個人權益 (實益擁有)	家屬權益 (配偶或18歲 以下子女 之權益)	公司權益 <sup>(ii)</sup> (受控制公司 擁有之權益)	其他權益		
胡爵士	75,083,240	27,073,300	111,450,000	30,680,000 <sup>(iii)</sup>	244,286,540	28.08
何炳章	27,691,500	—	70,000	—	27,761,500	3.19
胡文新	28,900,000	—	—	—	28,900,000	3.32
陳志鴻	585,000	—	—	—	585,000	0.06

附註：

- (i) 所有於合和實業股份之權益均為好倉。
- (ii) 此等合和實業股份之公司權益由若干公司實益擁有，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董事被視作有權於該等公司之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不少於三分之一投票權。
- (iii) 其他權益30,680,000股合和實業股份乃胡爵士及胡爵士夫人共同持有之權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其他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另行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 股份認購權

- (A) 股份認購權計劃獲合和實業及本公司之股東批准，並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二日生效（「合和公路基建股份認購權計劃」）。合和公路基建股份認購權計劃將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一日屆滿，但屆滿後將仍可行使該認購權。合和公路基建股份認購權計劃之部份主要條文摘要載列於以下(B)段。
- (B) 合和公路基建股份認購權計劃旨在提供另一種方式，讓本公司向任何合資格人士（包括本公司之主要股東、董事或僱員或本集團各成員公司之顧問、專業人士或諮詢人）提供鼓勵、獎勵、酬勞、補償及／或提供利益及就董事會可不時批准之該等其他目的。

除獲得股東重新批准外，行使根據合和公路基建股份認購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認購權計劃之認購權而將予授出之本公司股份數目（包括根據合和公路基建股份認購權計劃行使認購權而發行之股份及任何尚未行使之認購權之股份，惟不包括不時失效之股份認購權），最多合共不得超過採納合和公路基建股份認購權計劃該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10%。合和公路基建股份認購權計劃項下之每位參與者之最高配額在任何十二個月內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於本報告日期，沒有認購權根據合和公路基建股份認購權計劃而被授出，根據合和公路基建股份認購權計劃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308,169,028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0%。

認購權可予行使之期限將由董事會按絕對酌情權釐定，惟認購權必須於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內行使。除經董事會另行釐定及在授出股份認購權時發出之授予函內訂明外，在行使認購權前，並無對持有認購權設下最短時限。認購權於本公司董事會決定並在授予函內訂明的期限內接納。接納認購權時須支付之款項為港幣1元。認購股份之行使價須於行使認購權時全數繳足。

認購權之行使價為董事會於授出有關認購權時可按絕對酌情權釐定之價格，並須於授予認購權之函件中說明。行使價不得少於(a)股份於授予認購權日期（被視為授出日期，其必須為營業日）的收市價（以聯交所日報表所載為準）；(b)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平均收市價（以聯交所日報表所載者為準）；及(c)本公司每股股份之面值（以最高者為準）。

## 股份獎勵

- (A) 董事會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五日(「採納日期」)採納股份獎勵計劃。除非董事會提早終止，否則股份獎勵計劃自採納日期起計十五年內有效，惟自採納日期第十週年之日起，本公司不得再授出任何獎勵。獎勵計劃之部分主要條文概要載於下文(B)段。
- (B) 股份獎勵計劃之目的在於表揚本集團若干僱員(包括但不限於同時擔任董事之僱員)作出之貢獻並給予獎勵，務求挽留彼等繼續為本集團之持續營運及發展效力，並吸引合適人才加入以進一步推動本集團之發展。

在股份獎勵計劃下，董事會(或倘有關獲選僱員為董事，則為薪酬委員會)可不時按其絕對酌情權及在按其認為適當之有關條文及條件所規限下，揀選僱員參與該股份獎勵計劃，並釐定將予獎授之股份數目。董事會不得獎授任何股份以導致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獎授所涉及之股份總數(但不包括已失效或已遭沒收之任何股份)合共佔於該授出股份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超過10%。

- (C)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並無獎授股份獲授出、被沒收、已歸屬或尚未歸屬，故於回顧年度內，並無就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信託持有之股份收取任何股息收入(二零一六年：無)。

## 股票掛鈎協議

除於「股份認購權」及「股份獎勵」段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本年度終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 收購股份或債權證之安排

除於上文標題為「股份認購權」及「股份獎勵」段落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母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使本公司各董事得以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公司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此外，各董事、其配偶及其18歲以下之子女概無權利認購本公司之證券及行使此權利。

## 董事薪酬

董事袍金乃由股東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執行董事之其他報酬乃由董事會按照薪酬委員會之建議，並根據當前市場趨勢、本公司薪酬政策、董事於本集團內之職責和責任及其對本集團之貢獻而釐定。

## 董事之服務合約

於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擬重選連任之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簽訂任何該僱用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不作出賠償(除法定賠償外)之服務合約。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有固定任期，惟須依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膺選連任。

## 退休及公積金計劃

為遵守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法定要求，本集團已成立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僱員須各自就該等計劃作出相等於僱員每月有關入息的5%供款，而有關入息的上限為每月港幣30,000元。中國附屬公司聘用之僱員為中國政府設立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之參與者。中國附屬公司須向該等退休福利計劃繳納相當於員工薪酬若干百分比之款項，以資助實現有關福利。本集團對該等退休福利計劃之唯一責任為根據該等計劃作出規定供款。本集團於本年度強積金計劃及中國退休福利計劃之總供款為人民幣799,000元(約港幣912,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876,000元(約港幣1,060,000元))。

##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終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並無訂立或存在有關管理或經營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部份業務之合約。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本公司主要股東(已於上文披露之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詳情如下：

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sup>(i)</sup> (公司權益)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之概約百分比
Anber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	2,055,287,337 <sup>(ii)</sup>	66.69
Delta Roads Limited	受控制公司擁有 之權益	2,055,287,337 <sup>(ii)</sup>	66.69
Dover Hills Investments Limited	受控制公司擁有 之權益	2,055,287,337 <sup>(ii)</sup>	66.69
Supreme Choice Investments Limited	受控制公司擁有 之權益	2,055,287,337 <sup>(ii)</sup>	66.69
合和實業	受控制公司擁有 之權益	2,055,287,337 <sup>(ii)</sup>	66.69

附註：

- (i) 所有於本公司股份權益均為好倉。
- (ii) 2,055,287,337股股份由Delta Roads Limited(「Delta Roads」)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Anber Investments Limited(「Anber」)持有，而Delta Roads則由Dover Hills Investments Limited(「Dover Hills」)全資擁有。Dover Hills為Supreme Choice Investments Limited(「Supreme Choice」)之全資擁有公司，而Supreme Choice則為合和實業之全資附屬公司。Anber、Delta Roads、Dover Hills、Supreme Choice及合和實業所持有之2,055,287,337股股份權益為同一批股份及均為好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此之權益均被視為對方之權益。本公司之董事—胡爵士、何炳章先生及胡文新先生亦為Anber、Delta Roads、Dover Hills、Supreme Choice及合和實業之董事。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概無接獲佔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5%或以上，並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之通知。

## 購回、出售或贖回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並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之法例並無優先購買權之條款，致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

##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於回顧年度內，概無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予以披露。根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概無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所披露之關連人士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關連交易。

## 公眾持股量

就可提供予本公司之公開資料及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有足夠並超過上市規則規定25%之公眾持股量。

## 核數師

於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將會提呈一項決議案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胡應湘爵士 KCMG, FICE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

# Deloitte.

# 德勤

致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各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本行」)已審核載於第 107 頁至第 158 頁之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本行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均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與公正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守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妥善編製。

## 意見基礎

本行已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本行於該等準則下承擔之責任已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一節中進一步闡述。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本行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遵循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本行相信，本行所獲得之審核憑證足夠及能適當地為本行之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本行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本行於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處理此等事項及就此形成意見，而不會就此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Making another century of impact  
德勤百年慶 開創新紀元



## 關鍵審核事項(續)

### 關鍵審核事項

#### 合營企業權益及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 合營企業經營權無形資產攤銷

本行將合營企業經營權無形資產攤銷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蓋因於釐定估計未來車流量時需作出重大判斷，從而對合營企業經營權無形資產於年末之賬面值及於當前與未來年度之攤銷費用產生影響。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所載，貴集團兩間合營企業根據服務經營權協議從事發展、經營及管理高速公路，並有權於介乎25年至30年之收費期內就經營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境內兩條高速公路(其中一條連接深圳及廣州，另一條則連接廣州、中山及珠海)收取路費。貴集團已採用權益法將其於上述合營企業權益入賬。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i)所載，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合營企業權益為人民幣5,171,922,000元及截至該日止年度應佔合營企業業績為人民幣680,353,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貴集團應佔合營企業經營權無形資產攤銷為人民幣592,754,000元，並已計入應佔合營企業業績內。該金額乃按工作量法(即有關收費高速公路於特定期間之實際車流量與服務經營權協議剩餘經營權期間有關收費高速公路之估計總車流量之比率)計算。

剩餘經營權期間之估計總車流量乃管理層經參考由一名第三方交通顧問於以前年度編製之報告後估計所得，並計及多種因素，例如車流量年均增長、近期實際車流量、該地區交通運輸網絡之變化、以及中國有關收費高速公路經營之政府政策。

### 本行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本行就兩間合營企業經營權無形資產攤銷所進行之程序包括：

- 透過與同行業其他標桿公司比較，評價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之合適性，即所採用之有關會計政策能否反映經營權無形資產之消費模式；
- 詳細分析下文所述管理層於估計過程中使用之重大判斷與估計；及
- 將管理層於過往預估之估計車流量與過往年度之實際車流量及車流量之歷史趨勢進行比較，繼而得出出現偏差之原因，並評價主要基準與假設之合適性，包括將車流量年均增長、該地區交通運輸網絡之變化、以及中國有關收費高速公路經營之政府政策。



## 關鍵審核事項(續)

### 關鍵審核事項

### 本行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 合營企業權益及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 合營企業重鋪路面責任撥備

本行將合營企業重鋪路面責任撥備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乃由於管理層之判斷涉及以貼現現金流量法釐定撥備金額。貼現現金流量法乃根據將於服務經營權協議項下之經營權期間內進行之大型重鋪路面工程數目及每項工程將產生之預期成本，按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由於上述關鍵審核事項所述之理由，現金流量法可能會對用權益會計法計算之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合營企業權益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應佔合營企業業績之金額造成影響。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ii)所披露，根據合約服務經營權安排，貴集團之合營企業於相關經營權期間有合約責任將收費高速公路之服務維持於一定水準。提升服務除外，維護或修復收費高速公路之責任將於合營企業之財務報表內確認為一項重鋪路面責任撥備。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ii)所進一步披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合營企業權益為人民幣5,171,922,000元及截止該日止年度應佔合營企業業績為人民幣680,353,000元。貴集團應佔合營企業重鋪路面責任撥備預提為人民幣179,787,000元，並已計入合營企業權益內。

維護及重鋪路面之估計成本及該等工程之施工時間安排均視乎貴集團管理層所作估計。有關估計計及合營企業之重鋪路面計劃、類似工程產生之過往成本以及服務提供商提供之最新報價。該等估計成本隨後按貴集團管理層釐定之貼現率貼現至現值，反映金錢時間價值及責任之特定風險。

本行就評估合營企業重鋪路面責任撥備所進行之程序包括：

- 評價管理層於估計責任撥備時所採用之方法、主要基礎及假設之合適性；
- 根據由合營企業工程部門編製之技術報告及近期重鋪路面工程產生之實際成本，評估重鋪路面工程估計成本及將於剩餘經營權期間內進行之大型重鋪路面工程數目之合理性；
- 參考合營企業之借貸利率，評價管理層所採用之貼現率及貼現時間之合適性；及
- 根據就上述與合營企業經營權無形資產攤銷的有關之關鍵審核事項進行之程序，評價預計車流量，用於釐定將於相應報告期於損益內扣除之重鋪路面開支金額。

##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為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所載之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本行之核數師報告。

本行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之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本行亦不會就此發表任何形式之保證結論。

就本行對綜合財務報表進行之審核工作而言，本行負責審閱其他資料，並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本行從審核工作所獲得資料出現重大不相符情況，亦或在其他方面出現重大錯誤陳述。倘本行基於所進行工作而得出其他資料有重大錯誤陳述之結論，則本行須匯報有關情況。就此而言，本行並無須匯報之事宜。

## 董事及管治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貴公司之董事須負責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編製真實公平之綜合財務報表，並對董事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需之內部監控負責，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之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管治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之財務報告過程。

##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本行之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本行意見之核數師報告。本行按照與吾等協定之委聘條款僅向全體股東(作為法人)報告意見，而不作其他用途。本行不對任何其他人士就本報告內容負責或承擔責任。合理保證乃高水平之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之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整體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之經濟決定，則有關錯誤陳述可被視為重大。

##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之過程中，本行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本行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之審核憑證，作為本行意見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之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之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之合適性及所作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之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之合適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之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之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本行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於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之相關披露。倘有關披露不足，則應修訂本行之意見。本行之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之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呈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之財務資料獲取充足及適當之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本行須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集團審核。本行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本行與管治層就(其中包括)審核之計劃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核發現(包括本行在審核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進行了溝通。

##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續)

本行亦向管治層提交聲明，說明本行已符合有關獨立性之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會影響本行獨立性之所有關係及其他事宜，以及相關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管治層溝通的事項中，本行確定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之審核至關重要之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本行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之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本行之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影響超過產生之公眾利益，則本行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之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洪淑芬。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供參考之用)	
其他收入	6	39,543	<b>29,060</b>	48,221	<b>33,135</b>
折舊		(190)	<b>(190)</b>	(229)	<b>(218)</b>
一般及行政費用		(40,161)	<b>(40,578)</b>	(48,475)	<b>(46,296)</b>
財務成本	7	(3,793)	<b>(19)</b>	(4,617)	<b>(22)</b>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8	556,178	<b>680,353</b>	669,260	<b>776,308</b>
除稅前溢利		551,577	<b>668,626</b>	664,160	<b>762,907</b>
所得稅開支	9	(31,086)	<b>(37,033)</b>	(37,441)	<b>(42,284)</b>
年內溢利	10	520,491	<b>631,593</b>	626,719	<b>720,623</b>
其他全面(費用)收益					
將不會歸類為損益的項目：					
換算呈報貨幣產生之匯兌					
虧損		—	—	(599,864)	<b>(107,554)</b>
將隨後歸類為損益的項目：					
換算外幣業務產生之匯兌					
(虧損)收益		(13,581)	<b>7,793</b>	—	—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506,910	<b>639,386</b>	26,855	<b>613,069</b>
年內溢利撥歸：					
本公司擁有人		511,332	<b>622,671</b>	615,702	<b>710,451</b>
非控股權益		9,159	<b>8,922</b>	11,017	<b>10,172</b>
		520,491	<b>631,593</b>	626,719	<b>720,623</b>
全面收益總額撥歸：					
本公司擁有人		497,751	<b>630,464</b>	19,845	<b>603,427</b>
非控股權益		9,159	<b>8,922</b>	7,010	<b>9,642</b>
		506,910	<b>639,386</b>	26,855	<b>613,069</b>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港仙	港仙
每股溢利	13				
基本及攤薄後		16.59	<b>20.21</b>	19.98	<b>23.05</b>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供參考之用)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合營企業權益	16	6,176,025	<b>5,171,922</b>	7,207,421	<b>5,958,054</b>
投資	17	4,785	<b>4,785</b>	5,585	<b>5,513</b>
物業及設備	18	473	<b>283</b>	552	<b>325</b>
		6,181,283	<b>5,176,990</b>	7,213,558	<b>5,963,892</b>
<b>流動資產</b>					
按金及預付款項		691	<b>941</b>	806	<b>1,084</b>
股息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19,675	<b>1,662</b>	22,960	<b>1,915</b>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	652,435	<b>469,067</b>	761,392	<b>540,365</b>
		672,801	<b>471,670</b>	785,158	<b>543,364</b>
<b>資產總額</b>		<b>6,854,084</b>	<b>5,648,660</b>	<b>7,998,716</b>	<b>6,507,256</b>
<b>股東權益及負債</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3	270,603	<b>270,603</b>	308,169	<b>308,169</b>
股份溢價及儲備		6,402,017	<b>5,255,732</b>	7,478,779	<b>6,058,169</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6,672,620	<b>5,526,335</b>	7,786,948	<b>6,366,338</b>
非控股權益		46,554	<b>30,826</b>	54,328	<b>35,511</b>
<b>權益總額</b>		<b>6,719,174</b>	<b>5,557,161</b>	<b>7,841,276</b>	<b>6,401,849</b>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25	127,412	<b>80,215</b>	148,690	<b>92,408</b>
<b>流動負債</b>					
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7,498	<b>11,284</b>	8,750	<b>12,999</b>
<b>負債總額</b>		<b>134,910</b>	<b>91,499</b>	<b>157,440</b>	<b>105,407</b>
<b>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b>		<b>6,854,084</b>	<b>5,648,660</b>	<b>7,998,716</b>	<b>6,507,256</b>
<b>現金及現金等值物</b>		<b>652,435</b>	<b>469,067</b>	<b>761,392</b>	<b>540,365</b>

胡文新  
董事總經理

陳志鴻  
董事副總經理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歸於本公司擁有人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股份		非控股權益	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儲備	換算儲備	認購權儲備	保留溢利	總額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270,603	5,367,936	114,710	(947,760)	371	2,441,437	7,247,297	51,797	7,299,094	
換算外幣業務產生之匯兌虧損	-	-	-	(13,581)	-	-	(13,581)	-	(13,581)	
年內溢利	-	-	-	-	-	511,332	511,332	9,159	520,491	
年內全面(費用)收益總額	-	-	-	(13,581)	-	511,332	497,751	9,159	506,910	
已歸屬股份認購權屆滿	-	-	-	-	(371)	371	-	-	-	
於年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附註12)	-	(721,212)	-	166,508	-	(517,724)	(1,072,428)	-	(1,072,428)	
已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14,402)	(14,402)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270,603	4,646,724	114,710	(794,833)	-	2,435,416	6,672,620	46,554	6,719,174	
換算外幣業務產生之匯兌收益	-	-	-	7,793	-	-	7,793	-	7,793	
年內溢利	-	-	-	-	-	622,671	622,671	8,922	631,59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7,793	-	622,671	630,464	8,922	639,386	
於年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附註12)	-	(1,541,965)	-	287,703	-	(522,487)	(1,776,749)	-	(1,776,749)	
已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24,650)	(24,650)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270,603	3,104,759	114,710	(499,337)	-	2,535,600	5,526,335	30,826	5,557,161	

就以人民幣(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呈列的本集團綜合權益變動表而言，以港幣計值的股權交易及累計溢利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功能貨幣由港幣改為人民幣前，於換算儲備中確認的匯兌差額指股權交易及累計溢利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與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終的收市匯率換算的差異。於本公司更改功能貨幣後，換算外幣業務時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換算儲備中確認。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特別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40分(二零一六年：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為人民幣18分)共計約人民幣1,254,262,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554,704,000元)乃從本公司功能貨幣由港幣改為人民幣前產生之股份溢價中分派。因此，股份溢價及相應換算儲備分別減少人民幣1,541,965,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721,212,000元)及人民幣287,703,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66,508,000元)。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供參考之用)

	歸於本公司擁有人								
	中國			股份			總額	非控股權益	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儲備	換算儲備	認購權儲備	保留溢利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308,169	5,010,321	110,708	1,051,408	422	2,578,093	9,059,121	64,746	9,123,867
換算呈列貨幣產生之匯兌虧損	-	-	-	(595,857)	-	-	(595,857)	(4,007)	(599,864)
年內溢利	-	-	-	-	-	615,702	615,702	11,017	626,719
年內全面(費用)收益總額	-	-	-	(595,857)	-	615,702	19,845	7,010	26,855
已歸屬股份認購權屆滿	-	-	-	-	(422)	422	-	-	-
於年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附註12)	-	(671,359)	-	-	-	(620,659)	(1,292,018)	-	(1,292,018)
已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17,428)	(17,428)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308,169	4,338,962	110,708	455,551	-	2,573,558	7,786,948	54,328	7,841,276
換算呈列貨幣產生之匯兌虧損	-	-	-	(107,024)	-	-	(107,024)	(530)	(107,554)
年內溢利	-	-	-	-	-	710,451	710,451	10,172	720,623
年內全面(費用)收益總額	-	-	-	(107,024)	-	710,451	603,427	9,642	613,069
於年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附註12)	-	(1,434,336)	-	-	-	(589,701)	(2,024,037)	-	(2,024,037)
已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28,459)	(28,459)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308,169	2,904,626	110,708	348,527	-	2,694,308	6,366,338	35,511	6,401,849

換算儲備指(i)於本公司功能貨幣由港幣改為人民幣前，外幣業務(即功能貨幣為人民幣的業務)以本集團呈列貨幣換算時產生的累計匯兌差額淨額；及(ii)於本公司更改功能貨幣以後，以人民幣(即本公司功能貨幣)匯報的綜合財務報表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時產生的累計匯兌差額淨額。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供參考之用)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b>經營業務</b>				
除稅前溢利	551,577	<b>668,626</b>	664,160	<b>762,907</b>
經調整：				
利息收入	(36,035)	<b>(23,539)</b>	(43,914)	<b>(26,950)</b>
利息開支	2,211	–	2,693	–
匯兌收益淨額	(2,329)	<b>(5,521)</b>	(2,859)	<b>(6,185)</b>
折舊	190	<b>190</b>	229	<b>218</b>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556,178)	<b>(680,353)</b>	(669,260)	<b>(776,308)</b>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業務現金流量	(40,564)	<b>(40,597)</b>	(48,951)	<b>(46,318)</b>
按金及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615	<b>(250)</b>	718	<b>(289)</b>
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552	<b>(9)</b>	664	<b>(10)</b>
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減少)增加	(1,845)	<b>3,786</b>	(2,218)	<b>4,361</b>
用於經營業務之現金	(41,242)	<b>(37,070)</b>	(49,787)	<b>(42,256)</b>
已付所得稅	(102)	–	(119)	–
<b>用於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b>	<b>(41,344)</b>	<b>(37,070)</b>	<b>(49,906)</b>	<b>(42,256)</b>
<b>投資業務</b>				
購買物業及設備	(402)	–	(492)	–
對一間合營企業之註冊資本出資	(212,000)	–	(261,502)	–
借予一間合營企業貸款之還款	788,000	–	965,288	–
存放原有期限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353,200)	–	(441,221)	–
提取原有期限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353,200	–	433,023	–
已收一間合營企業之經扣除中國預提 所得稅後股息	822,735	<b>1,619,433</b>	995,685	<b>1,876,566</b>
已收利息	62,238	<b>22,361</b>	75,886	<b>25,593</b>
已收利息所付之所得稅	(4,478)	<b>(7)</b>	(5,246)	<b>(8)</b>
<b>來自投資業務之現金淨額</b>	<b>1,456,093</b>	<b>1,641,787</b>	<b>1,761,421</b>	<b>1,902,151</b>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供參考之用)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b>融資活動</b>				
新增銀行貸款	369,453	–	445,000	–
償還銀行貸款	(618,973)	–	(740,700)	–
已付利息	(2,332)	–	(2,844)	–
已付股息予：				
— 本公司擁有人	(1,069,944)	<b>(1,799,184)</b>	(1,288,974)	<b>(2,024,119)</b>
— 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	(14,402)	<b>(24,650)</b>	(17,428)	<b>(28,459)</b>
<b>用於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b>	<b>(1,336,198)</b>	<b>(1,823,834)</b>	<b>(1,604,946)</b>	<b>(2,052,578)</b>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減少)淨額	78,551	<b>(219,117)</b>	106,569	<b>(192,683)</b>
承前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574,012	<b>652,435</b>	717,514	<b>761,392</b>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128)	<b>35,749</b>	(62,691)	<b>(28,344)</b>
<b>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轉</b>	<b>652,435</b>	<b>469,067</b>	<b>761,392</b>	<b>540,365</b>

附註：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和定期存款，其所承受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以及於存入日期起三個月或以內到期。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供參考之用)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附屬公司投資	15	2,467,110	<b>2,470,059</b>	2,879,117	<b>2,845,508</b>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之款項	19	1,398,165	<b>1,435,903</b>	1,631,658	<b>1,654,160</b>
		3,865,275	<b>3,905,962</b>	4,510,775	<b>4,499,668</b>
<b>流動資產</b>					
按金及預付款項		224	<b>252</b>	262	<b>291</b>
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		474	<b>1,652</b>	553	<b>1,903</b>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	20	283,588	<b>241,200</b>	330,947	<b>277,862</b>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	651,896	<b>468,554</b>	760,763	<b>539,774</b>
		936,182	<b>711,658</b>	1,092,525	<b>819,830</b>
<b>資產總額</b>		4,801,457	<b>4,617,620</b>	5,603,300	<b>5,319,498</b>
<b>股東權益及負債</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3	270,603	<b>270,603</b>	308,169	<b>308,169</b>
股份溢價及儲備	24	4,522,994	<b>3,521,842</b>	5,285,959	<b>4,060,726</b>
		4,793,597	<b>3,792,445</b>	5,594,128	<b>4,368,895</b>
<b>流動負債</b>					
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4,161	<b>4,746</b>	4,856	<b>5,468</b>
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	20	3,699	<b>820,429</b>	4,316	<b>945,135</b>
<b>負債總額</b>		7,860	<b>825,175</b>	9,172	<b>950,603</b>
<b>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b>		4,801,457	<b>4,617,620</b>	5,603,300	<b>5,319,498</b>
<b>現金及現金等值物</b>		651,896	<b>468,554</b>	760,763	<b>539,774</b>

胡文新  
董事總經理

陳志鴻  
董事副總經理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獲豁免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為Anber Investments Limited(一家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是合和實業有限公司(「合和實業」)，是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眾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亦於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處之地址於年報內公司資料一節中披露。

本公司乃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之主要業務詳情分別載列於附註28及16。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為人民幣。以港幣呈列之綜合財務報表，僅供參考之用。

## 2.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期間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豁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式之澄清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式之澄清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式之澄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無形資產」引入可推翻之前設，即收益並非無形資產攤銷之合適基準。有關前設僅可於以下兩個有限情況被推翻：

- (a) 當無形資產乃按收益計算時；或
- (b) 當無形資產之收益與其經濟利益消耗有緊密關係時。

此外，該等修訂亦澄清，於選擇合適之攤銷方法時，實體可釐定無形資產固有之主要限制因素。

## 2.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續)

###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式之澄清(續)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應用該等修訂。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採納相關修訂時並無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表現造成任何重大影響，因為本集團並未使用以收益為基礎的方法計算其無形資產攤銷。

於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其他修訂本並無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呈列之金額及／或披露事項造成重大影響。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述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期間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6</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訂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4</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sup>5</sup>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與預先支收代價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sup>4</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實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投資物業轉移 <sup>3</sup>

<sup>1</sup>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如適用)當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6</sup> 於待定期限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續)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續)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i)有關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一般對沖會計法的分類；(ii)有關金融資產之減值規定；及(iii)藉就若干簡單債務工具引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計量類別，對分類及計量規定作出有限修訂。

本集團之可供出售投資(包括目前按成本減減值入賬者)將透過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或獲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須滿足指定條件)。此外，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可導致提早計提與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金融資產相關的未發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將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開始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內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報之金額造成重大影響。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要求而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乃於各報告期末按下文所載主要會計政策所述之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歷史成本一般按換取貨物及服務所付代價之公平值釐定。

公平值是指市場參與者之間於計量日期進行之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收取之價格或轉讓一項負債所支付之價格，無論該價格是直接觀察到的結果或採用其他估值方法作出的估計。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綜合賬目之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了本公司及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之個體之財務報表。擁有控制權是指本公司：

- 有權控制投資對象；
- 因參與投資對象營運而享有浮動回報之風險承擔或權利；及
- 能夠運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事實及情況表明上文所列三項控制因素有一項或多項改變，則本集團會重估是否仍然控制投資對象。

當本集團取得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便將該附屬公司綜合入賬；當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則停止將該附屬公司綜合入賬。具體而言，於年內所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收支於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直至本集團對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之各組成部分撥歸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之全面收益總額撥歸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這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如有需要，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將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有關的集團內部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入賬時全數對銷。

#### 附屬公司投資

於公司財務狀況表內，附屬公司投資乃按成本扣減任何已識別減值列賬。

#### 合營企業權益

合營企業是這樣一種共同安排，即共同控制安排的各方有權利享受安排之資產淨額。共同控制權指按照合約協定對一項安排所共有之控制權，僅在相關活動必須獲得共同享有控制權之各方一致同意方能決定時存在。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合營企業權益 (續)

合營企業之業績、資產及負債按權益會計法計入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合營企業用作權益會計法用途之財務報表乃採用與本集團在類似情況下就類似交易及事件所採用者一致之會計政策編製。根據權益法，於合營企業之投資首先按成本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並於此後作出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應佔該合營企業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倘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之虧損超出其於該合營企業權益(包括任何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該合營企業之投資淨額之長期權益)，則本集團不再確認其應佔之額外虧損。本集團僅在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有關合營企業付款之情況下，方會確認額外虧損。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之規定應用以釐定是否需要確認有關本集團投資於合營企業之任何減值。於有需要時，投資之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將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作為單一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方式為比較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及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兩者間之較高者)與其賬面值。被確認之任何減值均構成投資賬面值之一部分。該減值之任何撥回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予以確認，惟受隨後增加之可收回投資金額規限。

本集團因建設及發展合營企業經營之收費高速公路而承擔額外發展開支，該等個體並未將有關金額入賬。該等成本乃計入合營企業之額外投資成本內，並按相關合營企業攤銷其項目成本所採用之相同基準，由該項目之營運日開始於合營企業經營期間攤銷。當出售一間合營企業時，未攤銷額外投資成本之應佔金額應於釐定出售之損益時計入。

倘一集團個體與本集團一間合營企業進行銷售或資產出資交易，則本集團於其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與該合營企業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惟以該合營企業與本集團無關之權益為限。

### 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乃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入賬。

資產之折舊乃於其估計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確認以撇銷成本。估計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乃於各報告期終檢討，估計變動之影響按預先計提之基準入賬。

物業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計持續使用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出售或停用物業及設備項目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該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差額釐定，並於損益中確認。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量。收益乃於收益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於未來經濟利益流入本集團且當本集團各業務達成特定標準時，方會予以確認，概述如下。

利息收入按時間基準，參考尚餘本金及適用之實際利率計算，該利率為按金融資產之預計年期準確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至該資產於初步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投資之股息收入乃於本集團獲派股息之權利確立時確認。

管理費收入於相關服務提供時確認。

#### 租賃

若租賃條款實質上將擁有權之所有風險及回報均轉讓予承租人，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付款以直線法於租賃期內確認為支出。

####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個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日的現行匯率確認。於報告期終，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項目按當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計量及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貨幣項目之匯兌差額乃於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就本集團以人民幣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外幣業務資產及負債乃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收支則按期間的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期內匯率大幅波動，在此情況下，則採用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累計於權益中的換算儲備。

於出售外幣業務(即出售本集團外幣業務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包括外幣業務)的控制權或部分出售一項合營安排(包括保留權益成為其金融資產的外幣業務)的權益)時，就本集團擁有人應佔該業務而於權益累計的全部匯兌差額則重新分類至損益。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借貸成本

因購買、建造或生產需要長時間方可供其擬定用途或銷售之合資格資產所產生之直接應計借貸成本，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中，直至該等資產已大致上可供其擬定用途或銷售。

待用於合資格資產上之特定借貸作暫時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可從資本化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為開支。

### 退休福利成本

向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所作之供款於僱員已提供可獲授供款之服務時確認為開支。

###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目前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總數。

目前應付稅項乃根據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報的「稅前溢利」有所不同，此乃由於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或可扣減收入或開支及不可課稅或不可扣減項目所致。本集團的目前稅項負債按於報告期終已頒佈或實際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用以計算應課稅溢利之相應稅基間之臨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確認所有應課稅臨時差額。倘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扣可扣減臨時差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確認所有可扣減臨時差額。倘臨時差額來自初步確認一項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之交易的資產及負債，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不會確認入賬。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於附屬公司投資以及合營企業權益相關之應課稅臨時差額確認，惟若本集團可控制該臨時差額之撥回，且該臨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之可扣減臨時差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以使用臨時差額之益處且預計於可見將來可以撥回時確認。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會於報告期終進行覆核，若應課稅溢利金額於日後不再足以令該資產全部或部分收回，則其賬面值會相應減少。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之稅率計算。所根據之稅率(及稅法)乃於報告期終已頒佈或實際頒佈者。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終預期將要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之稅務影響。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與於其他全面收益報表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相關者除外，在該等情況下，即期與遞延稅項亦於其他全面收益報表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 金融工具

當集團個體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訂約方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乃按公平值計算。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計入或扣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如適用)。

####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列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該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性質和用途，並於初步確認時釐定。

####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債務工具之攤銷成本，以及於相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指按於債務工具之預期年期或較短期間內(如適用)準確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之一切已付或已收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之利率。

債務工具之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股息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款額但並無於活躍市場內報價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計算列賬(參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金融工具 (續)

#### 金融資產 (續)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指定為可供出售或並非分類為(a)貸款及應收款項，(b)持有至到期投資或(c)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非衍生項目。

當本集團收取股息之權利確立時，可供出售股本工具之股息於損益中確認。

倘可供出售的股權投資於活躍市場並無市場報價，且其公平值無法可靠地計量，投資則按成本減報告期終之任何已識別減值計量(參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

##### 金融資產之減值

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終評估減值跡象。若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導致有客觀證據證明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影響，則視為出現減值。

減值之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遇到嚴重財務困難；或
- 違約，例如逾期或拖欠支付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就按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資產而言，減值的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根據原實際利率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金融資產現值之差額確認。

就按成本入賬之金融資產而言，減值的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根據類似金融資產的現行市場回報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之差額計量。有關減值不會於隨後期間撥回。

就所有金融資產而言，金融資產之賬面值乃根據減值直接扣減，惟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及股息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乃利用撥備賬扣減。撥備賬目賬面值之變動於損益中確認。倘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及股息及其他應收款項被視為無法收回，則於撥備賬目中撇減。此前撇減的款項其後收回者計入損益中。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之減值(續)

就按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資產而言，倘於其後期間，減值之金額減少，而當該等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後所發生之事件相關連，則先前確認之減值將透過損益撥回，惟該項資產於撥回減值當日之賬面值不得超出倘沒有確認減值之攤銷成本。

就可供出售的股權投資而言，先前於損益確認之減值不會透過損益撥回。

####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由集團個體發行之債務及股本工具按所訂立之合約安排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為證明本集團資產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按已收取所得款項減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及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其後按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算。

####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及於相關期間攤分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指按金融負債之預期年期或較短期間內(如適用)準確折現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之一切已付或已收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之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 取消確認

本集團取消確認金融資產僅當自資產收取現金流之合約權利已到期，或轉讓金融資產及於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予另一實體。

於取消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和應收代價之總和兩者間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僅於其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取消確認金融負債。取消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乃於損益中確認。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承擔現有責任(法定或推定)，而本集團可能將被要求履行有關責任，且責任金額能可靠估計，則會確認撥備。

確認為撥備之金額乃經考慮有關責任之風險及不確定性，於報告期終對履行現有責任所需代價作出之最佳估計計量。倘按履行現有責任估計所需之現金流量計算撥備，則其賬面值為有關現金流量之現值(倘金錢時間價值構成重大影響)。

### 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向僱員及其他提供類似服務之人士作出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按股本工具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計量。有關釐定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交易之公平值詳情載列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已收取服務之公平值乃參考股份認購權及獎授股份於授出當日之公平值釐定，並於歸屬期內以直線基準列作員工成本開支，並於權益中作相應增加(股份認購權儲備)。

於報告期終，本集團修訂其對預期最終將歸屬的股份認購權及獎授股份數目之估計。於歸屬期內修訂原始估計產生之影響(如有)在損益中確認，使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估計，並對股份認購權儲備作相應調整。

股份認購權獲行使時，過往於股份認購權儲備中確認之數額將轉移至股份溢價。當股份認購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仍未獲行使，過往在股份認購權儲備中確認之數額將轉移至保留溢利。

### 有形資產之減值

本集團會於報告期終審閱其有形資產之賬面值，判斷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蒙受減值。倘存在減值跡象，則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以釐定減值(如有)之程度。倘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本集團將估計該資產所屬賺取現金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倘能識別合理一致之分配基準，公司資產亦會分配至個別賺取現金單位，或分配至可識別合理一致分配基準之賺取現金單位之最小組別。

可收回金額乃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間之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按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反映現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價值及未來現金流估計未予調整之資產所具特定風險之評估。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有形資產之減值(續)

倘估計一項資產(或一項賺取現金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將該資產(或一項賺取現金單位)之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若其後將減值撥回，資產(或一項賺取現金單位)之賬面值將增至其可收回金額之經修訂估計值，但該增加後賬面值不會超過假設往年度沒有就該資產(或一項賺取現金單位)確認減值而釐定之賬面值。撥回減值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應用附註3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時，董事須對無法依循其他途徑即時得知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關連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相關因素作出。實際結果或會與該等估計有別。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進行檢討。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影響到修訂估計之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該期間確認；倘修訂影響到當前及未來期間，則會在修訂期間以及未來期間確認。

#### 應用會計政策之重要判斷

除涉及估計之判斷以外，以下為董事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已作出且對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之金額產生最大影響之重大判斷。

廣深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廣深合營企業」)及廣東廣珠西綫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西綫合營企業」)分類為合營企業

廣深合營企業及西綫合營企業均為有限責任公司，其法律形式將共同安排各方與本公司自身分開。此外，並無合約安排或任何其他事實及情況訂明共同安排各方對共同安排之資產享有權利以及對共同安排之負債負有責任。因此，廣深合營企業及西綫合營企業均分類為本集團之合營企業。詳情載於附註16。



##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本集團會就未來作出若干估計及假設。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出現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之估計及假設，詳述如下：

#### 合營企業權益／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 (i) 合營企業經營權無形資產攤銷

本集團之合營企業經營權無形資產攤銷乃按工作量法(即有關收費高速公路於特定期間之實際車流量與服務經營權協議剩餘經營權期間有關收費高速公路之估計總車流量之比率)計算。剩餘經營權期間之估計總車流量乃管理層經參考由一名第三方交通顧問於以前年度編製之報告後估計所得，並計及多種因素，例如車流量年均增長、近期實際車流量、該地區交通運輸網絡之變化、以及中國有關收費高速公路經營之政府政策。作為本集團既訂政策的一部分，管理層已檢討報告期終之估計總車流量。倘估計總車流量與實際結果出現重大差異，則經營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或需作出相應調整。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合營企業權益為人民幣5,171,922,000元(約港幣5,958,054,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6,176,025,000元(約港幣7,207,421,000元))及截至該日止年度應佔合營企業業績為人民幣680,353,000元(約港幣776,308,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556,178,000元(約港幣669,260,000元))。金額為人民幣592,754,000元(約港幣675,815,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521,789,000元(約港幣627,042,000元))為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經營權無形資產攤銷，並已計入應佔合營企業業績內。管理層認為攤銷乃參照有關收費高速公路之估計總車流量之最佳估計計算，理應與日後實際車流量並無重大出入。本年度經營權無形資產攤銷，較上一財政年度根據當時預期未來財政年度之車流量預計之攤銷增加(二零一六年：減少)，對應佔合營企業業績的影響約為人民幣11,711,000元(約港幣13,491,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7,485,000元(約港幣20,405,000元))。

##### (ii) 合營企業重鋪路面責任撥備

根據合約服務安排，本集團之合營企業於相關經營權期間有責任將收費高速公路的服務維持於一定水準。提升服務除外，維護或修復收費高速公路之責任將予以確認並作為一項重鋪路面責任撥備計算。重鋪路面責任撥備乃按預期合營企業履行相關責任所產生開支之現值計提。



##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 合營企業權益／應佔合營企業業績(續)

##### (ii) 合營企業重鋪路面責任撥備(續)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合營企業權益為人民幣5,171,922,000元(約港幣5,958,054,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6,176,025,000元(約港幣7,207,421,000元))及截至該日止年度應佔合營企業業績為人民幣680,353,000元(約港幣776,308,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556,178,000元(約港幣669,260,000元))。金額為人民幣179,787,000元(約港幣207,115,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49,406,000元(約港幣174,356,000元))為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重鋪路面責任撥備預提，並已計入合營企業權益內。

預期於報告期終履行責任所需之金額，乃按根據服務經營權協議規定之經營權期間所進行之主要重鋪路面工程之數量及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費用釐定。成本於其後根據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

管理層須就維護及重鋪路面之預期成本及該等事件所發生之時間作出估計。該等估計乃根據本集團之重鋪路面計劃、類似活動之歷史成本以及服務提供商的最新報價作出。

倘預期開支、重鋪路面計劃及貼現率與管理層目前之估計存在差異，重鋪路面責任撥備之變動須於日後計算入賬。

管理層認為當前估計所採用之貼現率應反映金錢時間價值及責任之特定風險。

##### (iii) 合營企業所得稅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包含合營企業權益中的款項人民幣54,533,000元(約港幣62,822,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67,293,000元(約港幣78,531,000元))，指一間合營企業的未用稅項虧損的相關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資產能否使用，主要取決於將來是否有足夠溢利或應課稅暫時差額。倘將來所產生之溢利少於預期，則遞延稅項資產可能出現撥回，並將於撥回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可呈報經營分部是根據向主要經營決策人呈報之資料而作為分配資源及表現評估之計量準則。

向主要經營決策人呈報之資料，包括分部收益、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折舊及攤銷、利息及稅項、及分部業績，更特別專注於由本集團及有關合營企業夥伴共同經營及管理之個別收費高速公路項目。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分部業績」，本集團之可呈報經營分部如下：

- 廣州 — 深圳高速公路（「廣深高速公路」）
- 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

自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起，管理層已簡化披露內容，以反映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整體經營情況，而不再單獨呈列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I期、II期及III期之資料。為保持呈報資料之一致性，比較數字已予重列。

有關上述分部之資料報告如下。

### 分部收益及業績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除利息、 稅項、折舊 及攤銷前		折舊	利息	分部業績	除利息、 稅項、折舊 及攤銷前		折舊	利息	分部業績
	分部收益	溢利	及攤銷	及稅項		分部收益	溢利	及攤銷	及稅項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廣深高速公路	1,479,816	1,261,771	(414,320)	(276,685)	570,766	1,560,590	1,343,096	(460,490)	(324,108)	558,498
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	522,108	442,905	(181,722)	(221,257)	39,926	598,673	515,856	(210,161)	(198,386)	107,309
總額	2,001,924	1,704,676	(596,042)	(497,942)	610,692	2,159,263	1,858,952	(670,651)	(522,494)	665,807
企業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6,869					23,539
本集團借予一間合營企業 之貸款之企業利息收入					9,166					-
其他收入					1,179					-
企業一般及行政費用及折舊					(40,351)					(40,768)
企業財務成本					(3,793)					(19)
企業所得稅開支					(1,244)					(7)
經扣除所得稅後匯兌虧損 淨額(附註)					(82,027)					(16,959)
年內溢利					520,491					631,593
年內溢利撥歸非控股權益					(9,159)					(8,922)
年內溢利撥歸本公司擁有人					511,332					622,671

附註：經扣除所得稅後匯兌虧損淨額包括本集團應佔一間合營企業經扣除所得稅後匯兌虧損淨額人民幣22,48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84,356,000元）及本集團匯兌收益淨額人民幣5,521,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329,000元）。

## 5. 分部資料(續)

###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供參考之用)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除利息、 稅項、折舊 及攤銷前		折舊	利息	分部業績	除利息、 稅項、折舊 及攤銷前		折舊	利息	分部業績
	分部收益	溢利	及攤銷	及稅項		分部收益	溢利	及攤銷	及稅項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廣深高速公路	1,779,673	1,517,226	(498,181)	(332,801)	686,244	1,779,681	1,531,445	(525,081)	(369,679)	636,685
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	627,777	532,621	(218,068)	(266,428)	48,125	682,726	588,608	(239,528)	(226,385)	122,695
總額	2,407,450	2,049,847	(716,249)	(599,229)	734,369	2,462,407	2,120,053	(764,609)	(596,064)	759,380
企業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2,566					26,950
本集團借予一間合營企業 之貸款之企業利息收入					11,348					-
其他收入					1,448					-
企業一般及行政費用及折舊					(48,704)					(46,514)
企業財務成本					(4,617)					(22)
企業所得稅開支					(1,539)					(8)
經扣除所得稅後匯兌虧損 淨額(附註)					(98,152)					(19,163)
年內溢利					626,719					720,623
年內溢利撥歸非控股權益					(11,017)					(10,172)
年內溢利撥歸本公司擁有人					615,702					710,451

附註：經扣除所得稅後匯兌虧損淨額包括本集團應佔一間合營企業經扣除所得稅後匯兌虧損淨額港幣25,348,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101,011,000元)及本集團匯兌收益淨額港幣6,185,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2,859,000元)。

分部收益指本集團根據有關合營企業合同訂明之溢利攤分比率應佔合營企業於中國營運收費高速公路之經扣除營業稅／增值稅後已收及應收路費收入。上述呈報的所有分部收益均賺取自對外客戶。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折舊及攤銷、及利息及稅項指本集團根據有關合營企業合同訂明之溢利攤分比率應佔合營企業於中國營運收費高速公路之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折舊及攤銷、及利息及稅項但不包括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分部業績指(i)本集團根據有關合營企業合同訂明之溢利攤分比率應佔合營企業於中國營運收費高速公路之業績但不包括經扣除所得稅後匯兌收益／虧損淨額；(ii)經扣除已收合營企業之股息及未分配溢利應佔之預提所得稅；及(iii)於合營企業額外投資成本之攤銷。此乃一項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向主要經營決策人呈報之計量準則。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5. 分部資料(續)

###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分部業績總額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呈列之應佔合營企業業績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供參考之用)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分部業績總額	610,692	<b>665,807</b>	734,369	<b>759,380</b>
加：				
經扣除所得稅後匯兌虧損淨額	(84,356)	<b>(22,480)</b>	(101,011)	<b>(25,348)</b>
已收合營企業之股息及未分配溢利之預提所得稅(附註9)	29,842	<b>37,026</b>	35,902	<b>42,276</b>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呈列之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556,178	<b>680,353</b>	669,260	<b>776,308</b>

### 其他分部資料

以下計入分部損益計量之其他分部資料，指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之利息收入。按權益會計法抵銷與合營企業相關之金額為「分部總額」與「綜合總額」之對賬。

年度	廣深	珠江三角洲	分部總額	抵銷	未分配	綜合總額
	高速公路	西岸幹道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2,603	1,278	3,881	(3,881)	36,035	36,035
二零一七年	<b>2,015</b>	<b>723</b>	<b>2,738</b>	<b>(2,738)</b>	<b>23,539</b>	<b>23,539</b>

(供參考之用)

年度	廣深	珠江三角洲	分部總額	抵銷	未分配	綜合總額
	高速公路	西岸幹道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3,106	1,535	4,641	(4,641)	43,914	43,914
二零一七年	<b>2,309</b>	<b>821</b>	<b>3,130</b>	<b>(3,130)</b>	<b>26,950</b>	<b>26,950</b>

## 5. 分部資料(續)

### 地區資料

本集團合營企業之業務位於中國。合營企業所有來自對外客戶的收益均來自在中國提供的服務，而位於香港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合營企業權益及投資的金額為人民幣283,000元(約港幣325,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473,000元(約港幣552,000元))。

### 分部資產及負債

由於分部資產及負債並無定期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人以作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之用，有關資料不在綜合財務報告內披露。

## 6. 其他收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供參考之用)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26,869	<b>23,539</b>	32,566	<b>26,950</b>
本集團借予一間合營企業之 貸款(附註)	9,166	–	11,348	–
匯兌收益淨額	2,329	<b>5,521</b>	2,859	<b>6,185</b>
收取合營企業之管理費收入	1,164	–	1,429	–
其他	15	–	19	–
	<b>39,543</b>	<b>29,060</b>	<b>48,221</b>	<b>33,135</b>

附註：本集團借予一間合營企業之貸款本金為人民幣788,000,000元，按固定年利率5.75%計息，並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償還。

## 7. 財務成本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供參考之用)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附註)	2,211	–	2,693	–
其他財務費用	1,582	<b>19</b>	1,924	<b>22</b>
	<b>3,793</b>	<b>19</b>	<b>4,617</b>	<b>22</b>

附註：銀行貸款按現行商業借貸利率計息，年利率介乎0.78%至1.41%，並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償還。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8.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供參考之用)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未扣除應佔一間合營企業因本集團提供免息註冊資本而產生之估算利息支出及攤銷合營企業額外投資成本)	636,683	<b>767,736</b>	766,064	<b>875,955</b>
攤銷合營企業額外投資成本	(80,505)	<b>(87,383)</b>	(96,804)	<b>(99,647)</b>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因本集團提供免息註冊資本而產生之估算利息支出	(38,456)	<b>(45,098)</b>	(46,240)	<b>(51,428)</b>
本集團就本集團提供免息註冊資本而確認之估算利息收入	38,456	<b>45,098</b>	46,240	<b>51,428</b>
	556,178	<b>680,353</b>	669,260	<b>776,308</b>

## 9.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供參考之用)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稅項開支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41,009	<b>84,230</b>	49,698	<b>97,710</b>
遞延稅項(附註25)	(9,923)	<b>(47,197)</b>	(12,257)	<b>(55,426)</b>
	31,086	<b>37,033</b>	37,441	<b>42,284</b>

由於兩個年度並無源自香港或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之企業所得稅開支包括本集團一間合營企業於期內宣派股息預提5%所得稅人民幣84,223,000元(約港幣97,702,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39,765,000元(約港幣48,159,000元))。該預提所得稅已於過往期間歸納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未分配溢利計提遞延稅項。

## 9. 所得稅開支(續)

年內之所得稅開支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供參考之用)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551,577	<b>668,626</b>	664,160	<b>762,907</b>
按25%(二零一六年：25%)之一般 中國所得稅稅率計算之稅項	137,894	<b>167,157</b>	166,040	<b>190,727</b>
按不同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開支影響	(1,317)	<b>(17)</b>	(1,629)	<b>(19)</b>
非應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6,755)	<b>(7,242)</b>	(8,188)	<b>(8,258)</b>
非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10,467	<b>10,197</b>	12,631	<b>11,635</b>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之稅務影響	(139,045)	<b>(170,088)</b>	(167,315)	<b>(194,077)</b>
合營企業未分配溢利之遞延稅項 (附註25)	(9,923)	<b>(47,197)</b>	(12,257)	<b>(55,426)</b>
一間合營企業已分派溢利之預提 所得稅	39,765	<b>84,223</b>	48,159	<b>97,702</b>
所得稅開支	31,086	<b>37,033</b>	37,441	<b>42,284</b>

## 10. 年內溢利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供參考之用)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年內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1,325	<b>1,404</b>	1,602	<b>1,602</b>
董事酬金(附註11)	20,226	<b>15,359</b>	24,344	<b>17,475</b>
其他員工成本	11,202	<b>16,202</b>	13,577	<b>18,533</b>
員工成本合計	31,428	<b>31,561</b>	37,921	<b>36,008</b>
物業及設備折舊	190	<b>190</b>	229	<b>218</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11. 董事及五位最高薪僱員之酬金

### 董事酬金

已付或應付予8位(二零一六年：9位)董事各自之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薪金及		酌情花紅	退休福利		薪金及		酌情花紅	退休福利	
	董事袍金	其他福利		計劃供款	總額	董事袍金	其他福利		計劃供款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胡應湘爵士	248	1,513	-	-	1,761	263	1,602	-	-	1,865
何炳章	207	1,210	396	-	1,813	219	1,281	422	-	1,922
胡文新	165	3,567	1,107	15	4,854	175	3,782	1,796	16	5,769
陳志鴻(附註a)	165	3,041	935	15	4,156	175	3,232	995	16	4,418
賈呈會(附註b)	109	4,025	2,448	-	6,582	-	-	-	-	-
潘宗光	348	-	-	-	348	368	-	-	-	368
葉毓強	348	-	-	-	348	368	-	-	-	368
李民斌(附註c)	321	-	-	-	321	342	-	-	-	342
林柏蒼(附註d)	43	-	-	-	43	307	-	-	-	307
	1,954	13,356	4,886	30	20,226	2,217	9,897	3,213	32	15,359

(供參考之用)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薪金及		酌情花紅	退休福利		薪金及		酌情花紅	退休福利	
	董事袍金	其他福利		計劃供款	總額	董事袍金	其他福利		計劃供款	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胡應湘爵士	300	1,828	-	-	2,128	300	1,829	-	-	2,129
何炳章	250	1,463	475	-	2,188	250	1,463	475	-	2,188
胡文新	200	4,313	1,327	18	5,858	200	4,313	2,023	18	6,554
陳志鴻(附註a)	200	3,677	1,121	18	5,016	200	3,685	1,121	18	5,024
賈呈會(附註b)	133	4,843	2,900	-	7,876	-	-	-	-	-
潘宗光	420	-	-	-	420	420	-	-	-	420
葉毓強	420	-	-	-	420	420	-	-	-	420
李民斌(附註c)	387	-	-	-	387	390	-	-	-	390
林柏蒼(附註d)	51	-	-	-	51	350	-	-	-	350
	2,361	16,124	5,823	36	24,344	2,530	11,290	3,619	36	17,475

附註：

- 陳志鴻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成員。彼已放棄由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期間擔任薪酬委員會成員之額外董事袍金。
- 賈呈會先生因退休緣故已辭任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一日起生效。
- 李民斌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 林柏蒼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11. 董事及五位最高薪僱員之酬金(續)

### 五位最高薪僱員之酬金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當中，四位(二零一六年：五位)為董事，其酬金見上文披露。

其餘一名人士(二零一六年：無)為最高薪酬員工，其酬金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供參考之用)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	<b>1,068</b>	—	<b>1,218</b>
酌情花紅	—	<b>121</b>	—	<b>138</b>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b>16</b>	—	<b>18</b>
	—	<b>1,205</b>	—	<b>1,374</b>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擔任董事之人士或本集團之五位最高薪僱員支付酬金，作為鼓勵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之獎勵又或離職補償。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12. 股息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供參考之用)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年內已付及已確認分派之股息：				
已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之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8.6分(相等於 港幣9.59416仙)(二零一六年：已付截 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每股 人民幣8.4分(相等於港幣9.97370仙))	258,862	<b>275,647</b>	307,359	<b>295,662</b>
已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之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8.2分(相等於 港幣9.54840仙)(二零一六年：已付截 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每股 人民幣8.4分(相等於港幣10.16650仙))	258,862	<b>246,840</b>	313,300	<b>294,039</b>
已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之特別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40分(相等 於港幣46.57760仙)(二零一六年：已付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每股 人民幣18分(相等於港幣21.78540仙))	554,704	<b>1,254,262</b>	671,359	<b>1,434,336</b>
	1,072,428	<b>1,776,749</b>	1,292,018	<b>2,024,037</b>
擬派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 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1.6分(相等於 港幣13.58986仙)(二零一六年：截至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每股 人民幣8.2分(相等於港幣9.54840仙))	252,699	<b>357,476</b>	294,252	<b>418,797</b>
擬派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 特別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0分(相等於 港幣11.71540仙)(二零一六年：截至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每股 人民幣40分(相等於港幣46.57760仙))	1,232,676	<b>308,169</b>	1,435,377	<b>361,032</b>
	1,485,375	<b>665,645</b>	1,729,629	<b>779,829</b>

董事會擬派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及特別末期股息分別為每股人民幣11.6分(相等於港幣13.58986仙)及每股人民幣10分(相等於港幣11.71540仙)。股息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方始生效，及並未在綜合財務報表中列作負債。擬派末期股息及特別末期股息根據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已發行之股份總數計算。

### 13. 每股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後溢利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供參考之用)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後溢利之 溢利金額	511,332	<b>622,671</b>	615,702	<b>710,451</b>
			二零一六年 股份數目	二零一七年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後溢利之普通股股份加權平均數目			3,081,690,283	<b>3,081,690,283</b>

計算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後溢利時，乃假設本公司之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未獲行使，因該等認購權之行使價高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至股份認購權之屆滿日(即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期間之股份平均市場價格。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期間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 14.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已為香港僱員設立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之資產以獨立信託人監管之基金形式分開持有。於損益扣除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為本集團按各僱員以港幣30,000元為上限之有關月薪5%之已付或應付供款。此外，受僱於本集團之中國員工是由中國政府推行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本集團須按薪金開支之18%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對退休福利計劃之唯一責任為作出有關特定供款。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沒收之供款可削減未來之責任。本集團於本年度強積金計劃及中國退休福利計劃之總供款為人民幣799,000元(約港幣912,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876,000元(約港幣1,060,000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15. 附屬公司投資

### 本公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供參考之用)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附屬公司投資	1,816,650	<b>1,816,650</b>	2,120,031	<b>2,092,781</b>
向附屬公司資本注資	650,460	<b>653,409</b>	759,086	<b>752,727</b>
	2,467,110	<b>2,470,059</b>	2,879,117	<b>2,845,508</b>

主要附屬公司資料載於附註28。

## 16. 合營企業權益

### 本集團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供參考之用)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				
按成本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成本	2,020,789	<b>2,020,789</b>	2,358,261	<b>2,327,949</b>
額外投資成本	2,520,218	<b>2,520,218</b>	2,941,094	<b>2,903,291</b>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未扣除應佔一間合營企業因本集團提供免息註冊資本而產生之估算利息開支，經扣除已收股息)	2,552,963	<b>1,636,243</b>	2,979,307	<b>1,884,952</b>
減：應佔一間合營企業因本集團提供免息註冊資本而產生之累計估算利息開支	(312,934)	<b>(358,032)</b>	(365,194)	<b>(412,452)</b>
減：額外投資成本之累計攤銷	(1,346,656)	<b>(1,434,039)</b>	(1,571,547)	<b>(1,652,013)</b>
	5,434,380	<b>4,385,179</b>	6,341,921	<b>5,051,727</b>
按攤銷成本				
註冊資本出資(按面值)	2,449,500	<b>2,449,500</b>	2,858,567	<b>2,821,824</b>
初始確認時之公平值調整	(2,020,789)	<b>(2,020,789)</b>	(2,358,261)	<b>(2,327,949)</b>
本集團確認之累計估算利息收入	312,934	<b>358,032</b>	365,194	<b>412,452</b>
	741,645	<b>786,743</b>	865,500	<b>906,327</b>
	6,176,025	<b>5,171,922</b>	7,207,421	<b>5,958,054</b>

## 16. 合營企業權益(續)

### 本集團(續)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合營企業之資料詳列如下：

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及 主要經營地點	已付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註冊資本 出資比例	所持投票 權比例
廣深珠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中國	零 (附註i)	發展、經營及 管理一條高速公路	不適用	50%
廣東廣珠西綫高速 公路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4,899,000,000元 (附註ii)	發展、經營及 管理一條高速公路	50%	50%

兩間合營企業均為中外合作合營企業，為投資於中國收費高速公路項目而成立。

有關附屬公司與相關合營企業夥伴訂立並據此經營合營企業之合營企業協議之主要條款如下：

#### (i) 廣深合營企業

廣深合營企業是成立以負責發展、經營及管理中國廣東省一條連接深圳及廣州之高速公路(「廣深高速公路」)。經營期由正式通車日一九九七年七月一日起計為期三十年。於經營期屆滿後，廣深合營企業之所有不動資產及設施將無償撥歸中國合營企業夥伴。

本集團享有廣深合營企業之公路經營業務溢利分佔比率，經營期首十年為50%，其後十年為48%，經營期最後十年為45%。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廣深合營企業已償還本集團此前向廣深合營企業注入之註冊資本港幣702,000,000元(相等於人民幣471,000,000元)。

#### (ii) 西綫合營企業

西綫合營企業是成立以負責發展、經營及管理連接廣州、中山及珠海之一條高速公路(「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該高速公路分三期建造。

##### 西綫I期

西綫I期的投資總額為人民幣1,680,000,000元，其中35%的資金即人民幣588,000,000元來自西綫合營企業的註冊資本，由本集團及中國合營企業夥伴各自承擔一半(即各自出資人民幣294,000,000元)。西綫I期之經營期由二零零三年九月十七日起為期三十年。

## 16. 合營企業權益(續)

### 本集團(續)

#### (ii) 西綫合營企業(續)

##### 西綫II期

西綫II期之初步估計投資總額為人民幣4,900,000,000元，其中35%由西綫合營企業之新增註冊資本合共人民幣1,715,000,000元提供，而此新增註冊資本已由本集團及中國合營企業夥伴各自承擔一半(即各自出資人民幣857,500,000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與西綫合營企業之國內合作夥伴簽訂兩份修改協議，將西綫II期之總投資額合共增加人民幣1,210,000,000元至人民幣6,110,000,000元。總投資額增幅之35%由西綫合營企業之新增註冊資本合共人民幣424,000,000元提供資金，該新增註冊資本乃由本集團及國內合作夥伴各自投入相同份額提供(即各方出資人民幣212,000,000元(約港幣263,410,000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與西綫合營企業之中國合營企業夥伴簽訂第三份修改協議，將西綫II期之投資總額增加人民幣605,000,000元至人民幣6,715,000,000元。新增投資總額的35%由西綫合營企業之額外註冊資本人民幣212,000,000元提供，此額外註冊資本已由本集團及中國合營企業夥伴各自承擔一半(即各自出資人民幣106,000,000元(約港幣129,214,000元))。

西綫II期之收費期由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五日起計為期二十五年。

##### 西綫III期

西綫III期之投資總額為人民幣5,600,000,000元，其中35%由西綫合營企業之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1,960,000,000元提供，而此新增註冊資本已由本集團及中國合營企業夥伴各自承擔一半(即各自出資人民幣980,000,000元)。西綫III期之收費期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起計為期二十五年。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西綫合營企業已付註冊資本為人民幣4,899,000,000元。

本集團有權分佔西綫合營企業經營業務之50%可分配溢利。於西綫I期、西綫II期及西綫III期的相關經營期/收費期屆滿後，各期的所有不動資產及設施將無償撥歸中國政府監管交通運輸的有關部門。註冊資本須分別償還予本集團及中國合營企業夥伴。該等還款須獲得西綫合營企業董事會的批准。

## 16. 合營企業權益(續)

### 本集團(續)

#### 合營企業之財務資料概要

有關本集團合營企業之財務資料概要以及該財務資料概要與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之於合營企業權益賬面值之對賬載列如下。下文所載財務資料概要指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合營企業財務報表內所列金額。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廣深 合營企業 人民幣千元	西綫 合營企業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廣深 合營企業 人民幣千元	西綫 合營企業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及設備	442,671	506,952		433,569	449,184	
經營權無形資產	8,687,492	12,710,801		8,141,371	12,388,255	
	9,130,163	13,217,753		8,574,940	12,837,439	
<b>流動資產</b>						
銀行結餘及現金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91,047	100,150		740,085	122,764	
— 原有期限超過三個月 之定期存款	50,000	—		50,000	—	
其他	77,176	30,326		42,577	20,457	
	518,223	130,476		832,662	143,221	
<b>非流動負債</b>						
重鋪路面責任撥備	(270,142)	(84,059)		(328,303)	(88,988)	
非流動金融負債						
— 銀行及其他貸款	(2,833,502)	(8,027,810)		(4,410,493)	(7,436,121)	
其他	(342,165)	(111,836)		(297,249)	(139,976)	
	(3,445,809)	(8,223,705)		(5,036,045)	(7,665,085)	
<b>流動負債</b>						
流動金融負債						
— 銀行貸款	(105,805)	(28,500)		(357,857)	—	
— 應付股息	(40,000)	—		—	—	
— 應付利息	(1,181)	(10,688)		(4,032)	(9,175)	
其他	(547,079)	(298,279)		(600,291)	(299,062)	
	(694,065)	(337,467)		(962,180)	(308,237)	
合營企業之資產淨額	5,508,512	4,787,057		3,409,377	5,007,338	
本集團分佔權益之比例	48%	50%		48%	50%	
本集團分佔資產淨額	2,644,086	2,393,529	5,037,615	1,636,501	2,503,669	4,140,170
於經營期內一間合營企業之 溢利攤分比率之變動影響	(35,152)	—	(35,152)	(54,427)	—	(54,427)
本集團應佔資產淨額	2,608,934	2,393,529	5,002,463	1,582,074	2,503,669	4,085,743
額外投資成本之賬面值	1,135,908	37,654	1,173,562	1,049,040	37,139	1,086,179
本集團於合營企業權益 之賬面值	3,744,842	2,431,183	6,176,025	2,631,114	2,540,808	5,171,92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16. 合營企業權益(續)

本集團(續)

合營企業之財務資料概要(續)

(供參考之用)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廣深 合營企業 港幣千元	西綫 合營企業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廣深 合營企業 港幣千元	西綫 合營企業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及設備	516,597	591,613		499,471	517,460	
經營權無形資產	10,138,303	14,833,505		9,378,859	14,271,270	
	10,654,900	15,425,118		9,878,330	14,788,730	
<b>流動資產</b>						
銀行結餘及現金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456,352	116,875		852,578	141,424	
— 原有期限超過三個月 之定期存款	58,350	—		57,600	—	
其他	90,065	35,390		49,049	23,566	
	604,767	152,265		959,227	164,990	
<b>非流動負債</b>						
重鋪路面責任撥備	(315,256)	(98,097)		(378,205)	(102,514)	
非流動金融負債						
— 銀行及其他貸款	(3,306,697)	(9,368,454)		(5,080,888)	(8,566,411)	
其他	(399,306)	(130,513)		(342,431)	(161,252)	
	(4,021,259)	(9,597,064)		(5,801,524)	(8,830,177)	
<b>流動負債</b>						
流動金融負債						
— 銀行貸款	(123,474)	(33,260)		(412,251)	—	
— 應付股息	(46,680)	—		—	—	
— 應付利息	(1,378)	(12,473)		(4,645)	(10,570)	
其他	(638,441)	(348,092)		(691,535)	(344,519)	
	(809,973)	(393,825)		(1,108,431)	(355,089)	
合營企業之資產淨額	6,428,435	5,586,494		3,927,602	5,768,454	
本集團分佔權益之比例	48%	50%		48%	50%	
本集團分佔資產淨額	3,085,649	2,793,247	5,878,896	1,885,249	2,884,227	4,769,476
於經營期內一間合營企業之 溢利攤分比率之變動影響	(41,022)	—	(41,022)	(62,700)	—	(62,700)
本集團應佔資產淨額	3,044,627	2,793,247	5,837,874	1,822,549	2,884,227	4,706,776
額外投資成本之賬面值	1,325,604	43,943	1,369,547	1,208,494	42,784	1,251,278
本集團於合營企業權益 之賬面值	4,370,231	2,837,190	7,207,421	3,031,043	2,927,011	5,958,054



## 16. 合營企業權益(續)

### 本集團(續)

#### 合營企業之財務資料概要(續)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廣深 合營企業 人民幣千元	西綫 合營企業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廣深 合營企業 人民幣千元	西綫 合營企業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路費收入(經扣除營業稅/增值稅)	3,082,949	1,044,217		3,251,230	1,197,346	
建築收益	36,479	3,163		119,080	12,893	
收益總額	3,119,428	1,047,380		3,370,310	1,210,239	
建築成本	(36,479)	(3,163)		(119,080)	(12,893)	
其他收入及費用	(172,942)	30,087		12,697	38,195	
重鋪路面費用撥備	(47,300)	(22,808)		(66,465)	(9,833)	
收費高速公路營運費用	(383,234)	(123,764)		(373,643)	(147,751)	
一般及行政費用	(85,107)	(41,922)		(88,148)	(46,245)	
折舊及攤銷費用	(696,323)	(362,602)		(778,377)	(419,292)	
財務成本	(33,796)	(442,515)		(130,315)	(359,109)	
所得稅開支(附註i)	(421,878)	–		(456,989)	(33,030)	
年內溢利(附註ii)	1,242,369	80,693		1,369,990	220,281	
本集團分佔權益之比例	48%	50%		48%	50%	
本集團分佔溢利	596,337	40,346	636,683	657,595	110,141	767,736

(供參考之用)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廣深 合營企業 港幣千元	西綫 合營企業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廣深 合營企業 港幣千元	西綫 合營企業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路費收入(經扣除營業稅/增值稅)	3,707,651	1,255,555		3,707,669	1,365,451	
建築收益	42,571	3,691		137,181	14,853	
收益總額	3,750,222	1,259,246		3,844,850	1,380,304	
建築成本	(42,571)	(3,691)		(137,181)	(14,853)	
其他收入及費用	(206,969)	36,212		14,904	43,551	
重鋪路面費用撥備	(56,871)	(27,425)		(75,868)	(11,204)	
收費高速公路營運費用	(461,088)	(148,762)		(426,162)	(167,973)	
一般及行政費用	(102,423)	(50,338)		(100,446)	(52,609)	
折舊及攤銷費用	(837,254)	(435,127)		(887,543)	(477,883)	
財務成本	(40,535)	(532,857)		(148,241)	(409,697)	
所得稅開支(附註i)	(507,855)	–		(521,806)	(37,733)	
年內溢利(附註ii)	1,494,656	97,258		1,562,507	251,903	
本集團分佔權益之比例	48%	50%		48%	50%	
本集團分佔溢利	717,435	48,629	766,064	750,003	125,952	875,955

附註：

- (i) 西綫合營企業所得稅開支指遞延稅項開支。
- (ii) 廣深合營企業之年內溢利包括經扣除相關所得稅後匯兌虧損淨額為人民幣46,834,000元(約港幣52,809,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75,742,000元(約港幣210,440,000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17. 投資

### 本集團

投資指於在中國註冊成立的非上市有限公司之權益並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報告期終按成本減值計量。

## 18. 物業及設備

### 本集團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傢俱· 裝置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汽車 港幣千元	傢俱· 裝置及設備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按成本值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547	4,681	5,228	684	5,851	6,535
匯兌調整	-	-	-	(64)	(389)	(453)
增加	326	76	402	400	92	492
出售/撇賬	-	(119)	(119)	-	(142)	(142)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b>873</b>	<b>4,638</b>	<b>5,511</b>	<b>1,020</b>	<b>5,412</b>	<b>6,432</b>
匯兌調整	-	-	-	(14)	(69)	(83)
出售/撇賬	-	(20)	(20)	-	(24)	(24)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b>873</b>	<b>4,618</b>	<b>5,491</b>	<b>1,006</b>	<b>5,319</b>	<b>6,325</b>
折舊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413	4,554	4,967	517	5,692	6,209
匯兌調整	-	-	-	(38)	(378)	(416)
年內折舊	105	85	190	127	102	229
出售/撇賬時對銷	-	(119)	(119)	-	(142)	(142)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b>518</b>	<b>4,520</b>	<b>5,038</b>	<b>606</b>	<b>5,274</b>	<b>5,880</b>
匯兌調整	-	-	-	(7)	(67)	(74)
年內折舊	<b>127</b>	<b>63</b>	<b>190</b>	<b>145</b>	<b>73</b>	<b>218</b>
出售/撇賬時對銷	-	(20)	(20)	-	(24)	(24)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b>645</b>	<b>4,563</b>	<b>5,208</b>	<b>744</b>	<b>5,256</b>	<b>6,000</b>
賬面值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355	118	473	414	138	552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b>228</b>	<b>55</b>	<b>283</b>	<b>262</b>	<b>63</b>	<b>325</b>

上述物業及設備項目自可用於擬定用途當日起計，於其估計三至五年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折舊。

## 19.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之款項

### 本公司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之款項分類為非流動資產，為免息、無抵押及無固定還款期。董事認為，根據彼等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對來自一間附屬公司之估計未來現金流作出之評估，應收一間附屬公司之款項於報告期終起一年內無需償還，因此將該款項歸類為非流動。於報告期終應收一間附屬公司之款項之實際年利率(即該附屬公司之借貸利率)介乎0.66%至4.92%(二零一六年：0.66%至4.92%)。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應收一間附屬公司之款項人民幣582,339,000元(約港幣670,854,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557,898,000元(約港幣651,067,000元))以港幣計值，應收一間附屬公司之餘下款項人民幣853,564,000元(約港幣983,306,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840,267,000元(約港幣980,591,000元))以人民幣計值。

## 20. 應收／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

### 本公司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及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之流動部分均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人民幣60,471,000元(約港幣69,662,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57,790,000元(約港幣67,441,000元))以港幣計值，應收附屬公司之餘下款項人民幣180,729,000元(約港幣208,2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25,798,000元(約港幣263,506,000元))以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人民幣1,985,000元(約港幣2,287,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777,000元(約港幣2,073,000元))以港幣計值，應付附屬公司之餘下款項人民幣818,444,000元(約港幣942,848,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922,000元(約港幣2,243,000元))以人民幣計值。

## 21. 股息及其他應收款項

### 本集團

於報告期終未收取之股息及其他應收款項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供參考之用)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之股息(附註)	19,200	–	22,406	–
應收利息	474	1,652	552	1,903
其他	1	10	2	12
	19,675	1,662	22,960	1,915

附註：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一間合營企業向本集團宣派之股息為人民幣1,684,456,000元(約港幣1,954,044,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795,300,000元(約港幣963,184,000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22. 銀行結餘及現金

### 本集團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到期期限為三個月或以內之定期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按介乎每年0.01%至10.36%（二零一六年：0.01%至5.24%）之市場利率計息。

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按貨幣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供參考之用)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人民幣	651,787	<b>468,190</b>	760,635	<b>539,355</b>
港幣	624	<b>860</b>	728	<b>990</b>
美元	24	<b>17</b>	29	<b>20</b>
	652,435	<b>469,067</b>	761,392	<b>540,365</b>

### 本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到期期限為三個月或以內之定期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按介乎每年0.01%至10.36%（二零一六年：0.01%至5.24%）之市場利率計息。

本公司之銀行結餘及現金按貨幣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供參考之用)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人民幣	651,657	<b>468,069</b>	760,484	<b>539,215</b>
港幣	215	<b>468</b>	250	<b>539</b>
美元	24	<b>17</b>	29	<b>20</b>
	651,896	<b>468,554</b>	760,763	<b>539,774</b>

## 23. 股本

### 本集團及本公司

	股份數目	面值 港幣千元
每股港幣0.1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10,000,000,000	1,000,000

	股份數目	面值 港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等值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3,081,690,283	308,169	270,603

#### 股份認購權計劃

本公司之股份認購權計劃由本公司當時之唯一股東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十六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通過，並經合和實業股東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二零零三年合和公路基建股份認購權計劃」）。二零零三年合和公路基建股份認購權計劃之有效期為十年及旨在讓本公司提供鼓勵、獎勵、酬勞、補償及／或利益予(i)本集團各成員公司之任何執行或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ii)由本集團各成員公司之任何僱員、執行或非執行董事所成立之全權信託之任何全權對象；(iii)本集團各成員公司之任何顧問、專業人士及其他諮詢人士；(iv)本公司任何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v)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之任何聯繫人；及(vi)本公司主要股東之任何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及董事會可不時批准之該等其他目的。

股份認購權須於授予股份認購權日期起28天內接納，並支付港幣1元之接納代價，而該代價於收到時在損益中確認。

二零零三年合和公路基建股份認購權計劃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五日屆滿後，並無授出股份認購權，惟二零零三年合和公路基建股份認購權計劃條文之所有其他方面仍然生效及具有效力，根據二零零三年合和公路基建股份認購權計劃有效期內授出的股份認購權可依據其個別發行時的條款繼續行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23. 股本(續)

### 本集團及本公司(續)

#### 股份認購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本公司根據二零零三年合和公路基建股份認購權計劃以象徵性代價向其董事及僱員授出股份認購權之詳情：

授出日期	每股認購價 港幣	授出股份認購權股份數目						於行使 日期之加權 平均股價 港幣
		於二零一五年 七月一日 未行使	年內之變動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授出	行使	失效	未行使	可予行使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四日	5.8	400,000	-	-	(400,000)	-	-	不適用
加權平均行使價		港幣5.8元	不適用	不適用	港幣5.8元	不適用	不適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根據二零零三年合和公路基建股份認購權計劃概無任何獲授出、被沒收、已歸屬或發行在外之股份認購權。

根據二零零三年合和公路基建股份認購權計劃授出之股份認購權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股份 認購權數目	歸屬期	行使期限	每股行使價 港幣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四日	160,000	二零零八年八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5.8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四日	160,000	二零零八年八月一日至 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5.8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四日	160,000	二零零八年八月一日至 二零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八月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5.8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四日	160,000	二零零八年八月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5.8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四日	160,000	二零零八年八月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八月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5.8

## 23. 股本(續)

### 本集團及本公司(續)

#### 股份認購權計劃(續)

從損益中扣除之股份認購權開支乃以使用二項式模式釐定之估值為基礎。授出之股份認購權乃基於以下假設進行估值：

授出日期	已授出股份 認購權數目	已授出 股份認購權 公平值 港幣	於授出 日期之股份 收市價 港幣	行使價 港幣	預期波幅	股份認購權 之年期	無風險利率	預期股息率	次佳 行使因素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四日	800,000	843,000	5.8	5.8	25.94%	7年	3.60%	4.66%	1.31

預期波幅乃根據本公司股價於上年度之歷史波幅釐定。該模式已考慮歸屬時間、不可轉讓性、行使限制及行為因素之影響。計算股份認購權公平值採用之變量及假設乃基於管理層之最佳估計。股份認購權之價值隨特定主觀性假設之不同變量而變化。

新股份認購權計劃獲合和實業及本公司之股東批准採納，並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二日生效（「二零一三年合和公路基建股份認購權計劃」）。二零一三年合和公路基建股份認購權計劃之有效期為十年，旨在讓本公司以另一種方式提供鼓勵、獎勵、酬勞、補償及／或利益予(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ii)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所設立之全權信託的任何全權受益人；(ii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實益擁有的公司；(iv)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現任或擬委任任何諮詢公司、專業人士及其他顧問（包括彼等的任何僱員、合作人、董事及行政人員）；(v)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的任何聯繫人；及(vi)合和實業集團（不包括本集團）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及董事會可不時批准之該等其他目的。於所呈列之兩個年度內，本公司根據二零一三年合和公路基建股份認購權計劃均無授出股份認購權概無任何獲授出、被沒收、已歸屬或發行在外之股份認購權。

####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五日，本公司採納一項僱員股份獎勵計劃（「合和公路基建股份獎勵計劃」）。合和公路基建股份獎勵計劃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五日起生效，為期十五年。根據合和公路基建股份獎勵計劃之規定，本公司已設立一項信託（合和公路基建僱員股份獎勵計劃信託），旨在管理合和公路基建股份獎勵計劃及於獎授股份歸屬前持有該等股份。

對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五日根據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股份獎勵計劃獎授之股份，該獎授人士不可於有關歸屬日期起計十二個月期間內出售或訂立任何協議出售有關已獎授股份。

於所呈列之兩個年度內，概無任何獲授出、被沒收、已歸屬或發行在外之獎勵股份。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24. 股份溢價及儲備

### 本公司

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包括股份溢價及保留溢利。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倘若在不違反公司章程大綱或細則的情況下，並在緊隨分派股息後，本公司有能力償還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之債項，則本公司之股份溢價可用於向股東分派或派付股息。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股息只可以本公司之保留溢利及股份溢價分派。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為人民幣4,038,585,000元(約港幣3,969,757,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5,327,440,000元(約港幣5,116,629,000元))，其中包括保留溢利人民幣933,826,000元(約港幣1,065,131,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680,716,000元(約港幣777,667,000元))及股份溢價人民幣3,104,759,000元(約港幣2,904,626,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4,646,724,000元(約港幣4,338,962,000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股份認購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5,367,936	(970,954)	371	900,419	5,297,772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297,650	297,650
已歸屬股份認購權屆滿	-	-	(371)	371	-
於年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附註12)	(721,212)	166,508	-	(517,724)	(1,072,428)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b>4,646,724</b>	<b>(804,446)</b>	-	<b>680,716</b>	<b>4,522,994</b>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775,597	775,597
於年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附註12)	<b>(1,541,965)</b>	<b>287,703</b>	-	<b>(522,487)</b>	<b>(1,776,749)</b>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b>3,104,759</b>	<b>(516,743)</b>	-	<b>933,826</b>	<b>3,521,842</b>



## 24. 股份溢價及儲備(續)

本公司(續)  
(供參考之用)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換算儲備 港幣千元 (附註ii)	股份認購 權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溢利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5,010,321	596,955	422	1,044,601	6,652,299
換算呈列貨幣產生之匯兌虧損	-	(427,625)	-	-	(427,625)
年內溢利	-	-	-	353,303	353,303
年內全面(費用)收益總額	-	(427,625)	-	353,303	(74,322)
已歸屬股份認購權屆滿 於年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附註12)	- (671,359)	-	(422)	422	- (1,292,018)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b>4,338,962</b>	<b>169,330</b>	-	<b>777,667</b>	<b>5,285,959</b>
換算呈列貨幣產生之匯兌虧損	-	(78,361)	-	-	(78,361)
年內溢利	-	-	-	877,165	877,165
年內全面(費用)收益總額	-	(78,361)	-	877,165	798,804
於年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附註12)	(1,434,336)	-	-	(589,701)	(2,024,037)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b>2,904,626</b>	<b>90,969</b>	-	<b>1,065,131</b>	<b>4,060,726</b>

附註：

- (i)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功能貨幣由港幣改為人民幣前，於換算儲備中確認的匯兌差額指股權交易及累計溢利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與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終的收市匯率換算的差異。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特別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40分(二零一六年：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為人民幣18分)共計約人民幣1,254,262,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554,704,000元)乃從本公司功能貨幣由港幣改為人民幣前產生之股份溢價中分派。因此，股份溢價及相應換算儲備分別減少人民幣1,541,965,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721,212,000元)及人民幣287,703,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66,508,000元)。

- (ii) 換算儲備指於本公司更改功能貨幣以後，本公司以人民幣(即本公司功能貨幣)匯報的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公司呈列貨幣時產生的累計匯兌差額淨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25. 遞延稅項負債

### 本集團

該等金額指與合營企業未分配溢利有關之遞延稅項負債。遞延稅項負債變動如下：

	人民幣千元	港幣千元 (供參考之用)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137,335	171,668
匯兌調整	–	(10,721)
於損益中扣除	29,842	35,902
解除預扣稅付款於損益	(39,765)	(48,159)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b>127,412</b>	<b>148,690</b>
匯兌調整	–	(856)
於損益中扣除	<b>37,026</b>	<b>42,276</b>
解除預扣稅付款於損益	<b>(84,223)</b>	<b>(97,702)</b>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b>80,215</b>	<b>92,408</b>

## 26.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實行資本管理的目標為確保本集團內個體能持續經營，同時通過債務與權益平衡的優化，實現擁有人回報的最大化。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與過往年度保持一致。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股份溢價、保留溢利及其他儲備)。

本公司董事定期檢討資本結構。作為評估之一部分，董事將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的相關風險。本集團將通過發行新債或償還現有債務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年內，董事監督動用銀行貸款之情況，確保完全遵守貸款契諾。

## 27. 金融工具

### (a) 金融工具分類

	本集團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供參考之用)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b>金融資產</b>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 及現金等值物)	672,110	<b>470,893</b>	784,352	<b>542,469</b>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785	<b>4,785</b>	5,585	<b>5,513</b>
	676,895	<b>475,678</b>	789,937	<b>547,982</b>
<b>金融負債</b>				
攤銷成本	4,460	<b>6,746</b>	5,205	<b>7,771</b>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

董事全權負責建立及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架構。本集團制定風險管理政策以識別及分析本集團所面臨的風險、設定適當的風險上限及控制措施以監控風險，並令其符合市況及本集團業務之要求。本集團旨在透過培訓及管理準則與程式，樹立具紀律性及建設性的監控環境，讓所有僱員瞭解彼等之職能及責任。董事監控並管理有關本集團業務之財務風險，確保適當之措施得以及時有效地執行。

本集團就風險管理採取審慎策略，且並無以對沖或投機為目的參與任何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買賣。

本集團所面臨之市場風險或管理及計量風險之方式並無任何變化。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27. 金融工具(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有若干交易是以外幣進行，所以會受匯率浮動影響。本集團之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以港幣或美元計值，而該等貨幣有別於各集團個體之功能貨幣。本集團透過持續監控外匯匯率之變動管理其外匯風險。

於報告期終，本集團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之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供參考之用)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供參考之用)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供參考之用)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供參考之用)
美元	24	17	29	20	-	-	-	-
港幣	625	864	730	995	4,455	6,064	5,199	6,986

本集團目前並無就外匯風險採取任何外匯對沖政策。

####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及一間合營企業之外匯風險主要集中在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之功能貨幣人民幣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與美元及港幣的匯率浮動。以下敏感度分析包括各集團實體及其合營企業以美元及港幣計值貨幣項目之貨幣風險。

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值之未結算貨幣項目，並於所有其他變動維持不變時按5%之匯率變動幅度調整其於年底之換算。

由於本集團(不包括其合營企業)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都不顯著，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外匯風險甚微，因此並無呈報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一間合營企業有以港幣及美元計值的未償還銀行貸款及銀行存款，而有關貨幣並非該合營企業之功能貨幣(即人民幣)。合營企業之外匯風險於應佔合營企業業績中反映。因此，倘人民幣兌港幣及美元匯率轉強/轉弱5%，則本公司擁有人本年度應佔溢利將增加/減少人民幣48,458,000元(約港幣55,824,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49,169,000元(約港幣57,380,000元))。

## 27. 金融工具(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關於浮息銀行結餘，詳情載於附註22，及其合營企業之浮息銀行結餘及銀行貸款。

本集團因若干銀行結餘而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詳情載於附註22。管理層將繼續監察本集團及本公司承受之公平值利率風險。

####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不包括其合營企業)擁有以浮息計算之銀行存款及銀行貸款而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若利率上升/下降100基點(二零一六年：100基點)，則本公司擁有人本年度應佔溢利增加/減少人民幣4,691,000元(約港幣5,404,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6,524,000元(約港幣7,614,000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合營企業擁有以浮息計算之銀行存款及銀行貸款而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若利率上升/下降100基點(二零一六年：100基點)，則本公司擁有人本年度應佔溢利將減少/增加人民幣49,910,000元(約港幣57,496,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48,127,000元(約港幣56,164,000元))。

#### (iii)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股息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銀行結餘。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而可能導致本集團產生財務損失的最高信貸風險，來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呈列的相關金融資產賬面值。

本集團在應收一間合營企業之股息中擁有重大集中信貸風險。管理層負責與一間中國合營企業夥伴一起對合營企業之相關活動實施共同控制，以確保合營企業保持有利的財務狀況，從而減少該等信貸風險。

此外，管理層及各合營企業負責監控信貸程序，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未付債務，將其他信貸風險減至最小。管理層亦負責於報告期終檢討每項債務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減值。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減少。

本集團之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有限，因為交易對手乃信譽良好之銀行。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集中信貸風險。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27. 金融工具(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 (iv)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集中管理庫務活動，以較好地控制風險及盡量減少資金成本。現金一般作人民幣銀行存款。管理層旨在通過使用銀行及其他借款實現充足資金的連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本集團定期審核流動資金及融資要求，以減少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於維持適當資產負債比率的同时，管理層亦將考慮進行新的融資。

金融負債之賬面值指本集團須支付並須按要求償還之未貼現現金流量。所有金融負債均為免息。

### (c) 公平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乃根據公認之定價模式，以貼現現金流分析按經常性基準釐定。

董事認為，按攤銷成本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28. 主要附屬公司資料

本公司董事認為若將所有附屬公司列出，篇幅將過於冗長，故下文只概列主要影響本集團之業績、資產或負債之本公司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資料。所有附屬公司於年內或年末時均無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份	本公司所持 應佔股權	本公司所持 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冠佳(英屬維爾京群島)有限公司 (前稱冠佳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普通股20,000美元	97.5%	100%	投資控股
合和中國發展(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港幣2元 無投票權遞延股 港幣4元	已發行普通股 之97.5%	100%	投資高速公路項目
合和廣珠高速公路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港幣2元 無投票權遞延股 港幣2元	已發行普通股 之100%	100%	投資高速公路項目
HHI Finance Limited	香港	普通股港幣1元	100%	100%	貸款融資

除 HHI Finance Limited 外，上述全部附屬公司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 29. 經營租約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供參考之用)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年內根據經營樓宇租約已支付之 最低租賃款項	1,152	1,261	1,394	1,439

於報告期終，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樓宇經營租約於日後應付的最低租賃款項承擔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供參考之用)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一年內	1,053	-	1,229	-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簽訂任何租賃協議。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租約的租賃期為一年四個月，租金固定不變。

## 30.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未履行之資本承擔。

## 31. 關連人士交易

應付及應收關連人士之款項已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有關附註披露。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支付租金、空調、管理費及停車費予同集團之附屬公司，金額為人民幣1,414,000元(約港幣1,613,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459,000元(約港幣1,765,000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之前向廣深合營企業投入之註冊資本港幣702,000,000元(相等於人民幣471,000,000元)已獲廣深合營企業償還。根據中國的中外合資經營企業法，倘若註冊資本於合營企業經營期屆滿前獲償還而廣深合營企業於合營企業經營期內無法履行其財務責任，則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作為外資合營企業夥伴須承擔廣深合營企業之財務責任，惟相關金額以港幣702,000,000元為上限。

###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所有身為本公司董事之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於附註11中披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32. 擔保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之未動用未承諾銀行貸款融資為人民幣434,028,000元(約港幣500,0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428,449,000元(約港幣500,000,000元))由本公司擔保。本公司有能力控制該等信貸融資之運用。

## 33. 財務報表之批准

載於第107至158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 附錄一 綜合財務資料

## (按比例綜合法編製)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供參考之用)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路費收入	2,001,924	<b>2,159,263</b>	2,407,450	<b>2,462,407</b>
建築收益	19,091	<b>63,605</b>	22,280	<b>73,273</b>
營業額	2,021,015	<b>2,222,868</b>	2,429,730	<b>2,535,680</b>
其他收入及其他費用(附註i)	(9,197)	<b>76,801</b>	(9,898)	<b>87,778</b>
建築成本	(19,091)	<b>(63,605)</b>	(22,280)	<b>(73,273)</b>
重鋪路面費用撥備	(34,108)	<b>(36,820)</b>	(41,010)	<b>(42,019)</b>
收費高速公路營運費用	(245,834)	<b>(253,224)</b>	(295,703)	<b>(288,544)</b>
一般及行政費用	(101,974)	<b>(106,011)</b>	(122,807)	<b>(120,814)</b>
折舊及攤銷費用	(596,231)	<b>(670,841)</b>	(716,478)	<b>(764,827)</b>
財務成本(附註ii)	(260,502)	<b>(264,673)</b>	(313,623)	<b>(301,741)</b>
除稅前溢利	754,078	<b>904,495</b>	907,931	<b>1,032,240</b>
所得稅開支	(233,587)	<b>(272,902)</b>	(281,212)	<b>(311,617)</b>
年內溢利	520,491	<b>631,593</b>	626,719	<b>720,623</b>
年內溢利撥歸：				
本公司擁有人	511,332	<b>622,671</b>	615,702	<b>710,451</b>
非控股權益	9,159	<b>8,922</b>	11,017	<b>10,172</b>
	520,491	<b>631,593</b>	626,719	<b>720,623</b>

附註：

(i) 其他收入及其他費用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30,750	<b>26,277</b>	37,207	<b>30,080</b>
本集團借予一間合營企業之貸款	9,166	-	11,348	-
本集團提供免息註冊資本予一間合營企業之 估算利息收入	19,228	<b>22,549</b>	23,120	<b>25,714</b>
匯兌虧損淨額	(110,145)	<b>(24,453)</b>	(131,822)	<b>(27,613)</b>
租金收入	28,560	<b>26,941</b>	34,288	<b>30,706</b>
其他	13,244	<b>25,487</b>	15,961	<b>28,891</b>
	(9,197)	<b>76,801</b>	(9,898)	<b>87,778</b>

(ii) 財務成本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利息：				
銀行貸款	233,836	<b>241,414</b>	281,358	<b>275,217</b>
本集團借予一間合營企業之貸款	4,583	-	5,674	-
一間合營企業夥伴借予一間合營企業之貸款	629	-	773	-
估算利息：				
一間合營企業夥伴提供之免息註冊資本	19,228	<b>22,549</b>	23,120	<b>25,714</b>
其他	515	<b>550</b>	620	<b>627</b>
	258,791	<b>264,513</b>	311,545	<b>301,558</b>
其他財務費用	1,711	<b>160</b>	2,078	<b>183</b>
	260,502	<b>264,673</b>	313,623	<b>301,741</b>

# 附錄一 綜合財務資料

## (按比例綜合法編製)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供參考之用)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及設備	466,379	<b>432,935</b>	544,264	<b>498,741</b>
經營權無形資產	11,631,547	<b>11,101,501</b>	13,574,016	<b>12,788,929</b>
與一間合營企業之結餘	370,822	<b>393,372</b>	432,749	<b>453,164</b>
投資	4,785	<b>4,785</b>	5,585	<b>5,513</b>
	12,473,533	<b>11,932,593</b>	14,556,614	<b>13,746,347</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173	<b>1,115</b>	1,369	<b>1,285</b>
按金及預付款項	1,920	<b>1,611</b>	2,241	<b>1,855</b>
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	55,703	<b>35,966</b>	65,006	<b>41,433</b>
合營企業之已抵押銀行結餘及存款	252,028	<b>434,191</b>	294,116	<b>500,188</b>
銀行結餘及現金				
— 本集團	652,435	<b>469,067</b>	761,392	<b>540,365</b>
— 合營企業	9,750	<b>6,431</b>	11,377	<b>7,409</b>
	973,009	<b>948,381</b>	1,135,501	<b>1,092,535</b>
<b>資產總額</b>	13,446,542	<b>12,880,974</b>	15,692,115	<b>14,838,882</b>
<b>股東權益及負債</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70,603	<b>270,603</b>	308,169	<b>308,169</b>
股份溢價及儲備	6,402,017	<b>5,255,732</b>	7,478,779	<b>6,058,169</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6,672,620	<b>5,526,335</b>	7,786,948	<b>6,366,338</b>
非控股權益	46,554	<b>30,826</b>	54,328	<b>35,511</b>
<b>權益總額</b>	6,719,174	<b>5,557,161</b>	7,841,276	<b>6,401,849</b>
<b>非流動負債</b>				
合營企業之銀行及其他貸款	5,373,629	<b>5,834,763</b>	6,271,025	<b>6,721,647</b>
與一間合營企業夥伴之結餘	370,772	<b>393,322</b>	432,691	<b>453,106</b>
重鋪路面責任撥備	149,406	<b>179,787</b>	174,356	<b>207,115</b>
遞延稅項負債	293,389	<b>248,998</b>	342,385	<b>286,846</b>
其他非流動負債	49,704	<b>39,409</b>	58,005	<b>45,400</b>
	6,236,900	<b>6,696,279</b>	7,278,462	<b>7,714,114</b>
<b>流動負債</b>				
撥備、其他應付款項、預提費用及 已收按金	369,077	<b>387,056</b>	430,713	<b>445,889</b>
合營企業之銀行貸款	65,036	<b>171,771</b>	75,897	<b>197,880</b>
其他應付利息	5,911	<b>6,523</b>	6,898	<b>7,514</b>
稅項負債	50,444	<b>62,184</b>	58,869	<b>71,636</b>
	490,468	<b>627,534</b>	572,377	<b>722,919</b>
<b>負債總額</b>	6,727,368	<b>7,323,813</b>	7,850,839	<b>8,437,033</b>
<b>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b>	13,446,542	<b>12,880,974</b>	15,692,115	<b>14,838,882</b>

「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九龍九龍灣展貿徑一號九龍灣國際展貿中心3樓 The Glass Pavilion 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九龍九龍灣展貿徑一號九龍灣國際展貿中心3樓 The Glass Pavilion 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日均折合全程車流量」	指	在高速公路行駛的全部車輛之總行駛里程除以高速公路全綫長度及回顧期內的總天數
「日均路費收入」	指	日均路費收入已包括稅項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英國脫歐」	指	英國公投脫離歐洲聯盟之進程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沿江高速公路」	指	廣深沿江高速公路
「本公司」或「合和公路基建」	指	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德勤」	指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二零零七財年」或「2007財年」	指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
「二零零八財年」或「2008財年」	指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
「二零零九財年」或「2009財年」	指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
「二零一零財年」或「2010財年」	指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

「二零一一財年」或「2011財年」	指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
「二零一二財年」或「2012財年」	指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
「二零一三財年」或「2013財年」	指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
「二零一四財年」或「2014財年」	指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
「二零一五財年」或「2015財年」	指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
「二零一六財年」或「2016財年」	指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
「二零一七財年」或「2017財年」	指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
「二零一八財年」或「2018財年」	指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廣深高速公路」	指	廣州 — 深圳高速公路
「廣深合營企業」	指	廣深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為廣深高速公路成立之合營企業
「合和公路基建網站」	指	本公司之網站 <a href="http://www.hopewellhighway.com">www.hopewellhighway.com</a>
「合和實業」	指	合和實業有限公司
「合和實業股份」	指	合和實業之普通股
「港幣」	指	香港之法定貨幣 — 港幣
「聯交所網站」	指	聯交所之網站 <a href="http://www.hkexnews.hk">www.hkexnews.hk</a>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政府」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港珠澳大橋」	指	香港珠海澳門大橋
「胡爵士夫人」	指	胡爵士夫人郭秀萍女士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中國內地」或「國內」	指	中國，不包括香港及澳門
「強積金計劃」	指	本集團設立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西綫 I 期」	指	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第 I 期
「西綫 II 期」	指	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第 II 期
「西綫 III 期」	指	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第 III 期
「西綫 IV 期」或 「西綫 IV 期延長線」	指	西部沿海高速公路支線，為廣東省公路建設有限公司(於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的聯營夥伴)及廣東交通實業投資有限公司擁有之非合和公路基建項目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珠三角」	指	珠江三角洲
「人民幣」	指	中國之法定貨幣 — 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獎勵計劃」	指	董事會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五日採納之股份獎勵計劃

# 詞彙

「胡爵士」	指	胡應湘爵士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一帶一路倡議」	指	絲綢之路經濟帶和21世紀海上絲綢之路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國之法定貨幣 — 美元
「西綫合營企業」	指	廣東廣珠西綫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為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成立之合營企業
「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	指	收費高速公路網絡之幹道，包括西綫I期、西綫II期及西綫III期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胡應湘爵士<sup>1</sup>KCMG, FICE

主席

何炳章先生

副主席

胡文新先生<sup>2</sup>JP

董事總經理

陳志鴻先生

董事副總經理

潘宗光教授<sup>#</sup>GBS, JP, PhD, DSc

葉毓強先生<sup>#</sup>

李民斌先生<sup>#</sup>JP

林柏蒼先生<sup>#</sup>

<sup>1</sup> 亦為何炳章先生之替代董事

<sup>2</sup> 亦為胡應湘爵士之替代董事

<sup>#</sup> 獨立非執行董事

## 審計委員會

葉毓強先生

主席

潘宗光教授 GBS, JP, PhD, DSc

李民斌先生 JP

## 薪酬委員會

潘宗光教授 GBS, JP, PhD, DSc

主席

葉毓強先生

李民斌先生 JP

## 公司秘書

顧菁芬小姐

##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 主要營業處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63 樓 63-02 室

電話：(852) 2528 4975

圖文傳真：(852) 2861 0177

## 法律顧問

胡關李羅律師行

##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 上市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港幣交易普通股份(股份代號：737)

人民幣交易普通股份(股份代號：80737)

## 主要往來銀行<sup>+</sup>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法國巴黎銀行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國家開發銀行(廣東省分行)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創興銀行有限公司

廣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井住友銀行

<sup>+</sup> 名稱以英文字母次序排列

## 開曼群島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號舖

電話：(852) 2862 8555

圖文傳真：(852) 2529 6087

## 美國預託證券

CUSIP 編號

交易符號

普通股與美國預託證券相比率

託管銀行

439554106

HHILY

1 : 10

美國花旗銀行

## 投資者關係

電話：(852) 2528 4975

圖文傳真：(852) 2529 8602

電郵：ir@hopewellhighway.com

## 公司網址

www.hopewellhighway.com

註：本年報之中文譯本與英文本如有歧異，概以英文本為準。

公佈中期股息	二零一七年一月四日
以港幣支付中期股息之兌換率釐定日期	二零一七年一月四日
除淨日	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七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九日
公佈中期業績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
派付中期股息 (每股人民幣8.6分或港幣9.59416仙)	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二日
公佈全年業績	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
以港幣支付建議之末期股息及特別末期股息 之兌換率釐定日期	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股東有權出席 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的資格	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九日至 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 (包括首尾兩天在內)
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
除淨日	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股東有權享有 建議之末期股息及特別末期股息的資格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一日
遞交股息選擇表格之截止日期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派付建議之末期股息及特別末期股息 <sup>#</sup> 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1.6分或港幣13.58986仙 特別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0分或港幣11.71540仙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四日

<sup>#</sup> 須待股東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舉行之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 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63樓63-02室  
電話：(852) 2528 4975  
傳真：(852) 2861 0177  
[www.hopewellhighway.com](http://www.hopewellhighway.com)

